

充满活力的教会植堂

世界的神和通过基督进入世界的神
罪

什么是得救

保罗最后叮嘱的两件事

路德神学所宣扬的十字架

“基督徒的”受苦

宣道组曲：

第一支歌：穿越戈壁沙漠

第二支歌：无声的呼唤

第三支歌：趁着还有今天

目录



本期焦点

02 充满活力的教会植堂/提摩太·凯乐

无论是对于基督的身体在任何城市中数量上的增长，还是对于城市中现有教会的不断更新，充满活力、持续地建立新的教会都是最重要的一项策略。没有什么别的事工像有活力的、广泛的教会植堂那样拥有持续性的影响力。圣经、社会学以及历史上的证据已经极为有力地证明了建立新的教会在基督教事工中所处的核心地位。

当代评论

16 世界的神和通过基督进入世界的神 ——从影片《密阳》再思我们所传的福音/陆昆

真正在世界上曾经失去儿子的那位神，本来应该真正地成为一个失去儿子的女人的神，而能够让那个失去儿子的女人和那个失去儿子的神建立关系的唯一通道，正是这位神为她舍弃的自己的独生儿子。这个儿子是所有的人，无论导演、剧中角色还是我们都需要面对的。

经典译介

24 罪/J.C.莱尔

对罪有正确的认识，乃是一个救人的基督教的根基。没有对罪的认识，称义、悔改和成圣都不过是没有具体涵义的“概念与名称”。所以，上帝在基督里造一个新人的时候，他首先做的事情是，光照这个人的内心，使他知道自己是一个有罪的罪人。对罪模糊的、不确切的认识，是今日绝大多数的错谬、异端和错误教义的来源。如果一个人不能认识到他的灵里疾病的严重性，你就不会奇怪他仅仅满足于错误或肤浅的医疗手段。

讲道释经

34 什么是得救/越寒

在公义、圣洁、慈爱的神面前，我们必须深深地自省，看自己在神面前到底是什么状况？我真正信耶稣了没有？是在圣灵光照下自责扎心地认罪悔改，还是一个敷衍了事地认罪悔改？这决定了我们能不能够进到基督的生命里面，在他的里面得到神的恩典和爱。

44 保罗最后叮嘱的两件事/老漫

就人的天然的倾向而言，纯正道理中有一些元素是让我们厌烦的，是让我们不喜欢。这个概念是圣经清楚的教导。在另一处，保罗说：“十字架讨厌的地方。”（加 5:11）十字架有令人讨厌的地方，就是有冒犯人、让人不喜欢、让人本能地抗拒的地方。



教會

CHURCHCHINA

编辑



《教会》编辑部
cc@churchchina.org

本刊为网络杂志《教会》的
下载打印版。欢迎访问本刊主页
(<https://www.churchchina.org/>),
下载本期及以往各期内容。

版权声明：

本刊文本版权归作者所有。未经
作者授权,任何印刷性书籍刊物及
营利性电子刊物不得转载。欢迎
非营利性电子刊物转载,但须注明
出处及链接(URL)。

仅供内部交流, 请勿用于营利目的。

神学探讨

48

路德神学所宣扬的十字架/阿盟

该隐事件让我们看见, 这个世代是本质上不义的世代。神的义不是不存在, 但对这个不义的世代是隐藏的。基督为什么必须受苦, 为什么必须被弃绝甚至被杀? 这是对神的义的满足, 也是这个颠倒的世界能被颠倒过来的原因。

57

“基督徒的”受苦 ——对《十字架的功用》一文的回应/张凯

伽芬教授这样一篇以改革宗神学的进路描述“受苦”这个主题的文章会让人有一种眼前一亮的感觉, 这样一个“基督徒受苦背十字架”的主题是非常有必要讨论的, 特别是在改革宗神学“内部”强调“耶稣现今已临的宇宙性王权”的主流声音中, 以改革宗神学的进路来讨论“基督徒受苦背十字架”这个主题, 更是格外显得必要。

历史回顾

宣道组曲：

64

第一支歌：穿越戈壁沙漠 ——30年代内地会宣教士宣教旅程实录/巴富羲

在神的爱中, 旅途上每一站路的需要都能及时获得供应, 一无所缺。余下的旅程又将如何? 让我重复一遍自己曾经说过的话: “主是供应之源, 超过我们梦寐以求的期望”。

68

第二支歌：无声的呼唤 ——50年代彝族地区宣道回忆/边云波

终于我们到了山下。我一回头, 看见那个山口上他依然站着, 我向着他又举起了手来……立时, 山顶上, 他也举起了手来……远远看去, 他的身影已经很小很小了, 但是, 由于他身后是蓝天, 我看得非常的清晰。山风吹乱了他的头发, 单薄的衣服被风吹得不住地抖动。他的手一直高举着, 高举着, 好像是无言的呼唤。我的眼泪不禁夺眶而出……

72

第三支歌：趁着还有今天 ——2011迪拜访宣日记/子衿

在这边事奉的时候, 看到神在那里那么奇妙地改变人心的时候, 就会觉得我们以前、过去的日子真是很虚无、很浪费, 因为我们像那些可怒之子一样, 活在当下, 却从来不为我们的传福音对象着想, 想着自己总是有很多的事情, 想着总是有很多机会。但是在这里却让我们知道: 如果今天不把福音传给他们, 可能就没有机会再传; 如果今天不去参加敬拜, 可能明天就不会再有聚会; 如果我们今天不彼此相爱, 可能明天这些人就不能再让你去爱; 机会可能只有一次, 错过了这次机会, 我们真的就是愧对把他们放在我们生命中的我们的神。





充满活力的教会植堂

文 / 提摩太·凯乐 译 / 钟昊 校 / 杖恩

编者按：

由于神施恩的手，在过去这30年来，中国家庭教会经历显著的成长。这种成长不仅表现在基督徒人数的增加，也表现在更多新的教会、新的聚会的建立。在此过程中，许多植堂型教会的事奉可圈可点。

反思这些事奉，虽然以往在农村教会的成长中，不乏主动的布道与植堂事工，但是，可以说过往城市植堂型教会的发展、动力，很多是受两个因素影响，一个是“政策压力”，另一个是“空间限制”。在面临这些压力和限制时，教会不仅没有萎缩，反倒有更多新的聚会、教会建立起来。当然，这正让我们看到，神使用环境和外在的艰难祝福中国教会，成就他的旨意（徒1:8）。就如使徒行传8章所记，当耶路撒冷教会大遭逼迫，许多门徒分散，往各处去传道，就有许多教会建立起来，比如撒玛利亚的教会、安提阿教会等等（徒8:1-5, 9:31, 11:19-22）。我们也常常因此大得安慰并向神满了感恩和赞美。

然而，在《充满活力的教会植堂》一文中，提摩太·凯乐牧师却透过使徒行传让我们看到，虽然使徒行传8章记述了教会遭受逼迫时的植堂，但这卷书更多经文所显示的是，教会植堂在使徒事奉中不断自然发生，是积极、充满活力的宣教事工，是与其他教会事工经纬相织、密不可分的事件。同时他也从实践的层面指出被动型植堂的局限性，因为它需要等待特别环境再一次出现，植堂才能再一次发生，而通常在这种情况下，植堂的执行情况也不佳，因为教会以前没有积极寻求装备那样的技能。因此，教会需要一种转变，就是由被动型的植堂，转向主动而充满活力的教会植堂。

这对于正在转型中的中国城市家庭教会，具有方向性的意义。特别是当我们看到，随着社会的城市化进程，教会城市中面对亿万灵魂是何等广大的禾场，我们没有任何理由停留在已经建立的“规模”上沾沾自喜，反倒应当靠基督格外兴起，以建立教会、奋得万民。因此，对教会植堂的重要性和策略、方法的认识就非常重要了。

愿神使用此文给中国家庭教会的福音事奉带来祝福！



引言

教会植堂是指发展新的地方教会，新约圣经中有很多地方都直接或间接提及这一点。例如，在林前 3:6-7，保罗提及他和亚波罗的栽种和浇灌的事工，正如我们在使徒行传中看到的，保罗在这里指的是栽种和浇灌新的教会。不用说，圣经中有关教会植堂的主要教导就是出自使徒行传。

但是，在我们开始查考之前，我们要提醒自己一件事。圣经中的规定性陈述是我们的行为规范，但我们必须审慎地处理新旧约中的历史性的描述，因为这些描述当中既有好的，也有不好的例子。我们是不是总是知道什么是好的，什么是不好的？最安全的做法是非常认真地学习使徒行传中记载的保罗植堂的方式，但同时要意识到这些是榜样，而非命令。圣经并没有提供一种在所有时代和处境中建立教会时都必须遵循的绝对准则。因此，我们最好从圣经中学习总的原则，而不是去关注那些具体实践的细节。

尽管使徒行传不是一本教会植堂的手册，但我们应该承认，我们所处的时代在很多方面都和保罗身处的地

中海世界有相似之处。与我们如今的世界如出一辙，当时的地中海世界在宗教上呈现多元化，人们崇尚享乐主义，城市化和全球化方兴未艾。如今，大多数的文化，以及几乎所有的城市都有种族多元化和国际化的特征，在其中有多种活泼、虔诚的信仰团体。传统的、世俗的以及异教的世界观并肩接肘。和保罗所处的希腊 - 罗马世界一样，现在的城市对文化有着极大的影响力，也是文化的中心。因此，早在好几个世纪以前，人们就把使徒行传和全世界的教会直接联系起来。从君士坦丁大帝接受基督教信仰开始，欧洲和北美的基督教信仰都正式或非正式地受到社会中最有权势的机构的支持，而宗教的多元化几乎消失殆尽。然而，因为我们又再一次生活在一个多元化的“使徒行传时代”，城市中的植堂又再次成为向世界宣教的核心策略，如同在使徒行传时一样。因此，我们要比任何时候都更加仔细地阅读使徒行传。

教会植堂的方法

教会植堂的必然性

在使徒行传中，教会植堂并不是一种不自然的、令人

不快的事件。它也不象今天大多数教会会众认为的那样，是一种古怪的、一生只应有一次的事件。除了在使徒行传第八章中记载的对基督徒最初的逼迫那段时期以外，教会植堂都不是因环境所迫而发生的，它是与教会事工经纬相织、密不可分的一部分，它是一种不断自然发生的事件。保罗从未只是传福音，训练门徒，而不同时建立教会。

几十年以来，解经家们一直在通过研究使徒行传来确定基督徒事工的基本要素。在他们列出的事工清单中总是会包括教导圣经、传福音、团契、门徒培训以及敬拜。教会植堂似乎就在所有那些事工的旁边，但通常都无法在那份清单中找到它，我们看到的是一种心照不宣的“停止论”！在读到使徒行传中不断出现的有关教会植堂的内容时，解经家们实际上是在说：“嗯，那是那个时代发生的事，我们现在不用那么做了。”然而，在使徒行传中，教会植堂是自然的、不断在发生的，而不是偶发性的、令人不快的。正如我们在使徒行传 14 章中看到的，保罗通常的事奉周期让我们看到教会植堂是一件非常自然和正常的事，它有着三个不同的阶段。

第一阶段是**传福音**。“对那城里的人传了福音”（徒 14:21）。这里的希腊文“传了”不是一般意义上的“传福音”（*kerygma*）这个字，而是一个意义更为宽泛的字“福音化”（*evangelizdomenoi*），这里说的是他们使那个城市“福音化”。因此它所表达的就比仅仅是福音布道宽泛得多。使徒行传记载保罗用各种各样的方法传扬福音：通过在犹太会堂聚会时布道，在小型的查经班分享，在集市上演讲，在租来的房子里带领讨论，以及与人一对一的交谈。

下一步是**融入团契**。在徒 14:22a，我们看到保罗“坚固门徒……劝他们……”，这两个动词在使徒行传的其他地方也同时出现过（如第 9 章和 15 章），约翰·斯托德（John Stott）称它们是建造新信徒的“技术词汇”〔1〕。保罗是怎样做的？他教导他们“所信的道”（22 节）——一套确切的信仰和神学系统。另外，他还“聚集”他们。新的信徒被要求定期聚会并组成团契，在那里他们可以被教导和鼓励（不仅是信徒间彼此的教导，也有来自教会领袖的教导）过基督徒的生活。这就带出了保罗事奉次序中的下一个阶段。

第三个阶段是**领袖的产生**。保罗和巴拿巴“在各教会中选立了长老”（徒 14:23）在通过传福音和训练门徒建立了地方团契之后，保罗并没有继续担任那里的领袖，而是将监督团契的职责交给了那里的长老（从信徒中选立的，来自当地城镇和文化的若干位领袖），由他们负责继续教导和牧养信徒。简而言之，在传福音和门徒培训之后，保罗总是按惯例将信徒组织成为由本地教会领袖负责管理的自治型教会。那些教会并不是直接隶属于保罗管理的松散型组织。当保罗刚开始和他们在一起时，他们是个别的“门徒”（22 节），而当保罗离开他们时，他们已经成为了教会（23 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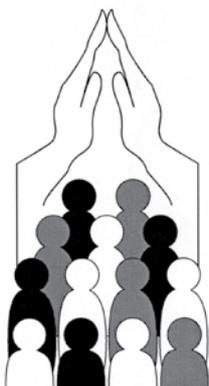
很自然的，在使徒行传中，随着信徒的增多，教会的数量也随之增多。

教会植堂的路径

提姆·切斯特（Tim Chester）在他的名为“教会植堂：一种神学视角”一文中指出，使徒行传中的教会有两种基本的建立模式。教会植堂要么是由个人拓荒者发起，要么是由从事植堂的教会开始着手进行。〔2〕

〔1〕 John R. W. Stott, *The Message of Acts: The Spirit, the Church, and the World*, Downers Grove: InterVarsity Press, 1994, p.255.

〔2〕 Tim Chester, “Church Planting: A Theological Perspective,” in *Multiplying Churches*, ed. Stephen Timmis, Fearn, Ross-shire, UK: Christian Focus Publications, 2000, pp.23–46.



保罗和他的同工们所代表的就是**拓荒者型教会植堂**。虽然保罗是由安提阿教会差派，他传讲的教义和事奉工作都要对教会负责（徒 13），但他在每个城市中的事工实际上都是拓荒性的事工，即，他在每一处开展的都是没有其他教会参与或同工的创新性事工。

另外一种模式是**教会建立“子”教会**。只要我们能够避免不顾时代背景地理解圣经中所出现的“教会”这个字眼，我们会发现，尽管没有被明确说明，这第二种模式在新约中其实是显而易见的。事实上，保罗建立的教会（以及最初 200 年中成立的所有教会）都是家庭型教会。

例如，吕底亚信主立刻导致了她的全家信主，而这就使得她的家成了腓立比地区的第一间教会（徒 16:11-15）。为了和那里的基督徒见面，保罗就去到吕底亚的家（徒 16:40）。同样的情形也发生在基利司布的家中（徒 18:8）。从中我们可以看出，当时腓立比、哥林多以及其他各个地方的教会的情况是，当现有的家庭聚会变得太过拥挤时，教会就通过增加新的聚会或家庭教会很自然地实现了增长。尽管保罗在书信中提到的是“在哥林多”的“教会”（单数），但从书信的内容中我们可以明显看到，他实际上指的是在哥林多的若干家庭教会（林前 1:11 的革来氏家，以及林前 1:16 的司提反家等等）。

如切斯特所说，对我们而言，重点在于家庭教会是初代教会最基本的组成单元，而这也就意味着教会植堂本身就是与教会密不可分的一部分。教会的增长就是通过增加新的聚会点（信徒在长老的带领下聚集）而实现的。今天，教会植堂依然存在这两种基本的建堂模式，它们各自的特点可归纳如下：

拓荒式植堂	“子”教会植堂
新的教会领袖 自发式植堂，但他们能够也应该从其他地方教会获得支持。	新的教会领袖 由“母教会”的教会领袖选择。
没有 核心会友 ，拓荒的教会领袖承担所有的福音事工以及招聚新的会友。	核心会友来自母教会，成员包括“捐助”细胞小组，或从异地教会“分出”的会友。
资金 来自 a) 事工机构 / 教派 b) 从朋友和教会处获得的支持 c) 自雇 d) 上述各项综合。	资金 来自 a) 核心小组捐赠 b) 母教会赠送 c) 来自异地教会或个人的捐赠 d) 上述各项综合。
教师 / 监督 是异地的牧师或教会领袖，不经常见面。	教师 / 领袖 来自母教会，经常见面；同工监督通常可行。
教会形式 通常具创新性，形成新的教会形式或模仿异地教会。	教会形式 和母教会相似，但从来都不是完全相同的。

对于上述 5 个方面，每间新教会都需要从一个或不止一个的渠道获得。这 5 个方面就是：**牧师 / 教会领袖 (Minister)**，**核心会友 (Member)**，**资金 (Money)**，**教师 (Mentor)**，以及**教会形式 (Model)**。如果一间新教会从一家母教会得到所有 5 个 M，那么她就是一间子教会。如果她是从多种不同的渠道得到这些资源，然后建堂者把这些资源整合起来，那她就是一间拓荒型教会。当然，这样的区分中也有一些例外，例如，一次强有力的教会运动会产生从同一运动中的不同教会获得所有 5 个 M 的新教会，而不一定是从一间母教会获得那

些资源。我个人认为这种情况下诞生的新教会就既不是拓荒型教会，也不是子教会，而是一间“教会运动型教会”。当同一间教会的一群人和一位牧师搬迁到距离遥远的异地时，也会产生这种包含两种植堂类型的新教会。探讨这些教会植堂方法的意义不在于给每种新的工作贴上标签，而是确保我们能清楚了解建立一间新教会所需的各项要素是从何而来。

教会植堂的观念

单单从圣经中寻找有关教会植堂的方法论并不智慧，圣经告诉我们一种特定的观念也是必要的，即：将教会植堂及教会的增长看成是完全正常的事。只要具备了这样的观念，教会植堂就成了和教会中其他事工一样正常的事，并且是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换句话说，一间符合圣经教训的教会要从事神的话语的事工、教育事工、音乐事工、儿童事工，同时也总是处于教会植堂事工的某个阶段。植堂不同于建造一幢教会建筑：只是一次大型的、令人不快的活动，完成后每个人都庆幸至少有三十年不会再有那样的经历。教会植堂应该和其他事工一样，是教会一项定期的、惯常的事工。

要使教会植堂成为这样“惯常”的事工，我们需要一种神的国度的观念，而不是地方集团意识。为了把这种观念解释得清楚，我们有必要对比一下那些“不正常”的教会植堂方法和“惯常的”教会植堂观念。

“不正常”的教会植堂

“不正常”的教会植堂以两种不同的方式出现，这取决于成立一间新教会的决策是如何作出的。第一类称为“违抗式的教会植堂”，教会中的一些人因为教义、异象或事奉理念上的分歧而受挫，于是从教会分离出去，并成立了一间新的教会。这样的例子包括在

灵恩问题上的分歧（灵恩和恩赐的问题），在敬拜风格上的分歧（音乐和敬拜风格），以及文化上的分歧（年轻一代的领袖离开为要建立一间和老一代领袖的想法完全不同的教会），等等。

第二类被称为“不情愿的教会植堂”，即客观环境使得教会领袖不得不建立一间新的教会，例如，一间教会人数的增长超过了其建筑物的容纳能力，而此时其中一群会友不愿意搬迁，而另一群人则愿意。另外一个例子是，有越来越多的教会长期会友搬到了一个新的、距离遥远的地方后，开始建议在“那里”建一间教会。还有一种情况是，一间特定种族的教会中的年轻人想要建立一间使用当地文化的语言而不是他们的母语的教会。虽然在这样情形下的教会领袖也许会勉强同意新教会的成立，甚至给予资金支持和其他非常积极的帮助，那仍然是“不正常”的，因为那样的植堂不会再次发生，除非客观环境又再次作出那样的要求。而且，通常情形下教会的植堂工作的执行情况也不佳，因为教会以前并没有积极寻求装备那样的技能。

几年前，位于我们市区内的一间福音派教会面临着过于拥挤的问题。好几年以来，每周主日他们那间小小的、100个座位的老房子都会被占满两次。他们一直不愿建堂，担心失去奉献、重要的领袖以及朋友关系。最后，他们差派了50名会友到一个新的城镇去建立一间新的教会。仅仅两年后，那间子教会就有了350人参加聚会。同时，仅仅三周之后，那间母教会的100个座位又开始在主日被占满两次。有了这次的经历之后，教会的领袖们开始行动起来。他们意识到，在那段时间中，他们其实已经可以建立两至三间教会，接纳近1000人成为会友。而当他们成长到那样的规模，他们会更有能力开展布道、青年事工以及其他事工。他们意识到他们需要从事非正常的教会植堂向积极的教会植堂观念转型。

自然的教会植堂

那么，我们应该如何培养保罗那样一再“传福音、门徒培训和教会植堂”的观念呢？这观念可以被细分为三个重要的层面。如果你不能兼顾这几个层面，就无法形成自然的教会植堂的观念。首先，你要能够下放和放弃对教会的金钱、会友以及领袖的控制。这可能听上去是陈词滥调，但却是真实的：保罗“授权”给那些新的教会领袖。他使他们拥有对教会的领导权，因而自己放弃了对那些教会的控制。对于那些不能忍受“失去”他们的金钱奉献家庭、核心领袖以及朋友的教会，这种控制权的移交就成为一个很大的障碍。另外，牧师也会害怕失去自己的名望。如果你的服事使人数加增，你将他们吸纳进入你的教会，然后组织他们成立教会查经小组，并且安排他们参与到新的服事当中，所有这些都使教会的人数增长，你也会获得更多的控制权和名望。然而，如果你把他们组织成为新的教会，你就会失去金钱、会友、教会人数、领袖以及控制权。但这其实就是保罗所做的事。



你还要能够放弃对事工本身的部分控制权。这听上去会令人害怕，尤其是对那些很关注圣经真理的人而言更是如此，但新建立的教会不会和原教会一模一样，这是不争的事实。新的教会会发展出自己的声音和着重点。徒 14:22 节中提到的“所信的道”是指只有一种纯正的教义，因此我们必须付出极大的努力来确保母教会和子教会之间在基本要道上的合一。而另一方面，坚持新教会应该是母教会的“克隆”版本的人其实是不愿意承认圣经中的处境化的事实。不同的年代和文化中会产生不同的教会。我们可能在理智上对此表示同意，但情感上很难接受这一现实。

另外还有一个问题必须提及。当你放手的时候，你是放弃了对新教会及其领袖和会众的直接控制，但你其实并不能真正回避对新教会里出现的问题的责任。如果在建堂以后的五至十年中的任何时间教会中出现了问题，多数人都会认为母教会有义务给予帮助，或是干脆认为母教会在某种程度上应该对出现的问题负责。这很像是在作成年孩子的父母：你不能直截了当地告诉他们该怎么做，但如果有了问题，你又会去给予帮助。

保罗在各教会中设立长老并赋予他们一定程度的独立性，但我们在这里要避免一种错误。教会植堂的观念中重要的不是信任新的教会领袖，而是信任神。保

罗并不是把新的教会交托给那些长老自己或其他人，而是“把他们交托所信的主”（徒 14:23）。保罗的心志和性格使得他不需要继续控制教会，我们由此看到，教会植堂的观念需要的是属灵的成熟度和对福音更为深刻的理解。

第三，你要能够关心神的国度过于关心自己的群体。我们可以从保罗的生命经历看到明显的例子。尽管亚波罗不是保罗的门徒（徒 18:24-28），而且很明显亚波罗的门徒认为自己是一个很特别的群体（林前 1:12, 3:4），但当保罗提及亚波罗的时候，他却用了最为亲切的言语（林前 3:6, 16:12）。我们还看到保罗不断地让新成立的教会脱离自己的控制（徒 16:40：他们就走了）。虽然不同的使徒都有自己的跟随者和不同的着重点，保罗所关注的不是他自己或他的团队的权力，而是整个神的国度。

一个社区中新的教会的出现通常会考验现有的教会的“国度观”。新教会的会友大多来自没有固定教

会生活的人群，但她们也总是不可避免地会吸引一些信徒离开以前的教会。当一间教会中有两个家庭离开了另一间新教会，而那间新教会吸纳了 100 位以前从未有过教会生活的信徒，那间更老一些的教会就需要作一个选择。他们是应该对那 8 位离开的信徒心存怨恨，还是为神的国度又增添了 100 名子民而欢呼？换句话说，我们对新教会发展的态度可以试验出我们的眼光是注目于自己教会的范畴，还是城市中神国度的复兴与成长。看重自己微小的损失过于神国度的更大收获的教会其实是暴露了自己狭隘的价值观。不过，正如我们将在下一章节中看到的，建立新的教会同时也会给老教会带来极大的益处，尽管最开始不是那么明显。

教会植堂的理由

基督徒并不会因为在使徒行传中读到了教会的建立就能获得教会植堂的观念。实际上，他们完全可以用这样的方式反对阅读使徒行传：“那是过去了！现在，至少是在北美和欧洲，到处都已经有了教会。我们不需要成立新的教会——在考虑植堂之前，我们应该努力增加现有教会的人数，使现有的教会变得很强壮。”我们有 5 个实际的理由来回应这个常见的反对意见，这 5 个理由会让我们看到为什么教会植堂对于教会在任何地方的事工都是至关重要。

1、使一个城市福音化的最佳方法，不是通过福音性活动，而是通过完全福音化的教会。在福音事工中我们鼓励人们决志成为基督徒，然而经验却告诉我们，大量这样的“决志”对生命并没有影响力，并没有起到改变人的生命的效果。为什么？因为很多在传福音时的决志都不是属灵生命的翻转，它们实际上是对开始一段寻求上帝之旅的很好的委身（我不是在说“罪人的祷告”并不是“重生的时刻”，只是说它

通常的确不是）。人们通常是经过一段“多个小范围决志”的过程，最后进入对信仰的完全委身。这意味着他们必须不断地在敬拜和牧养的情境中重复聆听福音，直到最终进入有生命力的、引致救恩的信心。然而问题是老一点的教会通常不擅长服事对福音存有很多疑问的人。有着传福音心志的基督徒通常会致力于开展各种福音性的活动，然而却发现教会不是能接纳那些通过福音活动去到教会的人们。因此城市需要的不仅仅是福音活动，而是完全福音化的教会。这就是为什么彼得瓦格纳（C. Peter Wagner）会说：“建立新的教会是天底下我们所能知道的最有效的传福音的方式。”^[3]从下一点中我们会看到为什么它是那样有效。

2、在城市中增加基督徒人数的最佳方式，不是通过教会的更新，而是通过教会植堂。对时间长一些的教会而言（甚至是那些正在增长的教会），主要都是通过信徒的转会实现增长。组织更好的活动可以吸引那些在别处因为糟糕的讲道和门徒培训而备受困扰的信徒。即便是如此，各种研究一次又一次地向我们证明，新成立的教会中有 60% 至 80% 的成年新会友来自以前没有任何教会生活的人群，而绝大多数成立时间很长的教会是通过转会获得他们的新成年会友。这意味着新教会是以数倍于和他们同样规模的老教会的速度吸引着新人进入基督的身体，为什么会这样？

随着时间的增长，教会内部构架上的压力使得它不得不耗费大部分精力和资源在自己的会友身上，而无法将同样的关注给予教会外的人群。这是一个很自然的现象，而且在很大程度上也是可取的。在时间久一些的教会中，占主导地位的会友不可避免的是那些已经在当地社区居住很长时间的居民，他们中间不会有成员来自社区中新、正在增长中的人群，如新的种族群体和年轻一代的人群（他们也不会乐意将教会的领

[3] C. Peter Wagner, *Strategies for Church Growth: Tools for Effective Mission and Evangelism*, Glendale: Regal, 1987, p.168.

袖位置向那些新的人群开放)。老一点的教会所具有的是很多人（尤其是当地的长期居民）所喜欢和需要的稳定性。而且他们也在地方社区中拥有信任和好感，对于那些城镇中稳定长期的居民而言，也许只有那些长期扎根在社区的稳定、受人尊敬的教会才能有效地服事到他们。



上面这个推算可能显得过于简单，我们知道复兴的确会发生，而且发生时就会通过教会的更新带来教会的急剧增长。然而我们必须把握最基本的原则，而且，信仰复兴的历史告诉我们，教会的更新总是会极大地促进教会植堂的事工。

3、更新城市中现有教会的最佳方式就

是建立新的教会。当谈论发展新教会的时候，通常会引发的问题是：“那城市中现有的那些需要帮助的教会怎么办？在建立新的教会之前，你是不是也应该努力使现有的教会更新而变得更有生命力？”答案是：建立新的教会是更新现有教会的最好的方式之一。

但也正是这个现象解释了为什么美国的大多数教会在经历人数的减少。时间久一些的教会无可避免地会专注于那些归属教会的长期居民的需要以及令他们敏感的问题，而代价就是使教会对于那些没有教会生活的群体和新的、年轻一代失去吸引力。相对而言，新的教会没有必须墨守成规的传统。为了顺利发展起来，他们必须专注于非信徒的需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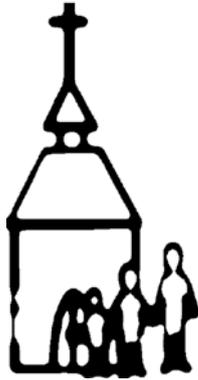
首先，新教会把**新的思想**带进了基督的身体。他们有自由进行创新，因为没有人可以说“我们以前从来没那么做过。”他们因此而成为城市中基督身体的“研发部”。我们经常看到的是，一些老教会最初确信某种方式“不会有果效”，但当他们看到邻近的一间新教会用同样的方法获得了美好果效的时候，他们才有了勇气自己进行尝试。

转会式的人数增长只是使同一座城市里的基督徒从一间教会转移到另一间，因此，要使一座城市的基督徒人数实现显著增长，唯一方法就是增加大量新的教会。让我们想像一下，A市、B市和C市是同等规模的城市，每一座城市都有100间教会。在A市，所有的教会都有超过20年的历史，这通常意味着A市中在有过规律的教会生活的人数正在减少，即使其中有4至5间教会变得“很出名”并且人数也有增长。在B市，只有一间教会成立的时间不足10年。即使这间教会吸纳的以前没有教会生活的人的数量是其他教会的3至7倍，而其他几间老教会也可以吸引一些新人加入教会，但大多数情形下也只是抵消了其他老教会人数减少的数量。因此，B市经常去教会的总人数基本保持不变。最后，在C市，有三间教会成立不满10年，这个城市中经常去教会的总人数就是呈上升的趋势。如果每年可以建立三间新教会，一代人就可以大约增加100间新教会，基督的身体在C市中会实现大幅的增长。

第二，新教会为整座城市发现**新的基督教领袖**。老教会通常是通过任命以及亲缘关系确定领袖，而这就会导致很多社区中不太为人所知的领袖被教会忽略。另外，老教会通常偏爱那些拥护传统和常规的领袖，而新教会则会吸引更多看重创造性，勇于冒险和创新，以及着重未来的领袖，因为这些教会的缘故，使得很多原本有可能被忽略的领袖得到机会运用他们的恩赐，而这些新的领袖最终也使城市中基督的身体大得益处。

第三，新教会向其他教会提出挑战，使他们可以进行**更深层次的自我省察**。新教会的成长通常都会使老教会为着他们的失败主义和悲观态度而谦卑悔改。

很多时候老教会只是在将自己与新教会进行对比的时候才最终确定了自己的异象、专长以及身份。有些时候,子教会发展得如此之好,使得母教会反而因子教会的影响力、热心和异象获得更新。新的领袖,新的事工、增加的会友以及额外的奉献收入时常会以各种方式“回流”入母教会,使母教会获得支持和更新。虽然看到曾经的好友和教会领袖离开去成立一间新教会的确会令人承受一些痛苦,然而到后来母教会通常会经历到自我尊严的极大提升,以及大量新的热心的教会领袖和会友的涌入。



导教会生活的影响力和财力)的偏爱。但那些领袖们的偏好却并不符合年轻一代的需要。

另外,新教会几乎总是能够更好地接触到城市中的新居民。老教会一般要求会友必须具备至少十年以上的会友资格才能被考虑进入领袖职位,但在一间新的教会,新的居民往往拥有和长时间的居民平等的权力。更新的基督徒和居民以更快的时间进入教会的领袖位置,他们的声音得以被重视的程度在老教会中是不曾见到的。

第四,新教会可能是整个社区的“福音供应者”。新教会通常会有很多信徒因为各种原因最终委身于老教会。新教会的氛围通常是外向型的,非常令人兴奋,但它们同时也在带领上显得不稳定或不成熟。一些信徒不能接受在新教会中经常出现的巨大变化,于是选择去到更稳定的老教会。有时新教会使一位新人认识了基督,但那位新信徒很快就发现他/她不能很好地“适应”新教会成员的社会经济结构,于是转而选择了一间传统和文化显得更加熟悉的成熟教会。通常而言,一座城市中的新教会不仅为自己,也为老教会造就了许多新的信徒。

总之,充满活力的教会植堂是使城市中现有教会获得更新的最佳方式之一,也是使城市中基督的身体获得成长的最佳途径。

4、使福音触及城市中多样化的群体的最佳方式就是通过建立新的教会。新教会是使福音触及新一代人、新的居民以及新的人群的最佳途径。年轻的信徒在新教会中的比例总是出奇的高。老教会发展出来的传统(敬拜时间、崇拜的长短、情绪的反应、证道主题、领袖风格、情绪氛围以及其他各种各样的惯例)总是会反映从老一辈人中出来的教会领袖(他们有着能主

而且,新教会总是能够更好地接触到社区中的新社会文化群体。例如,如果一些白领上班族搬到一个居民主要是务农者的地方,一间新的教会就能够更好地运用福音回应那些新到居民的问题和关注点,而那里的老教会则可以继续专注于服事原有的社会群体的需要。从一开始就刻意建立多种族的领袖群体的新教会也总是能够更好地接触到新的种族群体。举例而言,如果一个纯白种人的社区变成了拥有了33%的波多黎各人,一间新的、特别致力于包容两个种族的教会就会比一间长期由白人带领的老教会更能为新来的居民提供文化包容的空间。最后一点,几乎只有那些用移民自己的语言服事的教会才能够接触到全新的移民群体。如果我们要等到新的移民群体完全融入美国的文化和语言,然后进入现有的教会,我们要等上很多年才能看到那个群体第一次听到福音。

也就是说,教会植堂不是只适用于边缘地带或“异教”国家。因为今天的社会流动性极大,新老一代人之间的文化差异是如此之大,尤其是我们的城市社区又在不断地变化,甚至只是为了保持自身的规模和生命力,城市中的基督的身体都必须开展有活力的、范围广泛的植堂事工。新的教会在接触不断涌入城市的年轻一代、新的移民群体以及新的居民方面有

着很大的优势。单单一间教会(无论她的规模有多大)都不可能很好地服务于一个多元化的城市的需要。只有通过大小不同的数百间教会的共同努力,才有可能触及到城市中的每一个社区,每一个群体。

5、新教会是唯一实现自我支持的事工,并且为城市中的所有其他事工提供更为广阔的基础。 城市需要多种事工:青少年事工、校园事工、学校、帮补穷人的项目、传福音小组等等。但所有这些事工服事的对象都是那些无法为教会工人提供经济上支持的会众。即使在这些事工已经开展起来以后,也会一直需要来自基督徒奉献者在经济上的资助。

但新教会则只是在初建时需要外界的资助。几年之内她就会成长为可以自我支持的教会,并且还可以为其他事工提供资助。因为新教会将大量以前没有教会生活的人带入神国度的生命和事工,教会植堂可以以最快的速度为神国度的事工增加捐赠者的人数。发展新教会也就是“漾起万帆的潮水”——以最有效的方式帮助城市中所有其他事工发展壮大。所有这些事工都需要有新的基督徒志愿者、工人以及奉献者不断涌入才能得以持续,而新教会就是所有各种资源的源头。

历史案例分析:美国

在谢莱(Lyle Schaller)关于教会植堂的书,他用美国教会的增长历史作为案例分析了我们上面提及的教会植堂的重要性。1860年,美国875位居民中有一间新教教会。然而,从1860至1906年,居民每增加350人,美国的新教教会就会建立一间新教

会,从而使上述比例变成每430人中就有一间教会。1906年,美国教会中有一半以上的成立年限在30年以内。^[4]带来的结果就是居民中参与教会生活的比例稳定增长。例如,1776年美国信徒人数占总人口的17%,而到1916年已上升至53%。^[5]

然而,第一次世界大战之后,教会植堂数量急剧下降,尤其是在主流新教徒中这样的现象尤为明显。这一现象有多方面的起因,其中一个主要原因是“地盘”的问题。当城镇和社区在美国大陆被建立起来,每一处都有来自主要教派的教会和教会建筑,历史悠久的教会就非常排斥在“我们的社区”植堂。就像我们先前提及的,新教会能够非常有效地接触到新的人群,并且在他们成立的头几十年中快速地成长,但绝大多数美国教会的人数都是在这段时期内就到达最高值,然后就停滞不前或缓慢减少。^[6]当人口结构开始发生变化时,老教会变得并不善于接触新的居民、年轻一代、以及新的社会经济群体,但他们通常并没有意识到身边发生的社会变化,而且一旦听说其他某间教会在向新人传福音方面会做得更好,就觉得是对自己很大的威胁。另外,主流教会(如循道宗、圣公会以及长老会)在组织结构上倾向于集权和等级化,因此老教会就拥有更多资源为在他们区域中发展新教会设置障碍。结果就是只有那些更加独立和坚持公理制的教会可以自由地植堂。因此,浸信会、独立教会以及福音派教会在20世纪的成长速度比主流教派要快很多。而在过去的二三十年中,主流教会出现了大幅萎缩。^[7]

我们能学到的历史教训是什么?总体而言,美国教会的参与和委身人数正在不断下降。而扭转这一颓势的

[4] Schaller, *44 Questions*, pp.14-20.

[5] Roger Finke and Rodney Stark, *The Churching of America 1776-1990: Winners and Losers in Our Religious Economy*, New Brunswick: Rutgers, 1992, p.23.

[6] Schaller, *44 Questions*, p.23.

[7] 多数的福音派信徒认为自由神学是主流教会萎缩的原因,但谢莱证明了(不过也有可能以前就被论证过)缺乏教会植堂是另一个原因(Schaller, *44 Questions*, pp.24-26)。芬克和斯塔克(Finke and Stark)说明了像浸信会这样可以自由不受干涉地植堂的独立教会是如何迅速增长的(*Churching*, p.248)。我无法确定芬克和斯塔克的援引是否可靠;谷歌在线图书搜索中无法找到这些记录。

方法无他，只有用最初使教会大幅增长同样的方法。我们必须以一定的速度植堂，使每 1000 人中的教会数量重新开始增长，而不是象第一次世界大战以来那样不断下滑。^[8]

教会植堂的前提条件

教会植堂的各个阶段或步骤必须以取得下面两个方面的事工成效为前提：

事工取得成效的整体性条件

整体而言，事工的有效性取决于对这两件事的理解和联结：符合圣经的福音以及文化处境。

首先，你必须真正明白福音，在传讲中不能有一点律法主义和相对主义的倾向。道德主义是没有恩典的绝对主义（其实不是福音的真理）。而相对主义则是没有真理的接纳（其实不是福音的恩典）。真正的福音的恩典，是神重价的爱，它是饶恕和接纳，但单单是因为耶稣十架上受死这一可怕的代价。神就是那样的圣洁，罪就是那样的可怕，但是，基督的死意味着那些在基督里的人绝不会再被定罪。在福音的传讲中，神的圣洁和神的爱必须得到同样的重视。如果在某种程度上一项福音事工没能同时强调真理和恩典，它就失去了改变生命的大能，因为耶稣是充充满满的有恩典有真理（约 1:14）。

第二，你必须了解你所服事的文化，并使你的服事与之相适应，适应的程度不能过多或过少。如果你使你的传讲和服事过分适应于一种文化，你就是接受了文化中的偶像。你只是说人们想听的，不给予

他们任何的挑战。但是，如果你在适应文化上做得不够，你就是接受了你自己文化中的偶像。基督教信仰中的所有形式都是在某些文化处境中的“道成肉身”，因为并不存在一种纯粹的，不受文化影响的信仰形式。如果一项服事在某种程度上适应文化过度或适应不足，它都会失去改变生命的大能。

对于城市教会服事的特别要求

要使城市事工有果效，你需要的是对你所处的社区和城市的异象，而不仅仅是教会的异象。你需要有一个非常明确的异象，看到当你的城市中有足够的人被福音改变并活出福音的样式的时候，你所处的群体和社区会有怎样的变化。

你还必须委身于你服事的社区，与其中的居民取得身份上的认同。如果你不居住在社区中，你所谈论的就会是那里的人们所没有的问题，也会忽略那些他们真正关心的话题。也就是说，你不会真正认识他们。

另外，你还需要有坚定的信念，确信福音和你的神学异象都是被需要的，而且对你所处的城市有着极大的贡献。但那样的确信必须通过理解事物的另一面来得以平衡——即，你也需要你所处的城市 and 那里的人们来教导你很多关于那里的生活的事，以及如何使用福音的资源为那里的生活带来改变。你要做的不是高高在上地觉得那里的人们很可怜，因着他们里面所具有的神的形象和神的普遍恩惠，你必须用开放的态度从他们那里学习很多美好的事物。每一个种族群体，每一个阶级和民族，每个人都从神那里领受了力量、恩赐、智慧和见识。你需要在他们中间寻找和欣赏那些恩赐，而不是只是注目于他们的过犯。

[8] 诺尔 (Mark A. Noll) 近来提出，事实上美国所有的教派在 19 世纪中的增长速度都高过人口的增速——这是基督教会历史上最伟大的增长之一。见 *The New Shape of World Christianity: How American Experience Reflects Global Faith*, Downers Grove: InterVarsity Press, 2009, p.112. 他认为其原因是，那时的基督教更具有主动性和开创性，而不那么依赖于欧洲教会和社会中那种掺混了形式化和法理化的方式。而这种开创性基督教的核心就是教会植堂。

教会植堂的行动步骤

要真正建立一间教会，有 4 个关键阶段或步骤仍然是必不可少的：学习、爱、联结和启动。它们是四个不同的阶段，但互相之间也有重叠。也就是说，植堂者是在联结和启动教会的同时不断地学习和爱。



信念”让他们觉得基督教不可信？他们的否定信念中的张力和压力点是什么（在哪些地方他们也无法符合自己的标准）？哪些是 A 类教义（与他们已经接受的观点相似的圣经真理）？哪些是 B 类教义（他们拒绝接受，但实际上和他们的 A 类教义和谐一致的圣经真理）？

学习

和你需要认识福音一样，你也需要通过研究来了解你要服事的人群和文化。^[9] 植堂者需要通过正式的渠道（如社会学和统计学方面的文章和书籍），非正式的渠道（与人的面谈和对话），以及某些介于两者之间的渠道（阅读反映那种文化的小说，研究社区中人们阅读的期刊）进行研究。你想要学习到什么？你至少需要寻求理解以下问题：

- **社会学概况** 你的社区中居住的是哪些人群？有哪些人群的人数在减少，哪些在增长？要区分物质/经济的组群，组群之间的社会结构和权力关系，以及教育/心理组群。
- **内在生命的概况** 确定社区中的主要人群，他们内心最大的盼望是什么？他们的渴望和满足是什么？他们最大的恐惧和问题是什么？他们最大的长处是什么？他们性格上的弱点和偏见是什么？
- **世界观的概况** 他们的生命哲学是什么？圣经真理的哪些方面是他们已经有所接受的（透过普遍恩典）？圣经真理的哪些方面是他们有所抵触和觉得反感的？有哪些象征或故事在他们思想的深处起作用？在他们的心中，“他们自己的故事”是什么？他们怎样定义自己（来自何处，去向何方）？
- **护教的“原始材料”** 对他们而言，是哪些“否定

- **信仰 / 机构概况** 服事这个群体的宗教团体 / 教会的情况怎样？他们是否是在成长？而且充满活力？他们的组织形式是怎样的？哪些事奉形式看上去有效？

爱

在投入精力学习的同时，你必须勤于操练爱。我所说的是基督教最广义上的爱的定义。你必须通过灵里的虔诚或属灵的操练，用大量的时间和精力提升自己对神的爱以及对城市中身边的人的爱。

悔改必须成为你所需要的这种新的强有力的祷告生活的一个很重要的部分。阻碍我们的心领受神的爱，以及使我们对他人的爱和怜悯变得软弱无力的最主要原因就是居住在我们内心的那些偶像，其中包括对别人的称许的过分需要，或是因自己的恩赐和知识而有的过度的骄傲，或是对关系中掌控权的过分需要。除非你开始过一种比以前更加有活力、审慎、自律的祷告生活，否则进入到教会植堂这样全新的经历中只会把那些偶像化的、有罪的方面表现得更加明显。

另外，在这个开始的阶段，你必须时常在个人交谈中和他人分享自己的信仰，然后为他们提名祷告，使你的心充满对他们的爱。你也要时常为城市中的社区和

[9] 民族志致力于从参与者的角度来了解一种文化，要了解背景知识可以先去看 James P. Spradley 的经典文章 *The Ethnographic Interview*, San Diego: Harcourt, Brace, Jovanovich, 1979。另见 *Planning Strategies for World Evangelism*, edited by Edward R. Dayton, Eugene, Oregon: Wipf & Stock Publishers, 2003 以及 Craig W. Ellison's "Addressing Felt Needs of Urban Dwellers," in *Planting and Growing Urban Churches: From Dream to Reality*, edited by Harvie M. Conn, Grand Rapids: Baker Books, 1997。

居民群体祷告，为城市祷告，正如耶和華神对被掳至巴比伦的犹太人所命令的那样（耶29:7）。

教会植堂者不仅应该向非信徒彰显爱，还应该尽可能地彰显一个充满爱的基督徒团契。即使当时教会植堂者的家庭是唯一的基督徒团契，他们也应该邀请邻舍到他们的家里见证和经历那里的爱。

在这点上我最大的惧怕就是读者会跳过这部分内容，他们只是心里想，“噢，当然，我应该不住祷告，我应该去爱”，然后就开始去做那些看上去更重要的事。教会植堂可能是你可以经历到的在属灵和个人生命上最具挑战性的事。它也可能是你可以为耶稣基督的教会和整个人类所做的最重大的贡献。我可以向你保证，当你决定做这件事的时候，它所要求的属灵成熟度一定会大过你已经到达的状态。

联结

接下来，你必须将你通过学习和爱所领受的认识运用到两个范畴的处境化策略中：即，使福音与聆听者的心联结起来，使教会与社区生活联结起来。

1、使福音与人心联结起来。要具体化列明你要使“人们的故事”——即他们的渴求和盼望——融入到“基督的故事”中的方法。即，你可以用哪些讨论主题和观点来帮助人们看到他们所有的问题、盼望、渴求都只能在耶稣里得以解决？写下两到三种社区中的居民问及时你可以给他们的简短福音陈述。要确保你的陈述能预见到那种文化中的人们可能有的对基督教信仰的问题，并确保你的陈述就恰恰提供了那种文化在生命中一直在寻求的答案。另外，你还需要思考针对那种文化的沟通模式。人们在他们的日常沟通中是倾向于理性、直觉、还是具体？你会如何调整你的沟通方



式与之相适应？你要处理的主要“否定信念”是什么？你会如何处理？

2、使教会与社区联结 这是一项回答下列问题的策略：你如何确信你所处的社区了解你的教会，并且了解你的教会对城市公益的关注？以何种方式参与社区的需要会使周围的人们说“有他们在这里我很高兴”？除了参加主日崇拜，还有哪些方式可以使外界的人们得以进入你的教会？有多少小组、事工、聚会以及大会可以定期使教会的会友和教外的人们建立个人的联系？你们教会的中型小组聚会（20-60名参与者）会是怎样的形式？它们会以何种形式自然和定期地向外界开放？（这些小组通常是基于职业或地理区域而形成。）小型小组聚会（3-15名参与者）会是怎样的形式？它们会以何种形式自然和定期地向外界开放？当新人和信仰寻求者在属灵上逐渐成熟时，应怎样使他们更好地融入团契？应该怎样与他们建立关系？如何鼓励和教导他们？具体计划是什么？

总之，在挑战人们的错失、惧怕和盼望（传讲福音）的同时，要发展出一套服务于人们特殊需要的策略（使福音真理具体化）。

启动

最后一个步骤，你已经准备好“启动”教会了。根据你的教会的形式，这也许是一次公开化的活动，或许是一些只有你和与你同工的其他领袖知道的重要的里程碑事件。在为这些事件或里程碑做计划的时候，要随时对神的主权保持敏感的心。相比做计划的过程，最终的详细计划本身并不是那么重要。现实中的情况总是会修正你的计划，但做计划的过程则会使你有能力以与你的教会形式和异象协调一致的方式来处理各种突发事件和新的现实情况。

教会启动计划的行动步骤应该包含以下基本要项：

- 1) 筹集资金的目标以及如何达到目标。未来一年、三年中，教会的事工需要多少资金？你们的资金来源有哪些？
- 2) 开始新的事工的目标以及如何达到目标。你需要开展哪些事工来实现你的联结的策略？
- 3) 建立领袖的目标以及如何达到目标。你需要怎样的领袖？你如何发现那样的领袖？你会怎样装备和引导他们？
- 4) 对上述各项在将来一个季度、一年、两年的成长和发展情况的预测

基于你对两种主要的教会启动方案的选择，上述行动步骤会有很大的不同。第一种启动方案可以称作“从上至下”式，主要的起始里程碑事件是一场庆典式的公开崇拜，包括会众唱诗和教导。简单而言，教会以大张旗鼓的形式启动，然后建立牧养关怀和门徒培训。对于由母教会的一个强大的团队建立起来的子教会而言，这种形式非常有效。对于那些有着很好的“众人面前”的讲道恩赐的植堂者而言，这种形式也非常有效。而它的问题在于，在这种方法中存在一个很大的试探，就是学习和联结两个步骤容易被忽略。而另外一个问题就是植堂者会倾向于只是简单复制母教会的形式。

如果还是可以用“启动”这个词来表达，第二种（或称“从下而上”式）是更为渐进式的教会启动形式。一位植堂者住在社区中，学习、爱、传福音、做各样服事，并看到一些人归正。他把归正者聚集成为一到两个较小型的聚会，他们定期在植堂者或其他人的家里聚会。第一个教会启动的里程碑事件是把这些信徒组成一个 15 到 60 人的中型周间聚会，让一起归正者一起担当带领，然后又分成 3 到 4 个小组每隔几周或几天举行更为亲密的团契。等到教会增长到有 2 到 3

个这样的中型组（每个中型组都有多个小型组），有超过 100 人参与之后，一个更大的公共主日崇拜就开始了。简单而言，这种启动形式是从小规模聚会开始，然后逐渐成为更大的、更加公共化的聚会。对于那些具有很好的一对一传福音恩赐的植堂者而言，这种方式最为有效。而它的问题在于，这种方式不太容易能吸引和保持那些想看到更多的教会人数的人（包括基督徒和非基督徒）。如果教会事工在很长一段时间都只停留在一个很小的规模，就意味着植堂者没有能够培养出新的领袖。而植堂者也会经常感受到经济上的压力，因为长时间都只是很小规模的教会无法获得太多的奉献。

在这两种主要的启动形式上是可能有很多的变化的，这两种形式就是两极，中间存在大量综合的形式。

结论

无论是对于基督的身体在任何城市中数量上的增长，还是对于城市中现有教会的不断更新，充满活力、持续地建立新的教会都是最重要的一项策略。没有什么别的事工像有活力的、广泛的教会植堂那样拥有持续性的影响力。圣经、社会学以及历史上的证据已经极为有力地证明了建立新的教会在基督教事工中所处的核心地位。

最后，我们不是要到保罗那里去学习教会植堂的重要性，而是到耶稣那里，这位最高的教会植堂者有效地建立起他的教会，因为阴间的权柄不能胜过他（太 16:18）。他建立教会的领袖，把天国的钥匙给他们（太 16:19）。他在使徒彼得的信仰告白（即上帝的道：太 16:18）之上建立信从他的人。当我们建立教会时，我们是在参与他的事工，如果我们获得任何一点点成功，是因为“栽种的算不得什么，浇灌的也算不得什么，只在那叫他生长的神。”（林前 3:7）✝



《密阳》是一部 07 年的韩国电影，因为其中的反基督教色彩，迄今仍在基督徒圈子中引起关注和讨论。我问过一位韩国的牧师，他如何看待这部影片，他说，韩国的教会很欢迎这部影片，因为教会期待社会的批评。然而，我觉得《密阳》对教会的价值远大于“社会的批评”，因为它提供了一个值得我们深思的文本。

一、从天空到大地——一个关于人类的孤独、绝望和医治的故事

这个片子是以一个相当质朴和精确的片段进入的，很像一个生活场景直接截下来的感觉。从车前窗中向上展现一片空洞乏味、显得很没有意味的天空，在令人厌烦的汽车尾灯闪烁的嘀嗒声中停在那儿，阳光强烈，回应着密阳这个片名。然后出现一个妈妈把孩子抱起来，因为车出故障了，所以他们在路上停下来。

导演在这个故事里直接把故事会有的寓意、象征，诸如此类的东西弱化了。让人感到他往下要讲的是生活本身，不是信念，不是哲理，甚至也不是深刻人生感悟的展现，而是你每天可能会遇到的事情。

一个名叫李申爱的女子，在丈夫去世后，带着幼小的叫做 June（俊儿）的儿子，从大都市首尔来到丈夫的故乡，南部小镇密阳，准备开一个钢琴学院（课外学习班），在这个无人认识的地方开始新的生活。她一来就因这汽车故障，认识了修车店的老板单身汉金宗赞，这人立即成了申爱极不相称的追求者。当宗赞问她，“来旅游的吗？”她说“不是，我是到这里来生活的，”申爱解释密阳这个地名，“密阳”——秘密的阳光。

申爱逐渐结识了服装店的女老板、富有魅力的小学校长、她家对面街上药店的药师——一个基督徒，是教会的执事。这个女执事恳切地送给她圣经，申爱说她不信这个。药师说：“所以说你只相信亲眼见到的东西，没有亲眼见到的你就不相信是吗？”申爱说：“不是，就是亲眼见到的我都不信呢。”这已经是很明确的拒绝了，但药师接着说，这个世界还有很多东西是我们看不见的，只要我们相信上帝，就可以看到那些用眼睛看不到的东西。所以，这个世界真是可以让你感到开心，让你知道感谢，让你的内心得到安慰。而且像你这样艰难不幸的人更需要上帝赐予的爱。申爱说，不是，我过得挺好，挺幸福的。然后很礼貌地离开了。这是我们看到她第一次被“传福音”。

申爱对邻居们说，她是因为喜欢密阳才来，因为这里是丈夫的故乡，是丈夫喜欢的地方。但这个女子的话并不可信，渐渐地，我们了解到申爱与她丈夫浪漫哀伤的爱情原来是她编织的一个谎言，她丈夫有外遇，是背叛过她的，她和父母亲人的关系也不好。这个女子一直不接受生活的真实，而她跟这个世界唯一真实的联系就是她的这个有点乖僻迟钝的俊儿。但是这个爱跟妈妈玩捉迷藏的儿子，会让人感到，就连这个唯一的联系也是不可靠的。

出于虚荣心，申爱声称自己有一笔钱，要投资房地产，这便为她惹下大祸，她的儿子被绑架。在经历了极度的恐惧、孤单、无助、冷漠之后，最终她在冰冷的河水中发现了儿子的尸体，而凶手竟然是她曾经信任并产生过暧昧情感的儿子学校的校长。她去辨认孩子尸体的时候，在车里坐着，车里一点没有阳光。

在儿子的葬礼中，她一滴眼泪都没有掉，令人揪心。后来，她因为生理痛神色恍惚地到药店来买药，药师再一次给她传福音，并邀请申爱参加教会的一个“医治心灵伤痛者的祷告会”。此时，申爱强烈地质问：“如果上帝真的存在的话，如果上帝的爱真的那么了不起，为什么看到我的俊儿死得那么惨都不救救他呢？孩子那么小，有什么罪呢？”药师沉吟一下，说：“每件事情，上帝都有他的旨意在里面……哎呦，该怎么对你说呢，你看那一缕阳光里，都深藏着上帝的意思。”申爱走到墙角的阳光里，说：“这是什么，这有什么？阳光，就是阳光而已，还有什么？”

如果阳光仅仅是阳光而已，阳光也就没有秘密。如果阳光里没有秘密，生活就只有感受到的东西，而已经感受到的那些不是建立人生，而是毁坏人生。这是她第二次被“传福音”。

然而，在办完儿子的死亡手续之后，她看到药师告诉她的那个布道会的宣传横幅，神思恍惚地进入会场，

在牧师深慰人心的祷告引导和音乐的感染下，终于，这个女子大声地嚎哭出来。于是牧师来为她接手，帮助她。牧师收服了一个破碎的灵魂。

她再一次出现在我们的眼前，是在一个查经小组上，完全变了，满面的笑容。她开始体验另外一个真实的世界，声称确实有我们看不见的事情，有上帝非常大的安慰。于是查经小组的小组长说：“我们的申爱姊妹遇见了上帝，接受了圣灵，是我们伟大的主赐予了这个恩惠，救助了陷在痛苦中的她。”紧接着，我们看到申爱开始传福音。即使那些人以非常鄙视的态度对待她的信仰，她逢人就说：上帝有伟大的爱，就像是恋爱一样，一直爱护你、看顾你、替你着想。上帝爱我的这种感觉，我每时每刻都可以体验到，有这种感觉真的好幸福。

迄今为止，这非常像一个基督徒的重生故事。一个相当虚荣、敏感和孤僻的女人，大受创伤后在神色恍惚中，遇见了上帝，于是彻底换了一个人，变得满有爱心、满有喜乐。但这样的喜乐马上受到挑战，她遇见那个凶手的孩子被一群流氓欺负，而她犹豫了一下，没有下车去拦阻。通过这件事她意识到自己的恨还在，于是决定要按照上帝的命令去爱仇敌，去饶恕那个杀人犯。

申爱以极大的意志力来到监狱，在路上还为谋杀她儿子的凶手摘了一把花，而令人惊讶的是，这个凶手出来的时候并不如她想象中那样神情憔悴、充满歉疚，他容光焕发。申爱跟他说：“我今天来到这里，是为了传达上帝的爱与恩惠。之前我因为看不到上帝，所以不信，但经过俊儿的事，我懂得了上帝的爱，从而有了内心的平和，很幸福，所以我来到这里，要传递给你。”

不想这个人满怀深情、非常真挚和坦荡地说：“真的谢谢你，可以从俊儿妈妈口中听到我们上帝的故事是

多么感恩，自从进了这个教导所，我也开始信上帝了，是上帝向这罪恶多端的我伸出了手，我用眼泪来悔改并且得到了饶恕。上帝饶恕了我，从此我心里得到平安。我每时每刻都祈祷，每天都很感谢上帝，也在为你祈祷。”

申爱极受刺激，出来之后就昏过去了，此后谁也不见。稍微好点后，她来到教会，当时只有几个人在祷告，她使劲地敲座椅扰乱教堂。她和前来探望她的牧师和信徒说，我怎么能够去饶恕已经被饶恕了的人？上帝怎么可以在我之前就饶恕他呢？——这个不是一般的的天不信，这个观念来源于她与上帝之间关系的非常强烈的实在感。她认为这个声称爱她的上帝背叛了她，最爱我的人怎么可能在我以先去爱对我伤害最深的人？而且我还在痛苦中的时候，那个人却宣称得到了饶恕。这是绝对不可以接受的背叛。

于是她开始用尽一切办法报复上帝。在一个野外的营会上，牧师讲道的时候，她溜进音响控制室，播放了一盘她偷来的CD，CD唱着放荡不羁的流行歌谣：“都是假的，爱也是假的，笑容也是假的”。她诱惑药师的丈夫——一位长老，和他奸淫。她将石头投向药师家的窗户，而里面为她祷告的聚会正在进行。她每做完一件事都举目望天，对上帝说：“看见了吧？”她说：“我决不把自己给你。”非常惊人的是这个“上帝”一直给她相当强的实在感。然后这个女子自杀，割腕的时候也跟上帝说：“看到了吧？”

但她没有直接就死，她害怕了。她在恐惧中冲到街上，她向人求救，不是向神，在街上踉踉跄跄地伸出手来想抓住人，这是导演想告诉我们的事。她出院了，一直不离不弃地陪伴她的还是那个平庸的显得浑浑噩噩的宗赞。非常具有讽刺意味的是，他因为申爱信教而跟着去教会，但在申爱恨上帝时却留在了教会，不为别的，是去惯了，不去心里不舒坦。

申爱在宗赞的陪伴下去修剪头发，却意外地发现美发师是仇人的女儿，申爱意识到是上帝在纠缠她，就愤而出，气愤平息后与过去不欢迎她的邻居们和解，也接受宗赞帮她剪发。故事结束在申爱家的后院里，几缕头发飘落地上，被风吹到杂乱的墙角，一缕阳光大有深意地照在地面上。

我看过一些基督徒对这部影片的影评，我稍稍有一些不安的地方，他们认为故事的关键之处在于那个凶手轻飘飘地悔改，或是这个女子的自义。但是故事里没有这种暗示，导演的目的是要和我们讲述他所认识的真实的生活是怎样的。这个故事其实很有存在哲学的气息。一个女子，在她自己的任何情境中，无论是她需要、渴望或者有意疏远，实际无法有效地进入任何一个关系里面，真正和她有关联的人物是一个绑架者。这是孤独，人类深刻的、无法解脱的孤独。她在实际的遭遇中完全破损，只有通过想象，维持一个体面的假象，却不得不向绑架自己儿子的凶手袒露真相。那么在这个失败中有什么能够真正地承载她，使她经受一个不完整的毁坏了的生命？或者是什么能把这个不完整的毁坏了的生命改换成完整的被重建的生命？

对导演来说申爱的唯一的出路就是接受宗赞，宗赞代表了一个极为平庸但非常实在的生活，而其中竟然有忠诚，而无论她对别人还是别人对她，她在这之外的生活里都没有这种忠诚。所以宗赞代表了另外一个态度，申爱唯一的出路就是这个，生活中本来没有意义，在最没有意义的地方你安安稳稳地生活就行了——我因为不能接受我自己的人生而陷入到巨大的痛苦中，我从这种反叛改为逆来顺受，矛盾是通过顺从命运来解决的，而这既是解脱也是和解，和她的现实真正的和解。

其实任何艺术都是试图再现我们生活中真实的样式，每个人会处在他的位置上看到那个真实。我们在《密阳》中看到一个人对她确信为真实的上帝宣战，这

种对讲述人与上帝之间关系的尝试是在基督徒的创作中都很难看到的。我们的创作大多还是从个人的信仰状态入手，讲述人在“信仰”中的改变、挣扎、努力坚持，完成这个“信仰”对他的要求，而不是一个得救的人与救他的上帝之间的关系，所体现出的仍然是这个得救的人的“人性”，而不是救他的上帝的“神性”。因此，在《密阳》中最令我关注的，正是密阳中的“上帝”。

二、世界中的神还是世界外的神？

《密阳》中其实有两个上帝，一个是教会所宣称、所代理的上帝，另一个是导演试图表现的他所认识的“真正的上帝”。

教会所宣称的上帝是通过传福音、教会活动体现出来的，我们按时间顺序观察申爱两次“被传福音”和她自己“传福音”，以及她所参与的一些教会活动，会发现这位上帝的一些特质：

第一，这位上帝是看不见的，但真实存在，赐予真理，写在圣经中，也赐予爱。只要你相信这位上帝，就可以体验到一些看不见的、但真实存在的事物，于是你就可以开心、感恩，内心得以平和。

第二，如果发生了一些你无法理解的事，如果你遭遇了深重的苦难，不要质疑上帝，因为每件事情的发生都有他的旨意和安排，甚至一缕阳光中都有上帝的旨意。上帝是莫测的。

第三，上帝有伟大的爱，和他在一起就像是谈恋爱，他会一直爱护你、看顾你、替你着想，你每时每刻都可以体验到这种被爱的感觉，很幸福。你的人生不再是残破的、无意义的，因为有一位上帝如此爱着你，你可以在他面前痛哭、发泄，他会真实地安慰、医治、救助陷在痛苦中的你。

第四，上帝要求他的信徒饶恕仇敌。

第五，多么罪恶多端的人，只要向上帝悔改就能得到饶恕，从此心里得到平安。

这位上帝是我们极为熟悉的：爱，使任何事情在他那里能够得到化解，忧伤的心灵可以得到医治；非常实在，虽然看不见，但你只要相信就能感受到他；你若问那为何生活中还充斥着苦难和罪恶？那是因为一切都有他美好的计划和安排，而这安排是我们暂时无法理解的。教会正在宣告一个人足以用来投射自己欲望和需要的上帝，正如药房提供药物、学校提供教育一样，教会在提供人们需要的服务，就是关于神的设想和描绘，甚至制作对于神的惊人的经验。

另一个上帝是“密阳”，导演心目中更高级的神。这个上帝无处不在，从头到尾用若隐若现的阳光作为比喻承载他的意义。正如神秘的阳光有时祥和有时邪恶，这个上帝有时与人为敌有时与人为友，他超越人，你控制不了他。他有时像“绑架者”，正如这个绑架者很像爱人，这个上帝可以爱人，但他也可以用电话控制你，你看不见他，但是他可以控制你的一切，你充满怨恨也没有用。这个上帝本身无善恶，他显现在一切中，又超越一切，如果你接受这临到你的一切，多少能够发现某些神秘的真实的意义，换言之，如果密阳就是生命的“神秘”“神秘”就在人看不见的地方。故事最后，密阳在哪里？密阳在墙角的地面上。导演就是要告诉你，你的视线应当从天空转向地面，他以这个上帝来攻击故事中教会所宣称的上帝。

《密阳》中的两个上帝无论表面上多么不同，本质上是一样的，都是这个世界中的神，就是内在于人类自己的欲求和体验的神。从一个基督徒的角度看，整个故事中从来没有出现过圣经所启示的真上帝。无论在

教会的宣告中，在申爱的传道告白中，还是在申爱的反叛中，这个真正的上帝没有出现。真正的上帝是圣经里面的神，他跟这个故事中的两种上帝有什么不同？真正的上帝就其自身而言是不可见的神，是在这个世界以外进入这个世界的神。这里所说的在世界以外是从交往的角度说的，也就是说，这位上帝就其自身而言，是超越于人类任何已有的经验和欲望，人未曾感知，也无法影响。

“从来没有人看见神，只有在父怀里的独生子将他表明出来。”（约 1:18）他是创造主，他以不可知的能力掌管这个世界，这个力量是谁也参不透的。但是这一切通过一个非常具体的也是唯一的方式，就是耶稣基督的十字架进入这个世界。神的儿子，为罪人死为罪人复活。唯独通过救主耶稣，神才能被人理解把握，最终以交往的方式亲近神。无论是电影自身要讲述的故事，还是人物自身的故事，或者故事的暗示中都没有这位上帝。我也设想对导演来说，他无论怎样观察基督教的文化，他也不会认出这位上帝，因为一旦认出，他就有可能成为真基督徒。他虽然很逼真地表现教会生活的某些层面，但里面出现的无论牧师、长老，还是执事和带领圣经学习的女传道，都缺乏对这位十字架上基督的认信和理解。他们不乏严肃的道德感，比如那个受诱惑的长老竟然因为觉得神在看着就无法继续做爱，但这跟真信心毫无关系。他们有一个一般意义上的基于心理需要的对上帝的期待，他们把这个期待当作事实去宣告了。

中国的基督徒很多时候也在宣告这样一位上帝，密阳中的布道、聚会、所传的“福音”对我们来说都非常熟悉。而往往我们传福音的时候所呈现的是一个基督教的世界观，我们在试图告诉一个人，他所在的世界究竟是怎样的，他在这个世界中的真实处境是怎样的。若是这样，我们必须从圣经中所启示的、真正的上帝再思我们的世界观。

三、基督徒的世界观

基督教的世界观基本上是由三个主题规定的：

1、创造：这个世界不是生成的，不是本来就有的，而是被造物。所有的被造物都有个特点，就是体现甚至实现创造主的意图。当我们说这世界是被创造时，我们是说，这世界是承载神意的。

神掌管这个被造世界，也按着他的旨意推动这个被造世界。但当我们说这个世界是由神创造的时候也容易导致一个问题，那就是——神在哪里？这牵涉到另一个主题，就是审判。

2、审判：这个世界是神造的，但因着堕落遭遇神的审判，这个审判在罗马书里面意味着某种弃绝。神在哪里？神不在这个世界中；神在这个世界上的行动在哪里？行动就在于他不再直接的行动；那么现在这个世界为什么不直接承载神意？它不再承载神意，和它从来就没有承载神意，是不一样的。神以不在的方式在——不跟它在一起，不认同它。

这代表一种判断，罗马书中讲到两点：这个世界本来应该认识神，它却不认识，结果神的愤怒从天上显明在一切不虔不义的人身上；在人故意不认识上帝的情况下，上帝就以三次任凭来回应。任凭是指有一种恶的倾向发生，但上帝任由它发生，并且毁坏它自己的世界。这不是不管，而是审判，这个世界是一个因堕落而遭受神审判的世界。

从创造来说，这个世界是美好、和谐、高贵、极有价值的；现在堕落了，被弃绝了，如同一片绝无仅有的碎珍瓷，看的时候就会觉得很心疼，它本来极有价值，如今却毁坏了。

3、拯救：神怎么拯救？换句话说，上帝怎样在这个



世界中？通过翻腾的大海显明上帝？通过翻腾的大海中一个落难的人抓住一块木板活下来显明上帝拯救了他？我觉得现在很多人在说“我是基督徒”、“我要以基督徒的眼光看世界”的时候，他缺乏一个概念——上帝是以怎样的方式在这个世界？虽然对基督徒来说这可以是唯一的核​​心问题。

这个毁坏的世界带着创造的意义，碎掉了的珍瓷是珍瓷，堕落了的人希特勒本来是一个非常宝贵的人，他是按照神的样式造的，是一个毁坏了的神的形像。创造者以他的创造在世界中，创造者以他的掌管在世界中，但最根本的，创造者以十字架在世界中。

神的愤怒显明在十字架上，十字架是神对罪恶的审判，但是这个审判没有落在我们身上，而是落在一位替代者身上。因为神审判，所以他是公义的；但是这个审判落在了替代者身上，对我来说这就是拯救。

通常我们说神进入这个世界，就是以这种方式。世上的一切都是十字架。我在圣经里看到一个原理，父通过子来显明自己。

因此，圣经所告诉我们的基督教世界观的一个基本的模型是——我们所面对的这个世界是被造的、堕落

的、将要遭受永远审判的、需要拯救的世界。

那么，在这样一个世界中，人如何与上帝相遇？以另外一个角度来阐释这个问题就是：人生的意义是什么？

四、在世界以外通过基督进入这个世界的上帝

我们从圣经的角度来回答：

“人子啊，你要对以色列家说，你们常说：‘我们的过犯罪恶在我们身上，我们必因此消灭，怎能存活呢？’你对他们说，主耶和华说：我指着我的永生起誓，我断不喜悦恶人死亡，惟喜悦恶人转离所行的道而活。以色列家啊，你们转回、转回吧！离开恶道，何必死亡呢？人子啊，你要对本国的子民说：义人的义，在犯罪之日不能救他；至于恶人的恶，在他转离恶行之日也不能使他倾倒；义人在犯罪之日也不能因他的义存活。”（结 33:10-12）

这段经文揭示出一个问题：受过上帝话语教训的以色列人，他意识到自己有一个重大的危机就是——我必灭亡不得存活！《密阳》里的申爱必灭亡不得存活，

她的儿子必灭亡不得存活，那个杀人犯必灭亡不得存活，所有的人都需要面对一个非常重要的问题就是“你必灭亡不得存活”！对这个危机的描述可能会因为语境的不同而不同，比如说，我渐渐地感受到生活中一切有价值的东西都消减了；我觉得自己在这个世界上与任何一个有意义的关联都断绝了，我像行尸走肉一样生活。哲学家会说，人在有限中终会沉沦归于虚无，这是我们的本质，这是无论你信不信耶稣都知道的事实。意义要消解掉才符合生活的真实，但问题是什么消解了它？是罪，罪要消解它。罪是一种致死的毒药吗？不是，但你若吃了这药，会激怒不许你犯罪的上帝，他会让你死。这是人生面对的问题，死亡本身是消解价值的。为什么我们必要死亡呢？因为我的过犯罪孽在我身上；为什么我的过犯罪孽会使我消灭呢？因为它惹神的愤怒！

在这个真相中有我们今天在世界中的一切体验，有人人会失去儿子，夫妻间会处不好，婆媳之间会处不好，五年苦恋结婚的人三年离婚了，为什么会这样？因为从根本上说我们的生命已经离开了源头。

但是非常惊人的是，在这个事实中，先知得到命令，上帝要求他去告诉这些将要灭亡的百姓，神对他们的旨意不是喜悦他们灭亡，而是喜悦他们转离所行的恶道而活。这个命令实际包含着一个应许，活着的允许。但这个应许如何实现？我怎么可能转离所行的道而活呢？因为我不仅仅是犯罪，而且我有犯罪的意愿和倾向，这是我的本性，我怎么可能脱离这样的本性呢？即便我想要不再犯罪我也不能，即便我真的做到了，我也照样恨神。真正发生的是我和上帝之间的隔绝，任何情况下人直接面对上帝，只有一件事情会发生，就是灭亡。

《密阳》中的申爱一直让我非常惊讶，这个女子就是对抗上帝的时候，往天上看的表情也特别妩媚，有点像被背叛了的怨妇的撒娇。这种和上帝交往中的实在

感，在教会的真信徒中都很少，但因此她的信心就真实吗？

我们的人格是有限的人格，有限的人格如果产生人格相交的实在感的话，基本上对方也是有限的人格。如果真实地与无限者交往，所产生的不会是有限者彼此交往所产生的实在感，这是我们在祷告中能够感受到的。作为位格性存在的人，申爱多么需要实在的位格交往，她在她的需要和体验中认识和期待这样的一位，后来在艰难的时候伸手抓住了他。申爱的实在感产生于她是在与一个和她一样有限的存在相交，虽然这个存在比她强大，但从一开始就是她欲望和需要的产物，所以后来她可以把所有比自己强大的力量都投放在他身上。她跟上帝叫板的时候，在街上叫骂的时候，嘟嘟囔囔抱怨的是她父母、她的丈夫，一直压在她里面的失望和怨恨都显出来了。

《密阳》这个故事里非常有意思的是这个女子没有和解的心，她没有意识到自己其实是恨神的，她也没有经历过神本来应该恨她却饶恕了她。她一直在与神的隔绝中生活，后来虽然进到教会，但她和神之间没有发生任何事情，她和神没有仇怨，她没有被饶恕，她也不需要，她只是原来可怜地在爱以外，如今在爱里面。因此她遇见的不是真神，她在教会里遇到的以及与神交往的一切，仍然是和神隔绝的世界本身所具有和提供的内容。世界中的上帝仍然是世界的一部分，是她的假想和幻觉。这样一个没有和解经验的人想要凭着命令去和解，怎么可能呢？

没有被爱却有爱的义务。为什么我有爱的义务？因为我有了被爱的体验，我觉得神时时刻刻都在看顾我。但是神比爱我更先爱我的仇敌，而且在我的伤痛还没有解决的时候神已经释放了他。在这样爱的关系里他被释放了，但我却更加被捆绑。我要报复，不单单是为了失去孩子而报复，不单单是为那个凶手的罪得赦免而报复，而是把自己已经失去的那个



丈夫所造成的伤害都向神报复……所有的一切伤害和怨恨都归算到神那里去向他报复，这是这个故事基本的走向。其中缺什么？缺基督的十字架，换句话说，任何一个东西无论里面讲了多少跟基督教相关的元素，如果里面讲的不是基督的十字架，他就是非基督教。你说那个故事在讲信心，那是个异教的故事；你说这个故事在讲爱和饶恕，那是个反基督教的故事。

耶稣说，若你的弟兄得罪你，你要饶恕七十个七次，因为你所欠一千万两银子的巨债，神给你免了，难道你不应该免十两吗？这个女子自己其实是欠债的，一千万两银子，她没有觉察，因此她也不可能有任意的被豁免了的知觉。因为在她的生活中，在牧师、执事给她讲的道中都没有基督的十字架。人如何与上帝相遇？在《密阳》里他们没有答案，真正的答案在约翰福音 14:6 里，耶稣说：“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

如何转离自己的道路而活？通过耶稣的道转移！请看：

“弟兄们，我们既因耶稣的血得以坦然进入至圣所，是藉着他给我们开了一条又新、又活的路从幔子经过，这幔子就是他的身体。”（来 10:19-20）

若是没有耶稣基督，这条路不能打开；若没有耶稣基督，人和神没有交往；若没有耶稣基督，所体验到的神是这个世界的的神，那是魔鬼的另外一个名称。所以唯一的神、进入到这个世界的神，是从世界以外通过耶稣基督进入世界，而我们也是通过耶稣基督进入到与他的交往中——唯独在这里。为什么？在这里有对罪的觉察，有有效的代赎，耶稣替我们承担了我们的死，因此在这里也才有饶恕。离开耶稣基督并他钉十字架，任何宗教宣称都不可能是真实的，相反，正如《密阳》的导演所描绘的，它必定是错谬的，并且是伪善的。离开十字架说自己被神接受了，这是《密阳》故事里的模式，而这个失落了十字架、人却认识到神进入到他们中间、觉得神时时刻刻都在看顾、并因为有了被爱的体验愿意履行爱的义务的模式，是今天包括中国在内的基督教世界中最普遍的信仰模式。这个模式在实际的情形中更为复杂，因为当一个没有真信仰的人获得了这个假信仰，他就断绝了去追求真信仰的可能性。

真正在世界上曾经失去儿子的那位神，本来应该真正地成为一个失去儿子女人的神，而能够让那个失去儿子的女人和那个失去儿子的神建立关系的唯一通道，正是这位神为她舍弃的自己的独生子。这个儿子是所有的人，无论导演、剧中角色还是我们都需要面对的。✝



“违背律法，就是罪。”（约壹 3:4）

任何人如果想要对基督徒的圣洁这个题目有正确的认识，他必须从考察罪这个巨大而严肃的题目开始。一个人若想建得高，他必须挖得深。若在这里犯错误，将造成最大的损害。对成圣有错误的认识，往往来源于对人性的败坏认识不足。在这本有关圣洁的书之开头，我将直截了当地分享罪的题目，对此我毫不客气。

明摆的事实是，对罪有正确的认识，乃是一个救人的基督教的根基。没有对罪的认识，称义、悔改和成圣都只不过是没有具体涵义的“概念与名称”。所以，上帝在基督里造一个新人的时候，他首先做的事情是，光照这个人的内心，使他知道自己是有一个有罪的罪人。创世之时，创造物质世界是以“要有光”开始的，同样，进行属灵的新造时，也是如此。上帝藉着圣灵的工作，吩咐光“照在我们心里”（林

后 4:6），于是，一个属灵的新生命开始了。对罪模糊的、不确切的认识，是今日绝大多数的错谬、异端和错误教义的来源。如果一个人不能认识到他的灵里疾病的严重性，你就不会奇怪他仅仅满足于错误或肤浅的医疗手段。我相信，在 19 世纪这个时代，教会最大的需要之一，一直是，并且现在也是，对罪更清楚、更完全的教导。

罪是什么？

在这个题目上，我首先要给出一些罪的定义。当然，我们都对“罪”和“罪人”的词汇很熟悉。我们常常谈论这世上的“罪”，谈论人们“犯罪”。但是，这些词汇和句子的含义究竟是什么呢？我们真的知道吗？我想，恐怕在这一点上，我们脑海里有许多模糊与混乱。让我在此尽可能简洁地提供一些答案。

[1] 正在陆续翻译莱尔的《圣洁》这部经典，非常喜欢其中“罪”这一章，受益非浅，希望大家也能读到。在《圣洁》一书中，莱尔是以罪这个题目开篇的，诚如他自己所言：要想建得高，就得挖得深。莱尔提到，在他的年代，针对各种虚妄的思潮与神学错谬的最好一剂解药就是，重新回到圣经中所描述的罪，对罪的本质与邪恶程度有一个清晰的、真切的认识。对当今的世代，诚然也是如此。——译者注

根据英国国教三十九条信纲的第九条定义，罪是“每一个人在本性上的过犯与败坏，这是从亚当世袭下来的；因此，人已经远远地偏离了最初原有的义，而如今他的本性是偏向于邪的，这样，肉体情欲总是与圣灵相争；并且，每一个生在这世上的人，都当承受上帝的忿怒与咒诅。”简言之，罪是影响整个人类的那巨大的道德性的疾病，不分种族、地位、阶级、头衔、国籍、民族和语言。对于这罪疾的影响，古往今来凡妇人所生之人，除了一位，无一人幸免。不用说，那一位就是主基督耶稣。

进一步，具体而言，罪包含了做、说、计划和想象一切不合乎上帝旨意与律法的事。简而言之，如经上所言，“违背律法，就是罪。”（约壹 3:4）任何外在的、内在的对上帝启示的旨意与本性的微小偏离，就构成了罪，并且随即在上帝眼中成为有罪。

当然，不必我说，任何一位认真读经的读者都知道，即使没有外在的、可见的邪恶之举，一个人仍可以在心中和在思想中破坏上帝的律法。我们的主自己就很清楚地登山宝训（太 5:21-28）中说明了这一点。甚至我们同时代的一位诗人也正确地说到：“一个人或许在微笑又微笑，但却是一个恶棍。”

还有，不必我说，任何一位好好学习新约的读者都会知道，罪不仅是做错，也包括未做。就如公祷书中正确地提醒我们说，当我们没有做应做之事时，我们就犯罪了，这同做了不应做的事一样真实。我们的主在马太福音中也不可置疑地说明了这一点：“你们这被咒诅的人，离开我，进入那……永火里去！因为我饿了，你们不给我吃；渴了，你们不给我喝。”（太 25:41-42）大主教埃舍尔（Usher）在临终前所说的话，真是非常深刻和有意味：“主啊，饶恕我一切的罪，特别是我没有尽职的罪。”

在今天这个世代，我觉得非常有必要提醒我的读者，一个人可能犯了罪，却对此无察觉，而且在他有罪的时候却自以为清白。现代的说法是：“罪不成其为罪，除非我们认出它，而且感受到它。”我看不出这里有任何的圣经根据。恰恰相反，在常常被人忽略的利未记的第四章和第五章中，以及民数记的第十五章中，里面清楚地教导以色列人，存在着误犯的罪，它们使人成为污秽，并且需要补赎（利 4:1-35, 5:14-19；民 15:25-29）。我们的主清楚地教导，若仆人不知道主人的意思，没有顺从主人的意思行，他们不因他们的无知被原谅，却仍被责打和惩罚（路 12:48）。我们若以我们非常有限的知识和良知作为衡量我们罪性的标准，那我们便处在非常危险的境地上，记住这一点，将对我们有利益。而更深入地研究利未记会给我们带来许多帮助。

罪的来源

对于罪这个恶疾的来源和起因，我必须说几句。在这一点上，恐怕今天许多自称是基督徒的人都有错误的、不确切的认识。所以我不能跳过不说。让我们牢牢记住，人的罪性不是从外面而来，而是从里面而来。它不是早年受的教育不好的结果。它也不是从一些坏伙伴和坏榜样学来的，就像一些基督徒特别喜欢说的。不！这是一个“家族病”，是我们从我们的先祖亚当和夏娃世袭下来的，我们生来就带着罪性。我们的先祖最初是按着“上帝的形象”造的，是义的和无罪的，然而他们从起初的义的地位堕落了，成为有罪的、败坏的。从那一天起直到现在，男人和女人都生在堕落的亚当和夏娃的样式中，他们继承了一颗偏向于邪的心与本性。“罪是从一人入了世界。”“从肉身生的，就是肉身。”“我们……本为可怒之子。”“原来体贴肉体的，就是与上帝为仇。”“因为从里面，就是从人心里发出恶念、苟合……”（罗 5:12；约 3:6；弗 2:3；罗 8:7；可 7:21）。

最可爱的初生婴儿，成为一家人的阳光，不是像妈妈所说的那样是“小天使”，或者“小无辜”，而是“小罪人”。哎！就当他躺在摇篮里微笑和啼哭的时候，在这个小东西的心里，有着每一样邪恶的种子！只要细细地观察他，等他的身体和思想渐渐长大，我们很快就会发现，在他的心里，有一种不停地作恶的倾向，并且对行善极不情愿。我们会看到在这颗心里孕育着诡诈、恶欲、自私、自我、顽固、贪婪、嫉妒、情欲的萌芽和花苞，如果听之任之，它们就会像雨后春笋一样迅速生长。是谁教给孩子们这些事情？他们是从哪里学到的？只有圣经能够告诉我们答案！在父母们谈论有关他们孩子们的蠢话中，最蠢的莫过于这句常话了：“我儿子里面有一副好心肠。他不应该是现在这个样子的，但是他受到了坏的影响。公立学校不是一个好地方。那些老师们不管学生。但是他里面还是有一副好心肠。”不幸的是，事实是完全相反的。所有罪的根源都在于这个男孩子内心中与生俱来的败坏，而不是在于不好的教育。

罪的程度

关于罪的程度，不要让我们有错觉。最稳妥的立场是圣经提供的，人“终日所思想的尽都是恶”，“人心比万物都诡诈，坏到极处”（创 6:5；耶 17:9）。罪是一种疾病，遍布了我们整个的身体以及我们心思意念的每一个功用。我们的理解力、感情、理性、意志，都受到了罪的影响。甚至良心也被蒙蔽了，我们不能再倚靠它作为我们的向导，除非良心蒙了圣灵的光照，否则它常常领人走上邪路，却以为是正路。简言之，“从脚掌到头顶，没有一处完全的。”（赛 1:6）罪也许可以披上一层薄薄的待人周到、彬彬有礼、举止优雅和端庄得体的面纱，但是它深深根植于我们的本性之中。

我完全承认，人还有许多很棒、很了不起的才能存在着，特别是在艺术、科学和文学上，人类表现出极大的才能。但事实仍然是，在属灵之事上，他完全是“死的”，对上帝没有任何天然的知识，对上帝也没有爱与敬畏。人最好的东西是如此与他的败坏交织在一起，这正突显了有关堕落的事实与程度。同样是人，他在某些方面可以是那么高超，而在另外一些方面是如此卑劣；在如此有才干的同时又是如此的渺小；如此高贵，却又是如此卑微；在有关物质世界之事上如此具有想象力和执行力，在灵性上却是如此低下和匍匐在地；他能够计划和建造像在埃及和雅典的那样雄伟的金字塔和神殿，却又去敬奉那些虚无的神明以及飞禽走兽和爬虫；人能够产生像埃斯库罗斯和索福克勒斯^[2]那样伟大的文学作品，以及像修昔底德那样的历史作品，却又是罗马书第一章所描写的那些可憎之罪的奴隶——所有这一切，对于那些嘲笑“圣经是上帝的启示”，嗤笑我们为“崇拜圣经者”的人，都是令人头痛之谜。但是，我们用我们手中的圣经，可以解开这个谜。我们承认，人具有一个宏伟殿宇所具有的特征，上帝曾住在这殿宇中，但如今完全被废弃了，我们今天还能看到这里有一个破损的窗户，那里有一个损坏了的门，那里又有一根毁坏的柱子，这些留给我们一些这殿宇原来之雄伟设计的痕迹，但是在今天，这殿宇已完完全全失去了它的荣美，已经从它原有的尊贵地位坠落了。我们看到，除了原罪的教义，没有任何事物能够解释人今天这种复杂的状态。

除此以外，让我们记住，全世界的每一个角落为此事实作见证，就是，罪是普世的，是全人类的恶疾。让我们考察一下吧，从东到西，从南极到北极；地的四极，每一种气候下的每一个种族；我们社会中每一个阶层和阶级，从高到低——在每一种情况下，我们都得到同样的结论。让我们来考察太平洋上一

[2] 二者都是古希腊三大悲剧作家之一。

处遥远的群岛，这片岛屿完全远离欧洲、亚洲、非洲和美洲，从未接触过西方的文学艺术或东方的奢华，住在那里的人对书籍、货币、蒸汽机、火药这一类的事物完全无知，他们从未被现代文明污染过，然而就是这样的岛屿，一旦有人登陆，就会发现，各种罪恶的形式，就如情欲、残忍、诡诈和迷信，都住在岛上。如果岛上的居民对什么事情都不知道，他们也总知道犯罪！无论在哪里，人的本性就是“比万物都诡诈，坏到极处”（耶 17:9）就我个人而言，要证明创世记中摩西有关人的起源记载乃是上帝的默示，没有比罪的权势、程度及普世性这样的事实更为有力的证据了。如果我们接受人都是从一对先祖繁衍下来的，而这一对先祖堕落了（正如创世记第三章告诉我们的），那么，我们也就很容易解释今天人性的普遍状态了。否认这一点（就如许多人做的），你就会马上陷入无法解释的困境。一句话，人性罪恶的一致性与普世性，是理解人之复杂性的无可置疑的关键。

我确信，罪的严重程度及其权势的最好证据是，它在人生命中顽固的存在，即使是对一个已归信的、在圣灵工作之下的人也是如此。第九条说：“罪性的影响仍旧存在——是的，即使是对已经重生的人而言。”人性的败坏是如此根植于我们的生命中，以至于就是在我们重生、被更新、“洗净、成圣、称义”和成为基督的肢体之后，罪根仍然活动在我们内心的深处，这就好像是屋中墙壁上所长的霉菌，除非我们把这地上的帐棚彻底拆除了，否则我们永远不可能完全清除它们。毫无疑问，在信徒里面，罪已经不再掌权了。藉着新的恩典之律，罪已经被控制、被监察、被治死和钉死了。一个信徒的生命是得胜的，而不是失败的生命。但是每一天在他内心中所进行的挣扎，他在每一天所需要面对的争战，他对自己内心的警醒，灵与肉之间的冲突，以及那无人知晓只有他自己才能体验到的内心的“呻吟叹息”——

这一切都说明了一个重要的事实，就是它们显明了罪的权势和生命力。罪的权势确实强大，乃至它被钉死之后仍旧活着！一个明白这一点的信徒有福了：他在基督里喜乐的同时，不敢信靠自己的肉体；当他说“感谢上帝赐给我们得胜”的同时，决不会忘记警醒祷告，以免自己落入试探。

罪的可怕性

有关罪的罪咎、在神眼中的卑劣和可憎，我要说的甚少。我用“甚少”这两个字，是刻意的。我不认为就本身而言，必朽坏的人能够真正了解罪在那一位与我们有关系的、圣洁完全的上帝眼中的可怕程度。一方面，上帝是那一位永恒者，“指他的使者为愚昧”，“在他眼前天也不洁净”。（伯 4:18, 15:15）他不仅看行为，也看念头与动机，并且要求人“内里诚实”。（诗 51:6）另一方面，我们是一群可怜的、瞎眼的被造物，我们今天还在这里，明天就如云雾消散了，我们生在罪中，被罪人所包围，持续活在软弱、病态和有缺陷的光景中，对罪的邪恶，我们只能形成最浅薄的观念。对罪，我们没有一个标杆去衡量它，也没有一个尺度去测度它。就像瞎子不能分辨大师的杰作和路边的涂鸦，就像聋子不能区别教堂的管弦乐和硬币落地的声音，就像一只臭鼬，它的恶臭极其冒犯人，它却不知道自己是那么臭，而且臭鼬彼此之间一点也不觉得臭。而人，堕落的人，怎么能对罪在上帝的眼中是何等邪恶的这件事有准确的观念呢？而这一位上帝的创造是绝对完美的——无论是我们用望远镜或显微镜看的时候，都完美；在创造像木星这样大的天体的时候，也是完美的（这木星及其卫星按时绕着太阳转，分秒不差）；在创造爬行于尘土中的最小昆虫时，也是完美的。但是让我们在心里牢牢记住，罪是上帝“所厌恶的可憎之事”；他的“眼目清洁不看邪僻，不看奸恶”；而且犯了上帝律法中最小的一条，“就是犯了众条”；



“犯罪的他必死亡”；“罪的工价乃是死”；“审判人隐秘事”；“在那里，虫是不死的，火是不灭的”；“恶人……都必归到阴间”；“这些人要往永刑里去”；“凡不洁净的并那行可憎与虚谎之事的，总不得进那城”。（耶 44:4；哈 1:13；雅 2:10；结 18:4；罗 6:23，2:16；可 9:48；诗 9:17；太 25:46；启 21:27）当我们想到，这些话是由一位最慈爱的上帝在他的书中所写出来的，这实在是非同小可。

归根结底，要思想罪的可怕程度，最好的标尺就是耶稣基督的十字架与受死，以及有关基督的替死与救赎的全备真理，这是何等强烈的、无可置疑的明证。罪孽可怕到一个程度，没有别的，唯有上帝的独生子的血才能满足对它的公义要求。罪债沉重到一个地步，以至于耶稣在客西马尼园里在痛苦中大声呻吟，有汗珠如血滴落在地上，并且在十字架上呼喊，“我的上帝，我的上帝！为什么离弃我？”（太 27:46）我相信，当我们在复活的清晨苏醒过来的时候，没有什么能像我们对罪的认识，以及对我们自己那无尽的过犯与缺陷的认识那样令我们瞠目结舌。唯有主再来的时候，我们才能完全地认识到罪之邪恶。就如怀特菲尔德所说，天堂的颂歌之一就是：看哪，主是赎买回了一群怎样的罪人！

罪的迷惑性

有关罪，我还要说一点，这是我不敢跳过的。这一点就是罪的迷惑性。这是非常重要而严肃的一点，我敢说，许多人没有给予它足够的注意力。人倾向于把罪看得不像在上帝眼中那样邪恶与危险，并且随时准备低估它，为它找借口，最小化它的严重性，这正说明了罪的欺骗性。“这不过是一件小事！上帝是仁慈的！上帝不会记住我们无意中犯的罪！我们的本意是好的！不要这么苛刻嘛！害处在哪里呢？我们只是和别人一样！”谁不熟悉这样的言词呢？对于上帝看来绝对是邪恶的、毁坏生命的罪行，人们却发明了许多圆滑的词汇和句子来遮掩。“快乐”，“高了”，“过把瘾”，“扛不住”，“不够周全”，“放得开”……这都是什么意思？它们说明，人们自欺欺人，想要使自己相信，自己没有上帝说的那么罪恶，他们没有自己事实上那么糟糕。在信徒身上，我们也同样能看到这种倾向：他们放任自己的孩子去做有问题的事情，他们故意不理睬贪图钱财所带来的恶果，他们不远离试探，他们在家庭信仰生活上满足于一个很低的标准。

我很怕我们没有充分意识到罪的微妙性。我们很容易忘记，罪的诱惑不会照着它本来的面目呈现在我们面前，对我们说：“我是你的仇敌，我要毁了你，永远把你丢在地狱里。”不是的！罪到我们面前来，就像犹太一样，是用一个吻，也像约押一样，向我们张开双臂，又说夸赞的话。不当吃的果子在夏娃看起来十分悦人眼目，是可喜爱的，却致使夏娃被逐出伊甸。在宫殿的平顶上散步看起来不会有什么，却以犯奸淫罪和杀人罪告终。在一开始，罪很少看起来像是罪。那么让我们警醒和祷告，以免落入试探之中。我们或许可以给罪恶起好听的名字，但是在上帝眼中，它们的本质和特征是不能改变的。让我们记住保罗的话：“总要趁着还有今日，天天彼此相劝，免得你们中间

有人被罪迷惑，心里就刚硬了。”（来 3:13）在公祷书中，有一个很好的祷告：“慈爱的主啊，救我们脱离来自这个世界、肉体和魔鬼的欺哄。”

认识罪所带出的结论

现在，在我继续之前，让我快速地分享两个结论，在我看来它们是罪这个题目所必然带出来的结果。

一方面，我请求读者思想我们有着怎样深切的理由要谦卑，要我们降卑下来。让我们坐在圣经向我们所描绘的罪的画面面前，思想在上帝眼中，我们是怎样有罪的、可鄙的、败坏的被造物。我们是怎样需要灵魂的全然更新，就是重生、新生和归正。即使是对在我们中间的最好的人，在最好的时刻，都是有多少的软弱和缺陷缠裹着他！想一想，这是何等严肃的宣告：“非圣洁没有人能见主。”（来 12:14）在我们生命中，在我们每一天夜里，当我们想到我所犯的罪以及所没有尽的职责，我们该有怎样的动力和那个税吏一起呼喊：“上帝啊，开恩可怜我这个罪人！”（路 18:13）公祷书针对基督徒真实光景所提供的平时用的与圣餐时用的认罪祷告词，是多么地合宜！公祷书为每一位圣餐桌前上帝的儿女所预备的话语是多么的好：“想到我们的罪与过犯，这实在令我们忧伤；这重担让我难以忍受。最慈爱的天父，怜悯我们，怜悯我们；因着你的儿子，我们的主耶稣基督的缘故，饶恕我们一切的过犯。”这是何等真确的事实：即使是最圣洁的圣徒，在他本身也是一个悲惨的罪人，并且直到他生命气息的最后一刻，他都是欠着上帝怜悯与恩典之债而活！

我全身心地赞同库克牧师在他有关称义的证道中的话，他这样说到：“让我们思想一下我们所做过的最圣洁和最好的事。祷告是我们与上帝最亲近的时候，

但是当我们祷告的时候，我们的心思是多少次地被打扰！当我们向这一位威严的上帝说话的时候，我们表现出的敬畏是何其少！我们为自己的罪而有的悔恨又是多么微弱！多少次，我们是那么不情愿地去开始祷告，却又为祷告要结束了而感到高兴，就好像上帝吩咐我们要呼求他时，是把一个极重的重担放在了我们的肩上。我在下面要讲的话，可能你会觉得有些极端，但是你判断一下，你的心会告诉你，我说的是对的。我要做的只是向上帝发出一个请求。上帝承诺亚伯拉罕，如果所多玛城中还有 50 个、40 个、30 个、20 个、甚至只有 10 个义人，那么为着他们的缘故，上帝就不毁灭所多玛。如果上帝此时给予我们一个更慷慨的承诺：自从我们的先祖亚当堕落以来，如果我们能够找到一个人，做过一件事，这件事在上帝眼中看为完全清洁，没有任何污点或瑕疵，那么为这一个人所做的这一件事的缘故，上帝就免除所有堕落天使和堕落人类当受的刑罚。想一想，这样拯救人的方案可行吗？事实上，我们所做过的最好的事情，都有需要被上帝饶恕的地方。”〔3〕

这个见证是真实的。就我自己而言，我认识到，当我们越被光照的时候，我们就越看到我们自己的罪性；当我们离天国越近的时候，我们也就越以谦卑为衣。如果你研读传记，你会发现一个事实，就是每个世代的教会中，最杰出的圣徒，就像布兰福德（Bradford），罗斯福德（Ruthford）以及麦克谦这样的人，总是最谦卑的人。

另一方面，我请求我的读者思想，我们对上帝荣耀恩典的福音应当有怎样的感恩之情。为着我们治病的需要，一个医治之法被启示给了我们，我们的病状有多广、多重、多深，这医治之法也有多广、多重、多深。只要我们不忘记在耶稣基督里为我们所预备这大能的医治之法，我们就不需惧怕于直面罪

〔3〕 Hooker, *Learned Discourse of Justification*.

恶，并察考它的性质、起源、权势、程度和可憎。虽然罪过显多，恩典更加显多。是的，想一想：在永恒的救赎之约里面，圣父、圣子、圣灵是涉及的三方；而恩约的中保是耶稣基督，他是完全的上帝和完全的人，他就是义；为我们的罪，他死了，并且三天后复活；他的职分是我们的大祭司、替代者、大医生、牧者与代求者；他所流的宝血，能够洗净我们一切的罪污；他带给我们永义；他在父的右边，永远替我们代求；他的权能，能够救我们中间最恶劣的罪人中的罪魁；他乐意接纳和饶恕最败坏的罪人，他情愿担当最软弱的人；藉着他所赐、那住在他百姓心里面的圣灵，人得以更新、成圣，一切的旧事已过，都成为新事了——藉着这一切（哦，这是多么扼要的一个素描），为对付罪的恶疾，有一全备的、完美的和整套的医治之道提供给了我们。尽管罪看起来是如此地可怕与巨大，但是只要我们不忘定睛在基督耶稣身上，我们就不必发慌，也不必绝望。难怪在令人赞叹的《生命源泉》一书中，作者弗拉维（Flavel）在许多章的结尾处写到：“因基督，上帝得了荣耀。”

在快要结束罪这个巨大的题目的时候，我觉得我只是触及了冰山一角。以本文的篇幅，是不可能详尽地处理这个题目的。如果有人想要更完全、详尽地认识这个题目，他可以去读欧文（Owen）、伯吉斯（Burgess）、曼顿（Manton）、查诺克（Charnock）这些大师的书，以及其他清教徒属灵伟人的著作。在罪这个题目上，没有比清教徒写得更好的了。现在我想提一些有关罪的教义在这个世代的实际应用。

罪的教义在这个世代的实际应用

1、首先我说，针对当下流行的种种暧昧的、模糊的、玄妙的、缥缈的神学观念，圣经中对罪的描述，乃是最好的抗体。当下有许多自称为基督信仰的理

论，我们不能说它们是全然错的，但它们不是纯正的、足斤足两的基督教——这一点，我们无法避而不见。那些是怎样的基督信仰呢？无疑，在它们里面谈到一点基督，谈到一点恩典，谈到一点信心，也谈到一点悔改和圣洁，但是它们不是圣经里所讲的那个“真东西”。它们所讲论的，既不到位，也达不到应有的程度。就像拉蒂马（Latimer）老牧师所说的，那是一种“掺沙子”，对人毫无益处。它们既不能在每日行为中指导我们，也不能在生活中安慰我们，更不能在我们面对死亡时赐给我们平安；对于那些怀抱这些“基督教信仰”的人，等到他们发现自己是站在流沙之地上的时候，往往已经太晚了。而今我相信，能够治愈和修正这些有缺陷的基督教理论的最佳方法是，高举圣经中关于罪之邪恶的古旧真理。人们永远不会毅然决然地把目光定睛在天国，真的过一个天路客旅的生活，除非他们确实意识到他们有下地狱的危险。让我们在幼儿园中，在中学里，在成人培训中，在大学里，都重新宣讲有关罪的古旧教义。让我们不要忘记，“律法原是好的，只要人用得合宜”，“律法本是叫人知罪。”（提前 1:8；罗 3:20，7:7）让我们开门见山地讲律法，把它印在人的心中。让我们详细地、竭尽全力地宣讲律法，把律法之要求的深度、广度、高度和程度都阐明出来。这正是我们的主在登山宝训中做的。除了跟随主所做的，我们不能有更好的策略。我们可以担保说，除非一个人真的知道他为什么要到基督那里去，知道他的需要是什么，否则他永远不会到耶稣那里去，与耶稣同行，并且为耶稣而活。那些圣灵所吸引到耶稣那里去的人，正是那些圣灵使他们认识到罪的人。若没有对罪彻底的认知，人们或许看起来会到耶稣那里，并且跟随他一时，但是他们很快便会坠落，重新回到世界里。

2、其次，对于当下成为时尚的种种空泛的、自由主义的神学思想，圣经中对罪的描述，乃是最好的

抗体。现代思想的倾向是拒绝任何教义、信条及宗教间的各种界限。无论是什么理论，都不去指责；不管一个教导者讲的是如何混乱的、毁坏人的理论，只要他热情洋溢、头脑机灵，我们就说他是可靠的——如此做，一个人就被看为是宽宏的、智慧的。于是，什么都是对的，没有错的！每个人都可能得救，没有人会失望！基督的救赎与替罪，魔鬼的存在，圣经中神迹的内容，永刑的真实性与永久性，这一切基督信仰的基石，像木材一样从基督教这条船上被冷静地抛进海中，为的是减轻这艘船的载重，能够跟上现代科学的步伐。当你坚持这些伟大的真理的时候，你就会被看为狭隘、保守、过时，是一块神学上的化石！你若引用一段经文，你被告之：不是所有的真理都是局限于这一本古老的希伯来作品，而且自从这本书写成之后，又有许多新的科学发现了！而今，我相信，除了清清楚楚地、持续不断地阐明罪的本质、真实、邪恶、权势和罪咎，没有别的办法能够抗拒这种现代瘟疫的流行。对于这些“心胸宽广”的人，我们必须刺痛他们的良心，要求他们直截了当地回答一些直截了当的问题。我们必须要求他们把手放在自己的心口上，回答这样的问题：在他们生病的时候，在他们面对死亡的时候，在他们即将离世的父母床边，在他们所爱的妻子或孩子的墓旁，他们所喜爱高谈阔论的观念能否带给他们安慰。我们必须问他们，在这些时刻，某种没有确定教义的、模糊不清的热忱，是否能带给他们平安。我们必须挑战他们来回答我们，他们在自己的里面是否有时感受到一种揪心的东西存在，而那是所有世上的追求、哲学、科学都不能解决的。然后我们就必须告诉他们，这样揪心的东西就是对罪、过犯和败坏的感受，而这是他们在自己的理论体系中所遗漏了的。最后，我们必须告诉他们，除了相信人的堕落和基督的救赎的古老教义，并且以孩子般的信心投靠耶稣，没有别的任何东西能带给他们安息。

3、其次，针对那种追求感觉的、看重仪式的、形式化了的基督教（在过去的二十五年中，这种风尚席卷了整个英格兰，并且带跑了很多），一个对罪正确的认识仍然是最好的抗体。我完全相信，只要人的良心尚未被光照，那么在人心的某些层面上，宗教仪式对他来说还是相当具有吸引力的。然而，一旦良心这个奇妙的功用在我们里面苏醒了，活了过来，那么，那种追求感觉的、仪式化的基督教便不能再满足我们。只要一个小孩子不饿，那么，一些俗气的玩具、玩偶和拨浪鼓就可以使他着迷，使他安静下来；但是一旦他感到饿了，那么除了食物，没有任何东西能够满足他这种内在的自然本性。在灵魂之事上，人也同样如此。在某些情况下，音乐、鲜花、蜡烛、香气、旗帜、游行、漂亮的装饰，以及罗马天主教的告解礼和各样人造的仪式，都能够使人满足一时。但是一旦叫他从死的状态中苏醒、复活过来，那么，他便不会再从这些事情中得安息。这些事情那时在他看来，不过是花拳绣腿和浪费时间。一旦叫他认识自己的罪，他便必须认识他的救主。他感到自己身患不治之症，只有那位伟大的医生才能帮助他。他饿了，他渴了，只有食物和水才能帮助他。或许我说下面的话有些大胆，但我敢断言说，如果英国人在有关罪的本质、可憎和邪恶上受到了足够的、清楚的教导，那么，在过去的二十五年中我们有的罗马天主教式的传统，有五分之四都不会存在了。

4、其次，今天，我们听了太多的有关人能够完全成圣的夸张理论，对此，一个对罪的真切认识乃是最好的解药。在这上我不会说得太多，而且我相信我所说的不会有冒犯性。如果那些极力要求我们成为完全之人的意思只是，我们应当坚忍，我们应当倚靠各样陶造基督徒品格的恩典，那么，我们不但接纳他们，而且还要完全赞同他们。无论如何，让我们有高标准。但是，如果有人告诉我们说，就在今

生，一个信徒就可以从罪中获得完全的自由，他可以连续有许多年与上帝有着不间断的、不被打扰的相交，并且他能够好几个月不产生一个邪恶的想法，那么，我必须诚实地指出，这样的说法是非常不合乎圣经的。我甚至可以进一步说，这样的说法对相信它的人是非常有害的，而且还可能压制、拦阻和危害那些初信者。像这样的、我们还在肉身之中的“完全”，我在上帝的话语中找不到一点根据。我相信我们信条中的第十五条是完全真实的：“唯有基督是无罪的；我们其他所有人，虽然受洗了，在基督里重生了，仍然在许多事上犯罪；我们若说自己无罪，便是自欺，真理不在我们心里了。”引用我们初次的讲道，就是：“在我们所做的最好之事中，也有不完全：我们爱上帝，没有达到应该有的尽心、尽意、尽力的程度；我们没有以应该有的敬畏之情来敬畏上帝；我们向上帝祷告时，也带着许多的、很大的缺陷。我们的施予、我们的饶恕、我们的信、我们的生命、我们的盼望，都不完全；我们的说、我们的想、我们的做，都不完全；我们与魔鬼、与世界、与肉体的争战，都不完全。这样，我们就不要羞于承认我们不完全的状态。”让我再一次重申我前面说的：针对当下的这种困扰人心的“人可以完全成圣”的理论，最好的解药就是对罪之本质及其邪恶性和欺骗性的一个清楚、完全、真切的认识。

5、最后，针对在这末世时期的教会中普遍存在的对个人圣洁的低标准要求，圣经中对罪的描述是一剂出色的解药。我知道这是一个非常令人不愉快而又敏感的话题，但是我不敢避而不谈它。一直令我感到忧伤的是，在这个国家中，在自称为基督徒的人中，他们日常为人的标准在不断地降低。仁爱、仁慈、柔和、无私、谦逊、温柔、宽厚、舍己、行善的热心以及与世界分别——这些基督一样的性情在今天都没有得到应有的赞赏，也不像在我们祖辈的日子里那样受到赞赏。

就为什么会有这样的现状，我不能假装以为自己完全了解，我只能给出一些猜想供大家参考。可能的是，我们对信仰的告白在如今的时代已经变得如此时尚性，如此随意，以至于曾经又窄又深的信仰之河，到现在变得又宽又浅了，与此同时，我们在外表工夫上的成就，使我们丧失了质量。也有可能，过去这二十五年中物质上的极大丰富，已在不知不觉中导致了世俗化的瘟疫，使人沉溺享乐和生活中的安逸。曾经被我们看作是奢侈的东西，在今天是必需品或小康水平，于是舍己和“忍受苦难”不被人所知。也可能的是，在这个时代中的许多争论导致了我们的灵性生命的枯干。经常地，我们满足于对教义纯正的热心，却忽略了在日常生活中对敬虔的操练。不管原因是怎样的，我相信结果是一样的。这些年间，我们对个人圣洁的标准，要比我们的祖辈时低得多。结果就是，我们使圣灵忧伤了，我们应当自卑下来，好好自我反省。

对于我说的这种状况，我试着提出一个建言。其他宗派的教会可以自己判断。对于福音派的教会，我相信，解药在于对罪的本质和邪恶性更清晰的认识。我们不必回到埃及，从罗马天主教学习一些传统来复兴我们的灵性。我们不必恢复告解礼，或者回到修道主义或禁欲主义。不是这些！我们单单必须悔改，做起初做的事。我们必须回到起初的真理。我们必须回归“古道”。我们必须谦卑地坐在上帝的面前，直面整个事情，思想主耶稣怎样教导我们罪是什么，什么又是遵行他的旨意。我们必须认识到，我们很有可能在过着一种懒散的、安逸的、半世俗化的生活，与此同时却坚称福音派教义，称自己是福音派人士！我相信，只有在我们看到罪远比我们想象的要邪恶，要更贴近我们、缠绕我们时，我们才能被引导着去更加亲近基督。一旦我们就近基督，我们就可以享用他的丰盛，并且活出在他里面的信心的生活，正如保罗所说。一旦我们活出在基督里

信心的生活，住在基督的里面，我们就能多结果子，更有力量完成我们的责任，在试炼中更加忍耐，在软弱之中更加警醒，在每日的所行中更加像我们的主。我们有多认识主为我们所做的，我们就能为主做多少工。赦免的多，我们的爱就多。简言之，就如使徒所说的：“我们众人既然敞着脸得以看见主的荣光，好像从镜子里返照，就变成主的形状，荣上加荣，如同从主的灵变成的。”（林后 3:18）

无论有些人欢喜怎样说，或怎样想，无可置疑的是，对圣洁的不断增长的兴趣，已经成为这个时代的标志。有关“灵性”讨论的会议如今四处可见。几乎每一年，“灵性”都成为议会关心的议题。在全英格兰，这个题目激起了相当的兴趣，并且引发了普遍的关注，我们应该为此感恩。只要是建基于坚固的教义，任何有助于促进属灵生活和个人圣洁的推动，都是对英国教会的祝福。这会大大有助于我们的合

一，并弥合我们中间令人不愉快的裂缝。或许，这能够带来圣灵恩典的新鲜的浇灌，并且在末后的日子，使枯骨复活。但是我要肯定地说，就像我在一开篇时说的，若我们要建得高，我们必须要以挖得深开始。我确信，达到更高圣洁标准的第一步，乃是让我们更全备地认识罪可怕的邪恶。✦

作者简介

莱尔（John Charles Ryle, 1816-1900），英国著名主教，从 1841 年起在英国圣公会从事了二十五年的牧会工作，1880 年被按立为英国国教的首任利物浦主教。莱尔主教是一位优秀的释经家和作家，也是大能的讲道者和忠信的牧者，司布真认为他是“英国国教中的杰出人物”。



什么是得救^[1]

文 / 越寒



我问过许多弟兄姐妹，你为什么要信耶稣？很多人回答说，为了得永生。但如果“得永生”是“信耶稣”的目的，那么耶稣基督就变成垫脚石了。这是一个很深刻的问题，这个问题和罪有极其密切的相关性。

一、认识罪

什么是罪？我们常以为罪就是干过不符合道德的事情，更甚者是违背法律，受到法律的制裁。但在圣经来讲，罪是一个非常本质性的问题，我们来看一段经文：

“他既来了，就要叫世人为罪、为义、为审判，自己责备自己。为罪，是因他们不信我；为义，是因我往父那里去，你们就不再见我；为审判，是因这世界的王受了审判。”（约 16:8-9）

“为罪，是因为他们不信我”，所以罪的定义就是不信神，不信基督。

那我们都信他，我们还有罪吗？罪是“不信”神，不是“不知道”神，罪是知道神甚至自以为相信神是存在的，但是不信。信是一个关系，不信的意思是，神与我没有发生一个真正的正确的关系。信的本质是对这位被信者极端的尊重、相信、顺从、依靠，你知道有神但是你不尊重他、不敬畏他、不相信他、不依靠他、不顺从他，就是不信。所以约壹 3:4 中说“凡犯罪的，就是违背律法；违背律法，就是罪。”

律法就是神给人做的若干规定。最早的律法是分别善恶树，神对人只提出一个要求：园中各样树上的果子，你可以随意吃，只是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你不可吃，因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创 2:16-17）——这里说“不可”，如果违反，就有惩罚，惩罚的结果是死。主耶稣说，律法和先知一切道理的总纲是：第一，你要用全部的心思、意志、力量爱神，神不仅是你的神，神还是你的主；第二，爱人如己。因为所有的人都是神造的，神的儿子为人流血舍命，他也要求我们为人舍命，爱的核心就是舍己。舍己是神教导我们的，因为神为我们舍己。

[1] 本文据越寒老弟兄讲道录音整理而成。

有人质疑，如果说神爱我们爱到舍己，为什么还设立分别善恶树呢？当神说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不可吃、吃的日子必定死的时候，不是显得心眼特小吗？

假如你开车顺着一条公路笔直地上山，这路很宽很平，不多会儿却看到远处警察立着一个牌子“此路不通，请绕行”，你会怎么办？会不会心想这警察瞎捣乱，这么宽敞的路不让人走，可见有私心，不听他的，冲！你敢吗？你不敢。不敢首先是因为你信任警察，相信警察立这个牌子是为自己好。所以，神设立分别善恶树不但不是小心眼，还是最大的爱。为什么？因为你与他的关系中有一个最基本的关系——创造与被造，所以圣经又说，我们是他生的。人被造成一个有灵、有自我、有自由意志的存在，神要教导你这个孩子，越来越爱神、越来越认识神、在神的恩典里逐渐长大，就必须做一件最重要的事——让你自愿相信神，听神的话。

我常常喜欢打个比方，北方到冬天会生炉子，你们的小闺女说：“妈妈，我摸一下可以吗？”你说：“不许摸！”

“为什么呀？”

“会烫坏了。”

“什么叫烫啊？”

“会疼。”

“什么叫疼啊？”

“就会烧糊了。”

“什么叫烧糊了啊？”

——“讨厌，不许摸就是不许摸，长大就懂了。”

所以，神也对亚当夏娃说，别吃，吃了就会死。为什么呢？你还不懂。虽然人被造很完全，可距离真正的完全还差很远。懂不懂不要紧，先听话，这是一个做母亲的原则，神也是这样教导我们。我们在听话中越来越认识神、越来越明白神，就逐渐长大。

人要成为一个相信神，相信神的爱，相信神的正直、公义、良善的存在，必须从顺服开始。不吃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是人相信神的第一个举动，表明人不但相信神的话是对的，而且相信这位神是爱自己的。于是神就造了这棵树，表达神的爱。所以律法的总归就是爱，律法的目的，是教导人知道当怎样爱神与爱人，做神喜悦的事，不做惹神愤怒的事，因为神不愿意人得罪他，得罪他就会死亡，这死亡是与神在生命中隔绝，堕入绝对以自己为唯一中心的恶里。离开了神，活着是极大的痛苦。

那人为什么还要吃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因为人不相信神了。把自己当成神的时候还会信神吗？把自己当成神的时候还会爱神吗？信的、爱的是自己！罪的根源就是高举自己和神一样，自己就是神。蛇引诱夏娃有一句重要的话：因为神知道，你们吃的时候眼睛就明亮了，你们便如神能知道善恶。（创 3:5）——“你们便如同神一样”，这句话要了夏娃的命。夏娃有了自我以后，那个自我悄悄地膨胀，就想和神平等，她虽然不懂得什么叫善恶，但是她为了使她达到像神那样的状态，宁可用不正常的手段得到禁果。之后她是知道善恶了，却是从反面知道的。

自己想如神，就不以神为神去尊重他、爱他、听从他，一切都以自我为中心来满足自己，这是亚当夏娃犯罪的原因。所以不要轻看你的自我中心，自我中心在任何时候都是把自己放在神的位置上，而将神贬低了。人本来就是低微的受造物，神要他通过顺服而进入信神、爱神、认识神——也就是进到神里面，只有进到神里面，才能达到像神的目的；神不愿意他通过反对神、恨神，把自己高举起来，变成虚假的偶像。

所以，罪的根源就在于不信神，这个不信体现在三点上：第一，不以神为自己独一无二的神，反倒以自己

为神；第二，不以神为自己独一无二的主；第三，不遵行神的话。因此，罪是不信神——指明的是**与神为敌**。

我们来看这三点的具体表达。

1、不以神为自己独一无二的神

人不信的本质就是以自己为神、以自己为主，自己就是真理的化身。所谓“从来就没有救世主”，是不相信耶稣基督是救世主，而以自己为自己的救世主。靠神就信神，靠自己就信自己，信或不信不是道德观，而是世界观、人生观——这个世界因谁存在，为谁存在？谁掌管世界和人生？神还是人？

其实每一个人都知道神，罗 1:19-21 说：“神的事情，人所能知道的，原显明在人心里，因为神已经给他们显明。自从造天地以来，神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虽是眼不能见，但藉着所造之物就可以晓得，叫人无可推诿。因为，他们虽然知道神，却不当作神荣耀他，也不感谢他。他们的思念变为虚妄，无知的心就昏暗了。”——知道神却不当作神荣耀他，也不感谢他，这就是不信的根源。

基督徒和不信者的根本区别并不在于外在的表现。有的人道德品质很高尚，舍己救人的事有史可证，因为神已经把一个最基本的爱人的心放在他里面。但是当他不认识神的时候，他的关怀、牺牲是以自我为中心的，也是为荣耀自己的。基督徒最爱说的一句话是什么？是“感谢神”，这不是口头语，一个基督徒有生命，他就不能不感谢主。还有一件事，基督徒一想起主就常常感动得想哭。诗篇 42 篇有一句话我非常喜欢：“你的瀑布发声，深渊就与深渊响应”……每逢我想到神那无限浩瀚的伟大、耶稣基督的救恩，里面就生出一种难以形容的呼应，就禁不住流泪。这是无法理解的事情，因为你里面有生命。

但是一个不信者，他不会这样，他只想荣耀自己，一切都是为了自己的好，或者最高尚的——一切都是为了“人”的好。无论是为自己，是为别人，甚至是为全世界的人去奋斗、去赴汤蹈火，只要不以神为中心，以任何被造物为中心都是自我中心，因为你与神隔绝。所以不信者不是不知道神，甚至不是不知道神的神圣，但他知道神却不以他为自己的神，知道神却不荣耀神，知道神却不感谢神，这就是他不信的体现。

但是仅仅以神为我的神还不够，还要“以神为我独一无二的神”。当你把荣耀归给其他，其实你就又有了一个神。请大家反思，我们内心中是唯独荣耀神，还是把荣耀归给自己？我们对所做的一切是唯独感谢神，还是觉得自己挺不错？

2、不以神为自己独一无二的主

“只有一位神，就是父，万物都本于他，我们也归于他；并有一位主，就是耶稣基督，万物都是藉着他有的，我们也是藉着他有的。”（林前 8:6）神不仅是神，神还是主，他是万事的主，更是我的主；主就是耶稣基督，他是造物的主，又是救赎的主，他主宰我的一切，我为他而活。我与神的关系不仅是创造和被造的关系——他是创造宇宙万物全能的神，所以我依靠他；还在于我是属于他的——他把我从魔鬼控制的死权下救赎出来，我是属他的。因此我把自己完全奉献给他，归于他，跟从他。我不仅以耶稣基督为我的救主，更以他为我独一无二的主。我因他而存在，我存在的一切目的都惟独以他为中心。

一个人若不以神为主就会以自己为主。凡事自己作主，凡事只为自己，必定去拜偶像。正如罗 1:25 所说：“他们将神的真实变为虚谎，去敬拜事奉受造之物，不敬奉那造物的主”，自己就是最大的偶像，为

自己而敬拜事奉受造之物——无论是人是物，都是拜偶像。

什么是偶像？一，偶像是人造的；二，是一个以超人的形态存在的、能帮助人的外力。当这个外力以正常形态存在时，可能是你敬佩、依靠、给你好处的人，可能他能提拔你、关照你，所以你就尊重、喜欢、高看他。当人没有这么一个正常形态的外力时，他制作偶像以表达内心的愿望。所以所有的偶像都有一个共同的特点，就是一个比人有本事的放大的人。你造出一个形象来代表这个外力，是偶像；你把这个形象放在心里，它照样是偶像。当你希望一个偶像帮助你时，你是它的主，虽然你给他献一柱香，但他要听你的话，帮你的忙——大能的奴仆，阿拉丁的神灯，这个最准确地代表了偶像。而这些偶像又都是为你自己效力的，所以，终极的偶像就是“自己”。

很多人把真神当成偶像敬拜。“主啊，求你让我身体好”，“主啊，求你让我发大财”——你身体好是为谁？发大财是为谁？“主啊，主啊”……“主”了半天到底谁是主？我们很多时候自以为对，其实大错特错了。我们祷告求神帮助的时候，是为了认识神，还是为了得好处？是为了高举神、感谢神还是以神为阿拉丁神灯？这决定了我们的祷告是不是在犯罪。

3、不遵行神的话

“他们既然故意不认识神，神就任凭他们存邪僻的心，行那些不合理的事”（罗 1:28），不信的第三点就是不信靠遵行神的话。一切不以神为神、不以神为主，都体现在不信靠遵行神的话上。我们来具体思想一下神的十条诫命。



十诫非常深刻，今天只能用很短的时间跟大家概述。十诫的深刻性体现在我们生命的每个部分。首先，神说，**我是耶和华你的神**——当神与人发生关系的时候，神为人的缘故做了最大的牺牲。当神说，**我是救赎你的神**的时候，就是告诉我们：“我是你的神”。奴隶制社会有一个特点，当一个主人把你买赎出来归他的时候，当他给你解开锁链使你恢复自由的时候，你就是属他的，你的生命、你的一切就自然地属于他。

第二诫，不可拜偶像，刚才我们已经分析过，就不再赘述了。

第三诫，不可妄称耶和華你神的名。这是非常容易犯的罪。神的名就是神的本性、神的本质、神向人显明的他自己、神的荣耀，如果我们今天的言语、行为不能使神得荣耀，就会使神的名受羞辱。

耶稣基督并他钉十字架是神创造、救赎的中心，是神在全部圣经里启示的中心，不传基督的十字架就是妄称神的名。今天基督教最大的问题就是离开了十字架，把人领到以自我为中心、以自己为神的地步。不是敬拜神，是敬拜自己；不是为神而活，是为自己活；不是为要跟从神，是要神来帮助我。无论是灵恩派，无论是成功神学，离开了十字架的救恩，就是一切以自我为中心，从根本上偏离了神的道。教会里不讲十字架、不讲神大能的救赎，无论讲什么就都是异端。今天许多教会讲的充其量是做好人，是各式各样的道德规范。而离开了神的道德规范是为了谁？离开了十字架有生命里的道德规范吗？最大的异端就在这里，表面上挂着十字架，口头提着十字架，讲的没有十字架，虽然你讲的都是圣经里的话。这是今天我们非常严重的问题，如果不讲“十字架”，即便把“爱”讲到极致，照样是异端，会把信徒引到邪路上去，这和因爱称义又有什么不同？

第四诫，当守安息日。不要以为安息日仅仅是礼拜天敬拜神，安息日是神与人之间爱的一个很具体的体现，与神联合同得安息，是安息日的本质。清晨起来敬拜神、凡事赞美他、信靠他、荣耀他，常常喜乐、不住的祷告、凡事谢恩，本质上都是在神里面安息，与神一同安息。神希望我们天天在他的安息里面，时时与他一同安息。这是安息日的真义。

前四条是神与人的关系，后六条是人与人的关系，人与人的关系是基于神与人的关系，所以第五诫先说人与父母的关系。孝敬父母中的“孝敬”，原文是

尊重、敬重、看重、荣耀。神是我们的父，不爱父母的会爱神吗？不尊重父母的会尊重神吗？

第六诫，不可杀人。亚当夏娃违背神的命令，神为他们预备救赎，但是该隐却不要神的救赎。当他连神造的人——自己的兄弟都杀的时候，就显明他不尊重神、不要神已经达到极点。其实该隐杀他兄弟的最根本原因是恨神，只是他没有办法杀神，于是就杀亚伯，为了出他心里这口恶气。恨人的就是杀人，因为人和人的关系是一个生命里面的兄弟关系，当你心里恨他的时候，你把神放在哪里？无论你是否意识到，你都是恨神，而且恨到极处。你与该隐有区别吗？

不可奸淫，不是仅仅限制在非夫妻关系的性行为上，还包括眼目的情欲、心思意念里的淫念。经上说：“你们与不信的原不相配，不要同负一轭”（林后 6:14），“不要同负一轭”不单是指夫妻关系，更重要的是指在基督里的分别为圣。分别为圣体现在信仰上，也在生活中。每一个属主的人都是在基督的圣洁里的人，是因真理分别为圣的人，不可以在任何神不喜欢的事情上与人、与事、与物联合，也就是绝对不可与今世的风俗、与世界联合，不可与这一切有份。这是非常严格的。例如你在一个公司里，和老板是有一个约里的关系的，在这个关系里你要记住了，你是神的儿女，所有违背神的事情都不可行。

不可偷盗。第一个贼就是夏娃，偷取唯独属于神的东西。当神给了你一个地位、一个机会、一个荣誉的时候，是为了让你荣耀神，你把荣耀归给自己就是偷盗神的荣耀。偷盗神的主权、神的荣耀，是最严重的偷盗。你该奉献给神的，你不奉献给神，是偷盗神的财产；你破坏、滥用神创造的世界，是偷盗神的恩典，所以今天破坏世界的，都是在偷盗神。

不可作假见证。什么叫假见证？什么叫谎言？谎言

的定义是“作假见证陷害人”。谎言有两个特点：第一，编造的，与事实不符；第二，凡为满足自己的私利而说话或行事，都是谎言，都是作伪证。哪怕你所说的在客观上是真实的，但只要是为谋自己的好处而说，而不是为神的荣耀、不是出于彼此相爱与爱人如己的目的，就都是作假见证，都是谎言。判断是不是谎言的惟一标准在于神的话，“你们的话，是，就说是；不是，就说不是；若再多说，就是出于那恶者（或作‘是从恶里出来的’）。”（太 5:37）神说“是”就是“是”，神说不是就是“不是”。

最后不可贪恋。“贪”是每个罪人的罪性，自从人因贪，想“如神”而犯罪，与神隔绝以后，贪就成为人的万恶之根。

所以，不信的三大表达是：

第一，不以神为神。具体到不以神为我独一无二的神；
第二，不以神为主。具体到不以神为我自己的主；
第三，不信从神的话。不听神的话是不以神为神、不以神为主的必然表达。我们是不是以神的话为自己生命、心思意念与行事的准则？是不是以神的话为人生惟一的准则？如果不是，就是犯罪，就是与神为敌。

我们必须在圣灵的光照下才能真正认识自己的本相，才会以神的眼光审视自己而没有一点姑息。你可以说，我做不到，这太难了，如果照圣经的要求重新认识自己，我简直就不像人了。这就对了！与神隔绝的人怎么可能像“人”呢？在神眼里，人是神的形像，只有在人是神的形像的时候人才能被称为“人”，有神生命的人才叫“人”。所以圣经告诉我们，与神隔绝的罪人是死人。我今天跟大家讲罪，是让大家更深地领会我们在神面前到底是怎样一个光景，我们到底有没有神的生命在里面？只有相信神的儿子耶稣基督钉十字架替我死，我们的罪才能被神赦

免，才能在基督里又活过来，并且活在神的永生里面。你与这真正的永生有份吗？你真的得救了吗？我们每个人要自省，我信耶稣是为了什么？我是以耶稣基督为我的神、为我的主？还是我信神为了得永生，为了得好处？我们今天的错误是把永生跟上天堂看作同一件事。当永生和上天堂被看作同一件事的时候，那永生和极乐世界有什么区别？跟伊斯兰的乐园有什么区别？以得永生为目的，以信耶稣为得永生的手段，就是踩着耶稣基督的血进入到自己要的永生里。为什么今天很多人信了耶稣受完洗就 ByeBye 了？会不会是觉得自己已经有了上天堂的门票，万事大吉了，该去干自己的私事得今生的好处了？！所以，为得永生而信耶稣的人，根本得不到永生。耶稣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人进羊圈，不从门进去，倒从别处爬进去，那人就是贼，就是强盗。”（约 10:1）惟独信靠耶稣基督钉十字架的救赎入门的，才是得救的，否则就与神毫无关系。

二、认识得救

得救乃是说我们从神、从耶稣基督领受了一个神赐给我们的生命。我们因着信靠基督十字架上替死的救赎而进入耶稣基督里面，耶稣基督永远的生命就成为我们的生命，于是才有了永生。我有了耶稣基督的生命，我的性情就像他的性情：他的爱在我里面，我就能够爱他；他的公义在我里面，我就恨恶罪恶；他的圣洁在我里面，我就分别为圣……我就成为神的形像。一个真正得救的人，如果再犯罪就会很痛苦，因为里面改变了。所以，不要以为自己理性认同福音，意志接受福音，感性上或许会很激动就一定得救了；不要以为自己从小信主就一定得救了；不要以为自己已经举手决志和受过洗就一定得救了！

首先，得救的前提完全是神主权的拣选中所赐的恩典，而不是人的认信，得救是神预备并成就了基



督十字架大能的拯救。“就如神从创立世界以前，在基督里拣选了我们，使我们在他面前成为圣洁，无有瑕疵”（弗 1:4），因此“你们得救是本乎恩，也因着信。这并不是出于自己，乃是神所赐的；也不是出于行为，免得有人自夸。”（弗 2:8-9）

其次，得救主要的三步是：圣灵重生、因信称义认罪悔改、圣灵内住。每一步都是圣灵的作为。圣灵赐给我们新心新灵，我们才能对神的恩典有回应，才能真认识到基督在十字架上舍己救赎的大爱，从而认罪悔改，转离罪归向神。我信耶稣基督替我成为罪，我因信在基督里成为神的义——这是人的头脑里绝对不可能想出来也不可能接受的理念。只有被神重生的人，才能领受福音，因着神所赐的“以致得救”的信心，才会真心相信十字架代死的救赎，并且在重生的心里同时生发出真诚的认罪悔改来。这就是因信称义。不能生发出真诚认罪悔改的相信，不是出于神所赐的真信心，也不可能使人得救。

怎样认罪才是真诚的认罪？我们再读一遍约 16:8-11，“他既来了，就要叫世人为罪、为义、为审判，自己责备自己。为罪，是因他们不信我；为义，是

因我往父那里去，你们就不再见我；为审判，是因这世界的王受了审判。”

当圣灵光照我，使我认罪的时候，必定以神的话扎我的心。“神的道是活泼的，是有功效的，比一切两刃的剑更快，甚至魂与灵、骨节与骨髓，都能刺入、剖开，连心中的思念和主意都能辨明。”（来 4:12）所以圣灵感动的认罪必定自责扎心，没有自责扎心的认罪就不是向神认罪。

1、自责扎心的认罪悔改

自责的原文是“暴露”。因暴露在圣灵的光照下而导致的极深的羞耻感，使得我们在主的十字架前认罪时必定会有极深的痛心，这与理性因有了罪的知识所导致的自我批判与自我评估是绝对不同的。“暴露”一词在新约里出现了 18 次，每次都与指出人的罪有关，并且呼召人悔改。悔改不仅是圣灵光照下对罪的悔恨，更是圣灵把我带到主的十字架前、仰望那为担当我的罪舍命的主耶稣时，在主爱感动下产生的痛悔。圣灵在重生的我心里放进了神性情的形像，神的爱进入我心，我就以爱回应主的爱而极其痛心。浪子回到父面前的认罪是在爱里的认罪：“父亲，我得罪了天，又得罪了你！”（路 15:18），大卫认罪也是如此：“我向你犯罪，惟独得罪了你。”（诗 51:4）惟独在主爱里的认罪才能不但极其痛悔，而且力求改正；惟独在主圣洁、公义里的认罪才会导致求主洁净、求主彻底改变自己。因此悔改与后悔绝对不同。“因为依着神的意思忧愁，就生出没有后悔的懊悔来，以致得救；但世俗的忧愁是叫人死。”（林后 7:10）我们要分辨悔改改正和认罪悔改之间的不同。悔改正是自我中心的，是因做错事损及自我利益而后悔，改正的目的是为自我的好处；而认罪悔改是以神为中心的，是因得罪了神而产生痛悔，以及为得神喜悦而甘心悔改。

自责的三个方面是：

“为罪”——“是因他们不信我”。如前所述，不信的罪是最根本的罪，是不以神为神而以自己为神、与神为仇敌的罪。罪性是以自己为神、以自我为中心而从自我里生发出来的情欲。无论是肉体的情欲、眼目的情欲或今生的骄傲，本质上都是为满足自己这“小我”与世界这“大我”。我们认罪，一定要回到根本上来，深刻地认识到自己本质上到底是一个爱神的人，还是恨神的人。凡是不以神为神、不以神为主的，一定是站在神的对立面去反对神的，一定是不肯遵守神命令的。只有这样认罪，才会知道为什么每一个人都是神的仇敌。其实不是神要作你的仇敌，而是你自己一心、甘心、存心作神的仇敌。凡与神为敌的都是罪，无论这罪的表现是高尚或卑下，利人或利己。只有在神面前看到自己与神为敌的本质，认罪才会真诚、恳切、痛悔、扎心，才不会把罪淡化、小化甚至美化，才不会自己安慰自己说：谁能没有一点自我中心啊！谁能不犯点罪啊！

为义——“是因我往父那里去，你们就不再见我”。腓立比书 2:5-11 阐释了这里的“义”：“你们当以基督耶稣的心为心。他本有神的形像，不以自己与神同等为强夺的，反倒虚己，取了奴仆的形像，成为人的样式。既有人的样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顺服，以至于死，且死在十字架上。所以神将他升为至高，又赐给他那超乎万名之上的名，叫一切在天上的、地上的和地底下的，因耶稣的名无不屈膝，无不口称耶稣基督为主，使荣耀归与父神。”这是主耶稣基督的义。主的义就是他道成肉身成为人，替世人成为罪而死在十字架上的义；是神使他从死里复活，升上高天而见证的义。只有基督替我们成为罪，我们才能在基督里成为神的义，我因信基督，这“义”就进到我心里使我因信在基督里成为神的义。当我

在主面前仰望他在十字架上救赎的时候，我怎能不在感恩里扎心？不在圣灵感动下自责呢？

为审判——“是因这世界的王受了审判”。“儿女既同有血肉之体，他也照样亲自成了血肉之体，特要藉着死，败坏那掌死权的，就是魔鬼，并要释放那些一生因怕死而为奴仆的人”（来 2:14-15）。这世界的王因基督在十字架上得胜而被定罪，使我们脱离他的死权得到自由。在圣灵里，所有与魔鬼认同的败坏都被显明，所有魔鬼施加的蒙蔽都被揭开，人就认清自己的悖逆与败坏。当人背叛神、以自己为神的时候，其实是与魔鬼联合，作了魔鬼的奴仆，事奉的是撒但。当人看见自己的本相时，只有俯伏在神面前，在圣灵光照中深深懊悔，深深地自己责备自己。

主回到父那里去，圣灵保惠师到我们这里来的重要使命之一，就是要“叫世人为罪、为义、为审判，自己责备自己”。彼得在五旬节讲述耶稣基督救赎的使命是钉十字架，并从死里复活升天，指明“……你们钉在十字架上的这位耶稣，神已经立他为主、为基督了。”（徒 2:36）听见这生命之道的人，在圣灵感动下怎么能承担得起呢？“众人听见这话，觉得扎心，就对彼得和其余的使徒说：‘弟兄们，我们当怎样行？’”（徒 2:37）

扎心唯独是圣灵感动的结果，是因刺透了心而极其伤痛，这痛苦源于圣灵两刃的剑刺入魂与灵、骨节和骨髓、剖明心中的思念和主意。在神的光照里，对自己彻底否定；在自我否定中充满着对自己的重新认识而生发的极度痛苦的懊悔——神啊，我怎么会是一个罪人！主啊，我今天才真正知道我是个罪魁，是我亲手把你钉在十字架上！

扎心又是当我看见神的儿子为我这个罪魁而死时极

度的感恩——主啊，我有哪一点值得你为我舍命？我怎么配得到你这么大的救恩？于是一种在极度感恩里交织着极度自责的感情，在痛苦、眼泪、喜乐、平安里表达出来。这实在太奇妙了！没有经历过的人永远想象不到。所以说，一个人认罪，如果不伤心不难过，就只说那么几句轻描淡写的话：“主啊，我有罪了，求你赦免我，求你赐我永生”，就行了吗？你真以为自己这样认罪是真诚的吗？毫不痛心的认罪是认罪吗？只认罪不悔改应当被赦免吗？不要以为得救是轻易的！得救是耶稣基督为我们承受了所有神对罪人的审判与刑罚。在十字架上受死的审判意味着什么，我们知道吗？“我的神，我的神！为什么离弃我？”（太 27:46）主耶稣钉十字架的最大痛苦是被神离弃！

“神使那无罪的，替我们成为罪，好叫我们在他里面成为神的义。”（林后 5:21）如果我轻看神在基督里的赦免，就是以认罪为犯罪！这是何等严重的问题！

2、结出果子的认罪悔改

一个真正认罪悔改得救的人，会得到神因基督而赐给我们的、属基督的新生命，因此就对神产生了一份属基督的特殊的爱、一个特殊的信、一个内在的需求——我要回到神我的父的怀抱里，并且像浪子那样痛苦悔改说：“父啊！我得罪了天，也得罪了你！”我得罪了任何一个人，在本质上都是因为我得罪了神。我们认罪的时候要知道，我们每一次恳切地认罪，不但要求神赦免，也要向自己所亏欠的人赔偿损失、认错道歉，求得他的宽恕，然后你的认罪神才能够接受。悔改的心必然结出悔改的果子，没有自责扎心的认罪不是圣灵感动的真认罪，但是认罪时痛哭流涕就能表明是真认罪吗？要知道即便似乎撕裂了心肠，但是却没有结出悔改的果子，这

种认罪还不是真认罪。“你们要撕裂心肠，不撕裂衣服，归向耶和华你们的神”（珥 2:13），撕裂衣服只是表面痛苦的表现，主所要的是要撕裂心肠，只有撕裂心肠才能结出与悔改的心相称的果子来。（太 3:8）

若干年前，有一位姐妹来看我，她人很能干，也很热心，她住在外地，把北京的一所房子捐给教会聚会。我就问她，你怎么信主的？她说，我给你讲我的故事。她四十来岁的时候，有人劝她信耶稣，她就跑到礼拜堂里去听道。有一点她特别不明白，她想，耶稣钉十字架替我死，就能赦免我的罪，那舍己救人的人还多着呢！耶稣又比这样的人强在哪里呢？她绕不过这个弯，但是她觉得基督徒好，没有诡诈，彼此相爱，所以在基督徒的环境中混了一年，而且到处带着她的问题去问，都没有得到一个清楚的解答。终于有一天，她心想，如果真的有神，为什么我不去问神呢？她就每天晚上七点吃过晚饭后，站在院子里祷告一个小时：神啊，我实在想明白耶稣基督舍命救我的道理，可我总不明白，如果你是真神，你都为我舍命，我好好求你，你难道不能让我明白吗？这是很真诚的。这样祷告了一个月以后，有天晚上她就睡不着觉了，不知道为什么，她把她从小到大做的每件坏事都想起来，而且清清楚楚地记得当时的场景。那天晚上她哭了一夜，她说我这一辈子都没这么伤心过，哎呀，我怎么这么坏啊。她从那天晚上才接受耶稣基督。然后，她就找到被她伤害过的人，去赔不是，去赔偿。她想到有一次，她在街上和一个双手残疾的人买袜子，她砍价砍得很低，于是很得意。可是那天，她非常难过，她忽然不再为自己考虑，而是为别人考虑了。她想，他是靠什么生活？他双手残疾不能干活，就卖几双袜子，这个袜子再涨价能涨出天价来吗？他顶多和你多要几毛钱。我就为这几毛钱，压价压得那么低，为了显示我的砍价本领，却是剥夺了他生存的一点权利啊。

她这个想法哪来的？因着圣灵的光照，使她以神的眼光重新来认识自己。然后她找到这个卖袜子的人，对他讲，某年某月某日我买了多少双袜子，每双袜子你要多少钱，我还了多少钱，我对不起你，我信耶稣，我还上了，请你原谅我……

弟兄姊妹，今天分享的是得救的入门，是因着神的爱、藉着主的血进入基督里面的开始，而得救是一段在主里面、在圣灵引领下的旅程。从得救入门开始，我们就要回应主的呼召，背起自己的十字架来舍己跟从主，直到走完全程达到成为圣洁无有瑕疵的地步。因此主说：“惟有忍耐到底的必然得救”（太 24:13）。保罗也说：“我们得救是在乎盼望；只是所见的盼望不是盼望，谁还盼望他所见的呢？但我们若盼望那所不见的，就必忍耐等候”（罗 8:24-25）“你们晓得现今就是该趁早睡醒的时候，因为我们得救，现今比初信的时候更近了”（罗 13:11）。彼得也说：“就要爱慕那纯净的灵奶，像才生的婴孩爱慕奶一样，叫你们因此渐长，以致得救。”（彼前 2:2）为此，保罗勉励我们说：“弟兄们，我不是以为自己已经得着了，我只有的一件事，就是忘记背后，努力面前的，向着标竿直跑，要得神在基督耶稣里从上面召我来得的奖赏。”（腓 3:13-14）

所以弟兄姐妹们，如果连得救你还搞不清，你不要想走下面的道路。你与神没关系，神的生命没进到你里面来，你仅仅是头脑、感情里的信，绝不是生命里的信。如果你不是生命里的信，你得不到神的生命。你得救了吗？这是一个非常严肃的问题。

在公义、圣洁、慈爱的神面前，我们必须深深地自省，看自己在神面前到底是什么状况？我真正信耶稣了没有？是在圣灵光照下自责扎心地认罪悔改，还是一个敷衍了事地认罪悔改？这决定了我们能不能够进到基督的生命里面，在他的里面得到神的恩典和爱。

“我们若在光明中行，如同神在光明中，就彼此相交，他儿子耶稣的血也洗净我们一切的罪。我们若说自己无罪，便是自欺，真理不在我们心里了；我们若认自己的罪，神是信实的，是公义的，必要赦免我们的罪，洗净我们一切的不义。”（约一 1:7-9）

我们一起祷告：亲爱的主，今天孩子靠着你的恩典去讲这一切的时候，不是因为我好，乃是因为我是个罪人中的罪魁。我不但在信你之前犯了太多的罪，而且在信你以后还继续犯罪，而且我还不断地自我欺骗，不断地在神的面前用虚假的观念来面对你，我没有真正以你为我的神，我也没有真正以你为我的主，我也没有珍惜你的话。但是你却一直等候着我，你用一切的忍耐忍耐我，为要叫我回转过来。求你今天光照我，让我真实地在你面前为罪、为义、为审判自己责备自己。求你怜悯我，好叫我真正回到你的面前，好叫我在你十字架前被你赦免、被你饶恕，我才会知道，为什么你要为我钉十字架。主啊！惟有你来为我们作成这一切，我们才能够被你赦免，不然的话你就不能赦免我们。你在十字架上的赦免不但是永远赦免，又是在每一件得罪你的事上赦免；每一次赦免都是你接受我在你面前真诚认罪悔改，以你在十字架上流的宝血将我洗净；所以每一次赦免都不但是赦免，而且是又一次经历十字架的与主同死、同埋葬、同复活的过程，是你再一次为我承受了我的一切，是你藉十字架赐给了我更新。

主啊，求你今天光照我们每一个人，怜悯我们，求圣灵刺透我们的心，好叫我们认识我们自己是何等的败坏，不得你的喜悦，求你今天用你大能的恩典，十字架的光照，让我们每一个人在你面前深深地自责，让你的恩典遮盖我们，你的怜悯临到我们，好叫我们真正回转过来被你洁净，被你更新，越来越成为圣洁，成为你所喜悦、合你心意的人。祷告奉主耶稣基督的名。阿们！✠

保罗最后叮嘱的两件事

文 / 老漫



“我在神面前，并在将来审判活人死人的基督耶稣面前，凭着他的显现和他的国度嘱咐你，务要传道，无论得时不得时，总要专心，并用百般的忍耐，各样的教训，责备人，警戒人，劝勉人。因为时候要到，人必厌烦纯正的道理，耳朵发痒，就随从自己的情欲，增添好些师傅，并且掩耳不听真道，偏向荒渺的言语。你却要凡事谨慎，忍受苦难，作传道的工夫，尽你的职分。”（提后 4:1-5）

提摩太后书是圣经中保罗的最后一封书信，可以说，是保罗临终的叮嘱，是对他亲爱的同工提摩太说的，也是对今天的我们，对所有的基督徒说的。此时，保罗知道他离世归主的时候到了，“我离世的时候到了”（4:6）。而我们知道，人在临去世前所说的，都是他觉得最重要的，都是他心里最牵挂、最放心不下的事情。这里摆在我们面前的，就是这样的保罗的最后叮嘱。

“我现在被浇灌，我离世的时候到了。”（4:6）保罗在此用了两个意象来表述他对死亡的展望。首先是“被浇灌”：这采用的是献祭的意象。首先需要预备祭坛，祭坛准备好了，就剩下宰杀祭牲了，就剩下对祭牲的致命一击了。接着是“离世”：“离”有“拔出”的意思。就好像一艘终年漂泊在外的船，要拔起锚来，扬帆启航返回故乡了。更常见的意思是，用来形容一支在异地争战的军旅打完了仗要班师回朝的情形。打完仗回家的军旅，首先要做的是什么呢？是“拔”，就是拔营，

把帐篷收起来。帐篷是由橛子固定在地上的，所以要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把橛子从地里拔出来。我们可以想象班师回朝的军队的心情：仗终于打完了，一切都过去了，现在是回家的时候了，可以好好歇一歇了，在前面是家人的迎接、亲人的怀抱、熟悉的一切……由此我们可以晓得保罗面对死亡时的心情，不是畏惧，而是充满喜乐和盼望：终于，要歇了地上一切的劳苦，就要在天家享受永远的安息与喜乐了，前面是众圣徒和主耶稣自己的迎接与怀抱，不再有挣扎、痛苦和软弱，也不再会有罪的搅扰和魔鬼的攻击，一切都过去了，“情愿离世与基督同在，因为这是好得无比的”（腓 1:23）。正是这个意象，使保罗接着说：“那美好的仗我已经打过了。”

保罗说：“我在神面前，并在将来审判活人死人的基督耶稣面前，凭着他的显现和他的国度嘱咐你……”读了以后我们有什么感觉？感觉非常的严肃，甚至非常的严厉，保罗在这里用的是命令语态。保罗是在神和基督耶稣面前说这话，也就是说，保罗所说的，有神和耶稣基督为他作见证。保罗也是在末世论的框架下来说这番话的：“在将来审判活人死人的基督耶稣面前，凭着他的显现和他的国度嘱咐你”，更加深了他所说的话的急迫性和紧要性。

那么，保罗在他最后的叮嘱中，最关心的是什么呢？是两件事，第一就是要传讲福音，第二就是要持守真道。

一、传讲福音

在末世的时候，因不法的事增多，人的爱心就渐渐冷淡了，因此，保罗特别叮嘱我们要坚持不懈地传福音，“务要传道，无论得时不得时，总要专心”。

“无论得时不得时”就是只要有机会，就当传福音，无论你觉得方便还是不方便，不是凭你的感觉。那么，我们会问，我那会儿没有爱心，怎么传福音？那也要传，一边传，一边恳切祈求神赐给我们信心和爱灵魂的心。软弱的时候，传了就刚强了。

记得几周前和几位弟兄姊妹去公园传福音，我的状态并不好，信心不足，爱心不够，发小册子的时候底气也不足，不够放胆。于是我在心中恒切地向神祷告，默想神的话语。渐渐地，我的心中就有火热和对灵魂的爱。我想到主耶稣所说的话：“人子来，为要寻找、拯救失丧的人。”于是不断思想这句话，我发觉自己越来越能体会主耶稣的心肠了——那一个个来来往往的人，他们在主的眼中都看为极其宝贵，主如此爱他们，以至愿为他们死在十字架上。主耶稣到世上来，钉死在十字架上，就是为着这些罪人来的，主耶稣热切地盼望他们能够听到福音，能够得蒙拯救，因为神不愿一人沉沦，乃愿人人都悔改得救。当我这样越来越与神的心契合的时候，我在发小册子的时候，也能直视对方的眼睛了，并且眼中发出亮光，脸上也挂着爱的柔和。对方也能感受到这一点，极少有人拒绝，不少人驻足，进一步询问我们的信仰，交换联系方式，后来还有几位来参加我们的主日礼拜呢！

“总要专心”就是要时刻预备、持之以恒的意思。彼得也说：“有人问你们心中盼望的缘由，就要常作准备，以温柔、敬畏的心回答各人。”（彼前 3:15）温柔是对慕道朋友的，敬畏是在神面前的。愿我们时常预备好自己，随时随地作一个传福音的人。

关于传福音，我们只讲这一点，下面让我们来思想保罗最后叮嘱的另一个方面，就是要持守真道。

二、持守真道

1、时候要到，人必厌烦纯正的道理

“时候要到”是说明，会有这样的時候，这样的事一定会发生。“人必厌烦纯正的道理”说明，就人的本性，就人的天然的倾向而言，纯正道理中有一些元素是让我们厌烦的，是让我们不喜欢的。这个概念是圣经清楚的教导。在另一处，保罗说：“十字架讨厌的地方。”（加 5:11）十字架有令人讨厌的地方，就是有冒犯人、让人不喜欢、让人本能地抗拒的地方。

那么，正道中有哪些事情是让人心烦的呢？

首先是认罪悔改。这是按着本性人不愿意听的。特别是对于长期无法摆脱或不愿摆脱的罪，在某些场合听到要我们认罪悔改的时候，我们会厌烦，甚至恼羞成怒。尤其是说中要害的时候，我们听了很不舒服，本能地排斥。为什么？因为不肯改变，不肯放弃固有的生活方式和性情习惯，不肯付代价。

另一个是为主受苦，为信仰付代价。这是人不喜欢听的。然而这是全本圣经清清楚楚讲明的。

保罗对腓立比信徒说：“你们蒙恩，不但得以信服基督，并要为他受苦。”（腓 1:29）

对帖撒罗尼迦信徒说：“你们自己知道我们受患难原是命定的。”（帖前 3:3）

第一次布道旅行之后，回到安提阿、以哥念和路司得，“坚固门徒的心”时，保罗说：“我们进入神的国，必须经历许多艰难。”（徒 14:22）此处经文特别值得我们注意，当保罗坚固初信者的心时，不是说“不要怕，

天国的道路不难走”，而是说：你们进神的国，要经历许多的苦难！

对未曾谋面的罗马信徒说：“如果我们和他一同受苦，也必和他一同得荣耀。”（罗 8:17）

对他亲爱的同工提摩太说：“你要和我同受苦难，好像基督耶稣的精兵。”（提后 2:3）

使徒彼得也同样对我们说：“你们蒙召原是为这，因基督也为你们受过苦，给你们留下榜样，叫你们跟随他的脚踪行。”（彼前 2:21）

又说：“基督既在肉身受苦，你们也当将这样的心志作为兵器”。（彼前 4:1）

如果圣经传递了什么信息的话，如果文字有什么意义的话，其中之一就是：我们必须为主受苦，为我们的信仰付代价。

还有一个人心不愿意听的是弃绝世界。这不是说我们要离开我们的工作，到修道院去作隐士。而是说，我们“不要效法这个世界”（罗 12:2），我们不要“随从今世的风俗”（弗 2:2），我们要弃绝这个世界的价值观和标准；我们要晓得“全世界都卧在那恶者手下”（约壹 5:19），“与世俗为友就是与神为敌”（雅 4:4）；我们“不要爱世界和世界上的事”（约壹 2:15），我们不要从这个世界中得满足。

保罗宣告说：“因这十字架，就我而论，世界已经钉在十字架上；就世界而论，我已经钉在十字架上。”（加 6:14）

同样，如果圣经告诉了我们什么事情，其中之一就是：要弃绝世界。《天路历程》中，主角基督徒做的第一件事情，就是意识到他所出生的这个城市乃是“将亡城”（city of destruction），他便喊着“永生！永生！”从中逃出来，逃避那将来的忿怒（the wrath to come）。

正道之中还有什么是一心不愿意听的呢？让我们回到前面提到的那节经文：“弟兄们，我若仍旧传割礼，为什么还受逼迫呢？若是这样，那十字架讨厌的地方就没有了。”（加 5:11）保罗在这里谈到的是称义的问题。在称义之事上，我们毫无功劳，这完全是基督做成的，是从我们之外来的。人心骄傲自义，不愿面对自己全然败坏的处境，不愿承认在得救之事上自己完全无能，在道德上完全破产这一真相。记得是路德说过大致这样的话：“如果你告诉一个人，为要进天堂，他需要走一万里的朝圣之路，或是行一万件功德，或是一生过苦修禁欲的生活，他会欢欢喜喜地去做；可是如果你告诉他，要单单接受基督的救恩，承认自己的无能，他就会轻蔑地离开。”奥古斯丁说：“除了罪，我们一无所有。”加尔文说：“人不可能过于藐视自己。”司布真说：“我们不可能认罪过度。”

保罗说“在我里头，就是我肉体之中，没有良善。”（罗 7:18）又说，“没有义人，连一个也没有；没有明白的，没有寻求神的；都是偏离正路，一同变为无用。没有行善的，连一个也没有。”（罗 3:10-12）若认真思想，恐怕没有人喜欢听这样的话。若非圣灵作工，对圣经这样的宣告，我们的心不但不能接受，反而会讨厌。

即使是我们成为基督徒之后，我们也常活在想要靠行为称义的心态中。我们在内心里不愿承认自己是一无所有，我们总觉得自己有功劳，能在神那里换取些什么。我们根深蒂固的骄傲和自义使我们总存着虚妄的心，就是妄图去和神交易：我们有可以自夸的功劳，所以神应当就范于我们的要求。若不能如意，我们就会像该隐一样恼羞成怒，向神变了脸色。然而保罗说：“是谁先给了他，使他后来偿还呢？”（罗 11:35）。又诚如布雷克所说：我们没有任何属于自己的、可以带到神面前的东西。

2、就随从自己的情欲，增添好些师傅

在圣经中，“情欲”这个词和“肉体”一词有类似的内涵。圣经中提到情欲的时候，不仅是说淫乱和肉身

的情欲一类事情，而是指整个人活在自我中心、悖逆抵挡神的一种状态。保罗在加拉太书中一一列举说：“情欲的事都是显而易见的，就如奸淫、污秽、邪荡、拜偶像、邪术、仇恨、争竞、忌恨、恼怒、结党、纷争、异端、嫉妒、醉酒、荒宴等类，我从前告诉你们，现在又告诉你们，行这样事的人必不能承受神的国。”（加 5:19-21）显然，情欲之事不仅包括“奸淫、污秽、邪荡”这类事，也包括人心中一切的恶念、抵挡神、骄傲自义和自我中心，如拜偶像、仇恨、争竞、忌恨、恼怒、结党、纷争、异端、嫉妒等等。

我们一般认为，来了一个假教师，讲了一些错谬的道理，于是听的人就被带偏了，他们被动地受害。但是这里圣经描述出一幅完全不同的景象。主动者是谁呢？是那些“厌烦纯正道理”的人，是他们随自己的情欲，找来许多的假师傅。换句话说，首先是他们自己喜欢听错谬的道理，然后找来说他们想要听的话，使他们所行的一切得到合理化。其实这完全符合市场经济学：有产品，是因为首先有市场；有供给，是因为首先有需求。这也是我们常说的：“屁股决定脑袋”，就是说你的生活方式、安身立命的立场会决定你如何思想。人心比万物都诡诈，我们愿意听那些使我们的私欲和所做的一切合理化的道理。

比如说，世俗心理学。世俗心理学告诉我们，我们不是罪人，我们是“受影响者”，也就是“受害者”：我们是环境的受害者，我们是原生家庭的受害者，等等。当然，我们会受到环境的影响，但是决定性的因素是什么呢？是我们的罪。我们必须要对我们的所作所为负责。美国人寇尔森（Charles Colson）建立的“监狱团契”（Prison Fellowship）是向监狱中的犯人传福音的。按理说，犯人是容易承认自己是罪人的，因为这个事实对于他们来说是特别明显的！可是让寇尔森惊讶的是，去欧洲某些国家监狱中传福音的时候特别难，因为那些犯人都坚称自己不是罪人！为什么，因为在这些监狱中有许多的心理辅导员，这些辅导员告诉他们，他们不过是这个社会的受害者，罪不在他们，而在外在的社会环境。

还比如说，成功神学。现在在美国很火的奥斯丁（Joel Osteen）就是典型的成功神学。在他的著作《活出美好》一书的开头，他就写到，在他年轻的时候，他和妻子路过一处高尚社区，他对妻子说：“恐怕我们永远住不上这么好的房子了。”他的妻子回答他说：“不，只要我们能住进这样的房子，而且比这更好！”果然，若干年后，他和妻子住进了更好的豪宅。奥斯丁的结论是，我们必须积极思想，如果我们想要成功，我们就要不断想象自己成功时的样子，把自己投射到成功的情景中，于是神就会使你成功，使你心想事成。这样根本违背圣经、属于世俗心理学的积极思想在今天的许多教会中流行。

前几天在网上看到一篇博客文章，作者不是基督徒，但是他在看了奥斯丁的电视采访后写到：“我非教徒，也没有读过圣经”，（对奥斯丁）我都要怀疑你对上帝到底懂得多少了！……亲爱的，上帝不是使用的工具，不是支票簿……”看到没有？即使是一个非基督徒，已经从奥斯丁的讲话中看到不对劲的地方，为什么有那么多自称为基督徒的人反倒推崇他的教训呢？我们只能有一个解释，就是保罗在这里所说的：“他们随从自己的情欲，增添许多的师傅”——他们不是不知道，他们是硬着心、故意掩耳不听真道，却找来假师傅说他们想听的，使他们随着私欲所想要的、所做的都顺理成章，理所当然。

此外，“偏向荒渺的言语”，就是人心喜欢新奇的道理、奇特的经历、别人没有的体验、异梦异象什么的。而福音是“古旧的福音”。

我们的信仰不是百米赛跑，而是马拉松。一时一会儿跑得好、跑得快，不是全部，最重要的是坚持到底，“务要至死忠心”（启 2:10）。诚如路德所言：“福音真理是脆弱的。当然不是在它本身，而是在我们。……我知道那些看起来已在信仰之事上扎根的人，又是站在怎样的滑地上。”是的，人心诡诈，偏向虚谎，我们真是随时站在滑地之上，求神保守我们，保守我们至死忠心，一生不偏离他和他的道，为真道打那美好的仗。✝

路德神学所宣扬的十字架^[1]

文 / 阿盟



一、引论：杀人者该隐

这一次研讨的主题是“十字架与受苦”。我分享的内容是“路德的十字架神学”，较稳妥的说法是“路德所宣扬的十字架神学”，因为这不是路德个人的发明，而是源自圣经的教导；更好的说法可能是“路德神学所宣扬的十字架”，因为一切神学的功用都是帮助我们认识圣经，而整本圣经则是为主耶稣基督并他钉十字架作见证。

西方教会第二个一千年的历史，如果用图示的话，本来应该是一条直线，但神兴起了一个人，这条直线就变成了一个两股叉。当然不只是这个人，而是从这人开始，神做了一件事情，彻底改变了基督教乃至西方的面貌。2017年是这件事的五百周年。这个人就是马丁·路德，这件事就是宗教改革。在此，我尝试从他的十字架神学来探讨基督徒的受苦。来看一段经文：

该隐与他兄弟亚伯说话，二人正在田间，该隐起来

打他兄弟亚伯，把他杀了。耶和華对该隐说：“你兄弟亚伯在哪里？”他说：“我不知道！我岂是看守我兄弟的吗？”耶和華说：“你作了什么事呢？你兄弟的血有声音从地里向我哀告。地开了口，从你手里接受你兄弟的血。现在你必从这地受咒诅。你种地，地不再给你效力。你必流离飘荡在地上。”该隐对耶和華说：“我的刑罚太重，过于我所能当的。你如今赶逐我离开这地，以致不见你面。我必流离飘荡在地上，凡遇见我的必杀我。”耶和華对他说：“凡杀该隐的，必遭报七倍。”耶和華就给该隐立一个记号，免得人遇见他就杀他。于是该隐离开耶和華的面，去住在伊甸东边挪得之地。该隐与妻子同房，他妻子就怀孕，生了以诺。该隐建造了一座城，就按着他儿子的名，将那城叫作以诺。（创 4:8-17）

这是人类历史上第一桩谋杀案。当然我们知道，堕落的世界就是这样。问题不在于谋杀，而在于对这个罪行的审判和刑罚。你们觉得这个审判是否公正？有一个人被杀了，杀人偿命，欠债还钱，可为什么该隐没有被判死刑？基本上也就是流放。就算这样

[1] 本文为录音整理稿，有删改。——编者注

的刑罚，该隐还嫌太重！不但如此，上帝还给他一个记号，免得别人杀他。在这个事件中，我们怎么理解关于上帝公义的问题？对于受害者亚伯来说，上帝公义吗？这个审判使他冤屈得伸了吗？亚伯死了，该隐呢？后面说他与妻子同房，生了孩子，还建了一座城，日子好像过的还挺不错。我们再看一段经文：

从此，他教训他们说：“人子必须受许多的苦，被长老、祭司长和文士弃绝，并且被杀，过三天复活。”耶稣明明地说这话，彼得就拉着他劝他。耶稣转过来看门徒，就责备彼得说：“撒但，退我后边去吧！因为你体贴神的意思，只体贴人的意思。”于是，叫众人 and 门徒来，对他们说：“若有人要跟从我，就当舍己，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因为凡要救自己生命的，必丧掉生命；凡为我和福音丧掉生命的，必救了生命。（可 8:31-35）

这里预告的是另外一桩谋杀案。“人子必须受许多的苦”，这个苦是什么呢？他要被长老、祭司长、文士弃绝，并且被杀。有一桩杀人案要发生，当然是以审判的名义进行的，但被审的这个人根本没有罪。当彼得过来拉着劝他的时候，耶稣怎么回答？撒但退后吧！之所以这件事要发生，之所以一个完全无罪的人要被杀害，因为这是上帝的意思！你如果阻拦，就是抵挡神，就是体贴撒但。不但我会被钉十字架，凡要跟从我，做我门徒的，也要如此背起他的十字架。这就是神的心意。

这两个例子中都有一个公义的问题。同样是长子，前一个杀人的被赦免了，日子过的还不错；而那个无罪的被杀了，并且凡要跟从他的人，一样要承担这个十字架。很多人把十字架仅仅理解为吃苦，但十字架的基本事实乃是“无辜人受害”，因而是一种不公；所以背十字架的意思是甘愿无辜受害，甚至

主动迎接这种不公临到自己。十字架是一种公义的颠倒。

饶有意味的是，该隐的名字是“得”，耶和華使我得了个男子。这个“得”是和害人性命联系起来的。而在马可福音，人子说，你们要舍掉你们的性命。所以这是一个关于“得”和“舍”的问题。这个世界说，你如果想要幸福、快乐，想要活得有价值，你需要得到一些东西，但基督说，你应当舍弃一些东西。

二、十字架与启示论

在1517年的海德堡辩论中，路德提出了“十字架神学”（*theologia crucis*）和“荣耀神学”（*theologia gloriae*）的区分。《海德堡论纲》19-22条这样说：

19. 如果有人认为在实际已经发生的事情中可以清楚地认识属神的无形事物，他不配称为神学家。
20. 只有那些透过苦难和十字架来理解属神的、有形而显明事物的人才配称为神学家。
21. 荣耀神学家把良善称为邪恶，称邪恶为良善，十字架神学家把事物看为实际上当看的。
22. 那种透过可见的工作来了解属神的无形事物的智慧是极傲慢、盲目和僵硬的。

有两种对上帝的认识，两种神学，一种是十字架神学，一种是荣耀神学。荣耀神学就是试图在上帝可见的作为中认识上帝——路德说其实这不叫神学，这样的人不配称为神学家。与之对应的十字架神学，是从哪里认识神，总结出各种神学命题呢？——唯独借着苦难和十字架，只有这才是真正的神学。

这其实是启示论的问题：我们如何对上帝有正确的认识？唯独借着耶稣基督并他钉十字架，在此之外，

人所认识的都不是真正的上帝。路德这么说的时侯，他实际是从根本上否定了中世纪以来以亚里斯多德哲学为根基的经院神学，此神学试图借着理性的分析，借着对世上一些可见事物的探讨来诉说上帝。十字架神学强调，**神的自我启示有其强烈的限制性，他唯独通过钉十字架的耶稣基督让我们认识他并与其相交。**灵恩派常说“圣灵是上帝，无所不能，我们不可以用自己有限的想法或是一些文字的东西去限制无限圣灵的工作”之类的。但神恰恰是自我有限的。

在旧约，以色列人要认识耶和华神只有一个地方，就是会幕，后来是圣殿，在那里朝见神，遇见神，与神相交。在这之外的任何一个地方敬拜叫做什么？你在任何一个其它的地方建造一个邱坛，说我要向耶和华献祭，这叫做拜偶像！上帝限制自己，只在自己“所选择立为他名的居所”（申 16:11 等）与人相交，使人遇见他。虽然神充满万有，但神只允许人**在那里**认识他，或者说，虽然万有中满了神的作为，但神只允许人认识**那里的**他。神自我启示的内容是限定的，启示的方式也是限定的。

而在新约，这圣殿在何处？“你们拆毁这殿，我三日内要再建立起来。”（约 2:19）耶稣是以自己的身体为殿。就是那一位拿撒勒人耶稣，上帝让我们**在那里**认识他，认识**那一个**他。上帝的工作有强烈的自我限定性，不是因为他真的有限，而是因为他定意不把任何荣耀归给假神，定意要单单借着他的儿子来荣耀他。这是十字架神学和荣耀神学的基本分野。用路德的一句话说就是：“任何人想要在耶稣之外寻找上帝，他就只能找到魔鬼。”这是很严厉的一句话，我们试图在很多地方看见神的作为，但是如果你不看耶稣基督，你不在基督里看，上帝说那不是我要你们看见我的地方，所以如果你居然在那里看见了什么，那绝不是我。

这样一种观念否定人按照自己的期待、自己的设想来描画上帝，而且我们对世界的所有认识都必须透过十字架来进行矫正。比如说“神的大能”这个词，我们的神是全能的主，是全地的主，是万军之耶和華，神的大能该怎样理解？荣耀神学的方法，简单讲就是“推己及神”。我看见这个人比我壮，比我高大，我想还是不要去惹他，跟他发生冲突，他不高兴了给我两下子，可有我受的。或者我看见一个比我弱小的人，本来很轻视他，后来发现原来他爸是李刚，我赶紧躲得远一点。这个是世界定义的能力。肌肉，财势，官家背景等等，可以支使人去做自己想要做的事情，达到自己想要达到的目的，得到自己想到的东西，这个叫能力，叫权力。那上帝呢？把这样的大能推到无穷大，就是上帝的大能啦。所以如果我跟天父要一辆小小的汽车，怎么可能做不到呢？如果我跟天父要，把这个小小的病给医治了，怎么可能做不到呢？连人都能做到的事情，这个在能力上无限大的上帝，又爱我们，他怎么可能做不到呢？这个叫做荣耀神学，他们把上帝打扮成自己的那副样子，其实根本就不是神学。

那到底什么是神的大能？很简单，去看十字架，耶稣像羔羊一样在剪毛人手下无声。他被钉在那里，路过的人怎么笑话他？“他是以色列的王，现在可以从十字架上下来，我们就信他。”（太 27:42）我初信主的时候看到这里，我就想，主啊，下来！如果耶稣真的下来了，估计会有很多人吓得立即跪倒，你真是王啊！但如果真那样的话我们会怎样？耶稣以一种屈辱的、软弱的、卑微的、令人震惊而不可思议的方式被钉死了。然后圣经怎么说？“在犹太人为绊脚石，在外邦人为愚拙，但在那蒙召的，无论是犹太人、希腊人，基督总为神的能力，神的智慧。”（林前 1:23-24）当我们谈到神的大能的时候，或者谈到教会和基督徒能力的时候，应当明白那是一种**隐藏在软弱之下的能力**。人从自己有罪的本性出发，

总是要建立荣耀神学。而所有的神学都要经过十字架的矫正，否则我们会错误地理解，错误地寻求，推己及神，最终把自己当做神。

再比如，什么叫做“义”？我做的事情都合乎某种标准，这个叫做“义”。所以关公是个义人，他很讲义气。但我们所领受的义和他完全不一样，是神的义加给不义的人而有的义。“福气”也是这样的。基督徒是今世得百倍，来世得永生啊！圣经从来没有说我们只有永生的福分。那今世的百倍在哪里呢？圣经既然这样讲，就这样是——但要经过十字架的矫正，不是荣耀神学的那个“百倍”，是十字架神学的那个“百倍”。荣耀神学家不能够理解的是，借着无助、软弱、屈辱、贫穷，我们进入这一切的时候，就得到神的祝福。这不合人的理性，就是不合理。十字架教导我们，这个世界上最有福的人——就是耶稣基督本人——恰恰是在他的受难和死亡中显出他是蒙神祝福的那一位。有福的主耶稣，蒙天父无限的挚爱，所以他领了这杯，被钉十字架。基督徒在基督里的荣耀、福气，我们所拥有的这一切，在这个世界上最终表现为什么呢？就是十字架的苦难，就是如同基督一样被弃绝，甚至在一些特别的时候和社会环境中被杀，这个叫做神百倍的祝福。

三、十字架与末世论

为什么先讲末世论，而不是救恩论？因为末世论说的是神在最终要成就的救恩目标。我们要知道上帝的最终目标，才能晓得救恩历史是怎么走的。所以末世论虽然是系统神学的最后一个部分，其实却是很多神学主题的前提。

有人会说，好吧，十字架神学这样讲了，都是颠倒过来的：看起来是羞辱，其实是荣耀；看起来是软弱，其实是全能；看起来是贫穷，其实是丰盛。可是，



为什么神一定要这么做呢？不能就用荣耀的方式来彰显神的荣耀吗？不能就用大有能力的方式来彰显神的能力吗？或者就以物质生活的丰盛来显明神的祝福吗？为什么非得把我们认为理所当然的事全部颠倒个个儿呢？那是因为，在之前有些东西已经被颠倒了。这世界本身是颠倒的。

神创造了这世界，要人在其中敬拜他、荣耀他、顺服他、跟从他，从他领受祝福，生养众多，治理全地。人生命的根基、中心与目标都是上帝。但是有一件事情发生了，我们称为堕落，之后，人本来是朝向神的，成了转离神的。人不再以神为神，而以偶像为神，以自己为神。这个世界是完全颠倒黑白的。这样一个世界，上帝如何可以容忍呢？圣洁的神怎么可以容忍罪恶呢？光明的神怎么可以容忍黑暗呢？但上帝居然就是这样做了，为什么？

当摩西说想看见神的荣耀的时候，神说“人见我的面不能存活。”（出 33:20）神是至荣耀、至光辉、至圣洁的，罪恶、污秽和黑暗在神的圣洁中没有一丝

一毫存在的可能性，所以上帝做了一件事情，我们称为“上帝的隐藏”。他用四面转动发火焰的剑（创3:24）把守伊甸园的门，使亚当夏娃不能再见耶和華的面。面对审判时，该隐说，你把我赶离这里，让我不能见你的面。流放是什么概念，把你赶得远远的，我看见你就烦，看见你就想灭掉你，因为你实在是当灭的。上帝的隐藏是教会现在很少讲的。当然它首先是比较本体论的概念，上帝是不可知的，住在人看不见的光中，我们不可能对他有任何认识，除非上帝启示自己。打个比方就是，上帝本来是个透明人，我们看不见他，上帝决定让我们看见他，认识他，这个透明人穿上件衣服，这件衣服显出原本我们看不见的那个人，因此这是个启示，但同时也是一种遮盖，这个隐形人不再是原来的样子了。所以隐藏这个概念，不仅仅说是让我们看不见而已，它实际上是指**上帝启示自己的方式叫做隐藏**。今天这个世代，世人既不认识神，神就从这个世界中退隐，任凭他们。世人说：哪里有神？他不是不知道有神，而是不承认有神，他无知的心就昏暗了，神也任凭他无知的心昏暗，所以他们也就真的看不见神。若非如此，这个世界，这个颠倒黑白的世界，在神面前是不能存在的。神隐忍的态度使这个世界得以存留，这个不法的、背叛神创造旨意的、罪恶败坏的世界可以暂时存留，是为了救恩。那救恩是怎么完成的呢？是这个十字架。

所以，你说为什么十字架一来，所有的东西都掉了个个儿？因为本来就该掉转过来。一个杯子，本来是口朝上的，堕落把它倒了过来，成了底朝上，神要恢复这个世界真正的秩序，要把它重新变成口朝上，真正像个杯子的样，有杯子的功用。十字架做的就是这样一个工作，因此十字架有一种非常强烈的“荒谬”在里面。这个无罪的人，连彼拉多都说，我查不出这个人有什么罪来，但要被钉死；相反，那个杀了兄弟的，连不信的人都能知道他有罪，不

但没有被处死，还生了孩子，还建了城。为什么呢？**因为十字架要来将被颠倒的世界再颠倒回来。**

前面提到什么是能力，什么是公义。为什么荣耀神学错了？很简单，因为它使用的是这个颠倒黑白世界的标准。在堕落和再来之间是整个人类的历史，在其中，罪人用他有罪的、背叛的方式重新构建了这个世界的一切。统治这个词，在上帝的创造秩序里面，它本来的意思是作仆人、服侍、担当。但是这个世界呢？在魔鬼这撒谎者的引诱下，把它倒过来，变成了奴役、欺压、掠夺。夫妻的关系也变化了，本来夫妻关系中是有权力架构的，男人和女人是有区别的，不是今天男女不平等意义上的区别。但是在罪里面，这种架构变成了一种压迫，以至于今天有解放神学、女性神学。能力也是一样，什么是能力？爱、关怀、舍己，而如今不是这样的，我压制你，我命令你，如果你不听，我就用暴力对待你，消灭你，这是现在的能力，把黑的说成白的，把白的说成黑的。耶稣基督来钉十字架的时候，神要借着十字架恢复受造本来的样子，但这一切在这个世界的眼光里，反倒成了颠倒的，荒谬的。

我们再看两段经文：

所以我差遣先知和智慧人并文士到你们这里来，有的你们要杀害，要钉十字架；有的你们要在会堂里鞭打，从这城追逼到那城，叫世上所流义人的血，都归到你们身上，从义人亚伯的血起，直到你们在殿和坛中间所杀的巴拉加的儿子撒迦利亚的血为止。（太 23:34-35）

揭开第五印的时候，我看见在祭坛底下，有为神的道、并为作见证被杀之人的灵魂，大声喊着说：“圣洁真实的主啊，你不审判住在地上的人，给我们伸流血的冤，要等到几时呢？”于是有白衣赐给他们各人，

又有话对他们说：“还要安息片时，等着一同作仆人的和他们的弟兄也像他们被杀，满足了数目。”（启6:9-11）

第一段提到了亚伯的血。第二段中，被杀之人所呼喊的就是神的公义。主说：“伸冤在我，我必报应。”可是主啊，为何还没有呢？要到什么时候呢？主说：要等到数目满了为止。从亚伯开始，在这个堕落的世代里面，会有无数的义人被杀——不应该讲“无数的”，是有数的，只是我们不知道有多少。有义人要被杀，换言之，有不公义的事要发生，有血要流出来，从亚伯开始，一直到数目满了的时候，然后审判才来。在此之前，神的公义是隐藏的。不是没有神的公义，只是因为按照神的定旨，时候还没有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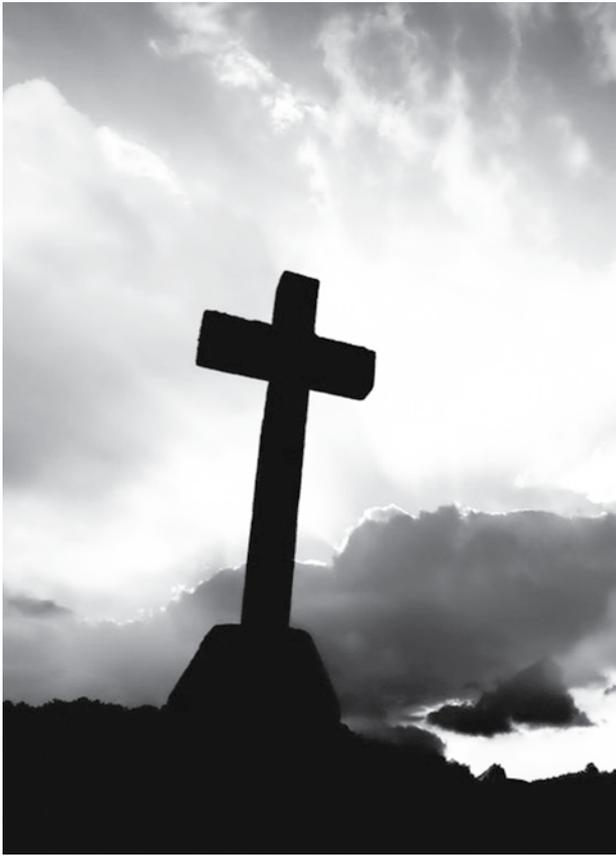
这样一段人类历史，亚当犯罪之后，该隐杀亚伯之后的整个人类历史，都是不义的历史。这话不是说这个世界没有任何公义，不是说这个世界的法律不起任何作用，而是说它从根本上是敌对神，颠倒神对这个世界的创造心意的。因此在整个的世界历史时期当中，会不断有上帝眼中的义人流血，被这个在神面前不义和有罪的世代当作不义的和有罪的杀害，这就是这个世界的基本特征。这世界有法律，有公义，很多时候政府还是起作用，赏善罚恶，杀人偿命。但面对神，**这个世代从本质上是不义的。**

有一个叫汉娜·阿伦特的人，写过一本书叫《耶路撒冷的艾希曼》。她提出一个概念，叫“平庸的恶”。什么意思呢？就是看起来有很多人，他们只是普普通通的士兵，普普通通的军官，他们不是那些上层，怎么样存心杀害犹太人，然后带着魔鬼一样的心态去实施，他们只是普普通通的老百姓。他们是纳粹帝国这个庞大的邪恶机器中的一个零件、“正常运转的”小零件，这叫做平庸的恶。我没干什么坏事，更没杀过人，我只是负责在工厂里造出一辆汽

车，或者我只是负责开这个车，按照上司的命令把一些东西从这里运到那里——这个东西是什么呢？这个东西是犹太人。就是有一帮犹太人上了我的车，我就开车，等到了地方，他们下去了，我再开回去。这个邪恶是在整个体系中运转，你看这个司机，那个工人，那个党卫军的低级军官，好像不是什么恶人，但是整体加在一起却是极端邪恶。

这个世界就是这样，整体加一起是在抵挡上帝，因而极端邪恶。它里面有这个世界的公义，这个世界的良善，这个世界的一些好的东西，但是总体而言，这些“正常的事情”加在一起，成为最大的恶，就是将耶稣基督钉死在十字架上。阿伦特说，只有艾希曼是被告吗？不是的，“整个人类和被告一同站在被告席上”。当然我和她的意思不一样，我只是借用她的话表明，我们现在所处的这个世界的荒谬和不义。神所创造的世界如今成了这个样子，敌对神，不承认神，以偶像为神，以自己为神，以撒但为神，它从整体上来说是不公义的、罪恶的、该毁灭的。而人类居然还活在上帝的护理和恩典当中，这是一个更荒谬的事情。

这个是末世论。**十字架神学就是末世论。**既然罪的工价就是死，既然上帝对亚当说，你吃的日子必定死，上帝所说的话难道他会不成就吗？神的律法难道可以废去一点一划吗？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因而都要面对死亡。唯一不同的是，因着十字架，死有两种可能，一种叫做“在基督里面死”，一种叫做“在基督面前死”。所有人都必须死，问题只是死在哪里：是与十字架上为我们担罪的基督同死，而永远活在神的恩典中；还是在白色大宝座的基督面前被定罪而死，而永远活在神的震怒中。只有这两种死。神给属他的百姓最大的恩惠，就是让他们可以死在基督里。



四、十字架与救恩论

我们知道“两个世代的重叠”这个说法。基督徒是活在哪个世代？活在这个世代，也活在将来的世代。不信的人他们是活在这个世代。但是什么让基督徒同时活在两个世代中呢？是不是说，某一段时间我特别属灵，特别亲近神，所以那会儿我是活在将来的世代中的，过了一会儿我灵里软弱了，甚至我犯罪了，然后我就活在这个世代了？还是我在早晨灵修的时候是在将来的世代里，然后中午吃饭时候是比较靠近这个世代呢？基督徒是怎么样活在两个世代当中呢？

是因为：因信称义。当他因着信被神称为义的时候，他就被接在神爱子的国度里，就是在今天已经临到我们的将来的世代里。问题是，“信”是件怎样的事

情？信是一件充满着彷徨、挑战、试探、挣扎、反复的事情，“你们这小信的人哪！”（太 6:30）是主在说我们。所以基督徒什么时候是活在这个世代呢？小信的时候。什么时候是活在将来的世代里呢？信心坚固的时候。甚至这样讲也不对，不是这个时候或那个时候，而是说，你用肉眼看见的是你活在这个世代里，用你信心的眼睛看的时候，你知道你是在天上，你同时在这世代和将来的世代中。路德说基督徒“同时是义人和罪人”，意思是说，当你去看自己、看别人的时候，你看见的是罪人，借着神的话语，我们真的能够看见，我们里面的败坏是如此地深，如此地真实，如此地缠累我们，我们是罪人，要承受神的愤怒，但是在信心里面，你需要知道你是一个义人，你已经被神称义了。所以两个世代的重叠关乎信心。

如果两个世代的重叠是直到主再来时不改变的事实，那么称义就不仅仅是人在得救那一刻所发生的事情，而是不断发生的事情，所以因信称义后面要加个“ing”——因信称义中。不是说称义没有完成，而是说这是一个不断再现的事。所以成圣的过程，就是不断地看见自己已经获得的地位和身份，这样一个不断斗争的过程。这过程怎么发生，人的信心怎么得着坚固？很简单，借着死，不断地被治死，不断地死在基督里面，这样一个过程。

这牵涉到路德神学很重要的一个词，叫做 *Anfechtung*，可以翻译为试探、试炼或者属灵的黑暗等等，没有太好的翻译。培登（Roland Bainton）形容它为“上帝对人的考验，也可能是魔鬼对人的攻击，其包含了怀疑、痛苦、激动、失望、孤单和绝望，这一切一起起来攻击人。”*Anfechtung* 是外在因素的冲击引起的信徒内心的挣扎，在挣扎中看不到出路，听不见任何指引的声音，也没有什么安慰和帮助。*Anfechtung* 曾经让路德深感惧怕，他如此说：“常常

遭受到痛苦，并且事实上在短时间内那些痛苦沉重有如地狱，言语难于表达，笔墨难以形容，未经历者无法相信。”

路德还举了一个例子，挪亚所遭受到的 *Anfechtung*——属灵的黑暗、属灵的试探，或者用什么词都好。神有话对挪亚说“我要降雨，毁灭全地”，而人眼所看见的呢？有任何要发洪水的迹象吗？没有。挪亚造方舟造了 120 年，整整 120 年太平无事。如果上帝感动你说，要发生一件大事，是什么时候不知道，但快了，有点像我们今天说“主要来了”，反正很快了，因为神已经说了。但是，一天、两天，一周、两周，一年、两年，看看天，湛蓝湛蓝的，风调雨顺，一百多年过去了，在神的话和眼见的现实面前，你会相信哪一个？这就是这个世代的人的问题。对这个世代的人来说，所谓真实、真理，不是指神的话语、神的启示，而是我自己对这个世界的分析和判断，是科学证据和理性运作。这就是基督徒的 *Anfechtung*。神说了，洪水要灭世，但洪水就是不来，挪亚怎么办？他那个方舟还怎么造下去？路德说，如果是我，我早就疯了，我做不了这件事。但挪亚没有疯，他造好了，住进去了。这是挪亚所经历的 *Anfechtung*，并且他得胜了。他是怎么得胜的？信！

在上帝清清楚楚的话语和你明明白白的看见之间，你选择哪一个，承认哪一个是真实？我为一件痛苦许久的事情祷告，却许久没有一点变化，可能是我身体的疾病，可能是家人的信主，可能是事工上的难处，甚至大一点，可能是中国教会从政治艰难中得释放，我切切地祷告，因为经上说，“寻找，就寻见；叩门，就给你们开门。”（太 7:7）然后我抬头看天，不下雨，我还能相信神是以马内利，是听祷告的神吗？这个叫做 *Anfechtung*，在其中，你的信受到熬炼，你将你的信立在哪一个根基上面，是你的人生经验

和智慧，还是上帝的话语？这个熬炼的过程，就是你自己这个人死掉的过程，就是成圣。成圣的道路就是信心不断地磨炼，就是自己现有的生命不断地去死。因此说，**成圣就是不断地因信称义。**

五、结论：被杀的基督

该隐事件让我们看见，这个世代是本质上不义的世代。神的义不是不存在，但对这个不义的世代是隐藏的。基督为什么必须受苦，为什么必须被弃绝甚至被杀？这是对神的义的满足，也是这个颠倒的世界能被颠倒过来的原因。基督徒为什么必须跟主一起受苦？必须“舍”而不是像该隐那样“得”呢？——我想可以换一个表达方式，十字架神学的方式：基督徒为什么**必然蒙福**呢？“你要大大张口，我就给你充满。”（诗 81:10）充满什么？天上的福气。天上的福气是什么样子的？就是在这个世界看来往往是受苦、倒霉、屈辱、贫穷的一切，因为我们活在一个颠倒黑白的世代中。

最后一点点引申，不是路德本人的表达，是我自己的引申，区分三种上帝的隐藏，它们是：“上帝创造性的隐藏”、“上帝救恩性的隐藏”以及“上帝团契性的隐藏”，分别对应圣父、圣子、圣灵三个位格，从中又可以引出“基督徒荣耀的降卑”、“基督徒服事性的受苦”以及“基督徒炼净性的受苦”三个实践性的议题。

第一个，上帝创造性的隐藏，与圣父相关。上帝的隐藏其实首先是比较本体论的议题。对于受造者而言，上帝是不可知的。而当上帝向我们启示他自己，要我们认识他时，他的启示，按照他所定旨的方式的启示，也仍然是一种隐藏。他让我们深刻地认识了他的不能测透。因此先知颂赞说：“救主以色列的神啊，你实在是自隐的神。”（赛 45:15）面对这样向

我们启示出自己无尽荣耀和恩典的神，我们唯有自己卑微，归荣耀与神。

第二个，上帝救恩性的隐藏，与圣子相关，就是父在道成肉身的人子中向这世代自我显明。明明是荣耀，但在这世代中以屈辱的方式表现出来；明明是能力，但在这世代中以软弱的形式表达出来；明明是舍命的爱，但对于这个世代中人，他们会觉得说，基督教怎么这么偏激，这么贬低人的价值，这么仇视社会呢？世界一钱不值，生命也要舍弃，我们认为好的都要舍弃，这不是有毛病吗？连基督徒自己也说，这是错误的自我封闭和恐惧。

第三个，上帝团契性的隐藏，与圣灵相关，就是基督的灵在教会中，在我们身上的工作。

与基督徒受苦相关的是这后面两种隐藏。一种是团契式的隐藏，就是保罗说的“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加 2:20），这给我们带来炼净性的受苦；一种是救恩性的隐藏，同样是保罗说的“**我活着就是基督**”（腓 1:21），这给我们带来服事性的受苦。基督在我里面，做那个让我死的工作，让我向着罪死，向着自己的肉体死，而这就是在神国度里的永生。所以，基督徒会受的苦，首先是在里面的，不是外面的。基督在我们里面工作，使我们不断地被炼净，不断被治死，好活在基督里，有基督的样式。然后，基督要透过这样的我们去工作。基督在我里面生，死在我们身上不断地继续地发动，福音便在这个世界上不断地继续地被传扬。所以，**炼净性的受苦，就是基督在我们里面的工作；服事性的受苦，就是基督透过我们的工作**，叫我们为着基督，向着这个世界死，这个死，就是得胜。

很多时候，我们想要在这个不公义的世代中寻求公道，寻求自己在其中的合法性。我们明明是奉公守

法的公民，是心地善良的好人，为什么是我们这群好人在受害，受逼迫？为什么是我们的权益受压制，而不是那些作恶的人？我要争取我的权利，这才合乎公义！但它只是这个世界上的公义，我们可以去争取，但与基督在我们里面和借着我们要做的事情没有什么关系，是另外一个世代的東西。教会若为自己追求在这个黑白颠倒和本质上不义的世界中的合法性，这却与基督的工作和国度无关，若我们为此受苦，也不是在背基督的十字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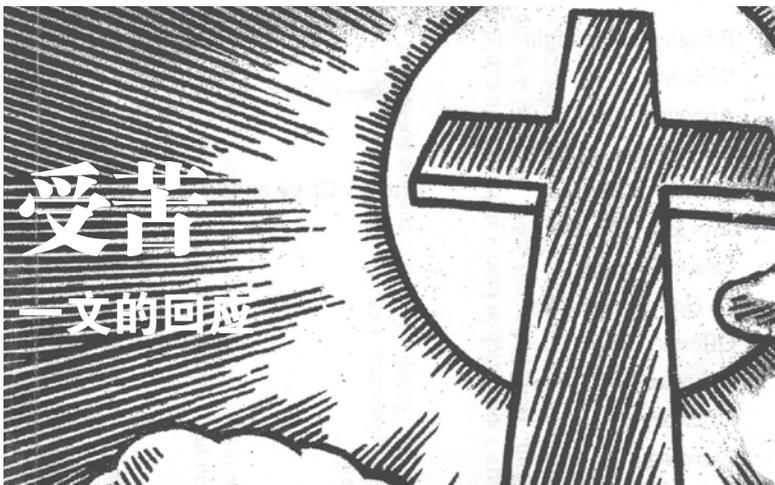
基督在我们里面和借着我们做的事情，是关乎神永恒国度的公义，它在这个世代中是隐藏的，正如在这个世代中，神的荣耀是隐藏的，正如在这个世代中，复活的基督的王权表现为软弱、受苦，被这个世代的权柄压制而无力反抗，这就是神得胜的方式，十字架的方式。

我们以祷告结束：

天父上帝，你的道何其难寻，何其深奥；但同时，天父上帝，你的道又何其清楚明白。主，你赦免我们，或许我们讲的人拙嘴笨舌，听的人也只是粗略地明白一点，但是主我们感谢你，你借着你所爱的圣徒对我们说话。愿你继续以这样的方式，使我们可以借着主你所爱的圣徒，又越过他们，认识十字架上的主，晓得那在世人看来愚拙的、卑微的、软弱的、荒谬的十字架上的主如何在神是大能、智慧、真理、公义。主，求你使我们有属天的、透过十字架来看世界的眼睛，不被这世界的各种声音所迷惑，离弃各种荒谬的道理，抵挡各样假先知的声音，求主你的圣灵帮助我们，越过我们的软弱。主，使我们在这一弯曲、悖谬的世代中持守你的道，因为这就是永生。我们感谢你！奉基督耶稣的名，阿们！✠

“基督徒的” ——对《十字架的功用》一文

文 / 张凯



当我们思考作为一个基督徒或者教会，就是基督的身体，“在这个世界中”本质上要走一条怎样的道路时，所需的仍是，也唯独是：神的灵把我们的灵带到各各他山上，仰望、定睛、注视挂在上面的拿撒勒人耶稣。若非确切地知道我们的王经过怎样的道路，作为他子民的我们就不能知道我们事实上已踏上的是怎样的道路；我们需要求主使我们再次地、不断地确认他在本丢彼拉多面前所做过的那美好见证，他说：我的国不在这个世界上，我的国若属这个世界，我的臣仆必要为我争战（参约 18:36）——基督徒作为基督的子孙，因臣属、联合于他们的君王而进入了基督的这个宣告中！

前一阵子读到伽芬（Richard B. Gaffin, Jr.）教授一篇题目为“十字架的功用——末世论和基督徒受苦”^{〔1〕}的文章时，心中非常地喜悦和激动。这是一篇讨论基督徒受苦和背十字架的文章。就我自己的印象而言，现在改革宗神学中有一个“暗藏的”或者“已经显明出来的”主流，就是在以救赎历史的角度研究圣经神学的努力中，末世论成为了改革宗神学的显学，特别是在对“天国”这个主题的研究中、以及在对“天国已临”这个主题的阐述中，格外强调“天国现在已经临到”、天国之王耶稣的王权“现在已经显明出来”、天国之王

的统治“已经临到”，并由此而延伸到对“现今已经临到”的一个“宇宙性的”、“耶稣普治”式的天国王权的强调，并与此相应而强势主张天国之王对现存世界和秩序在各个领域、各个行业、各个层面中有效的统治及更新，或者借用伽芬这篇文章中提到的一个词来说就是“神权胜利主义”。就伽芬这一篇文章而言（笔者也缺乏对伽芬教授更多的了解），其中所强调的主题和味道虽然与以上所提到的改革宗神学的这个主流倾向有明显张力，但他在文章最后还是“致礼性地”提到了亚伯拉罕凯波尔，可见这是一个多么强硬的主流声音，以至于它已经成为了改革宗的“神学正确”。在改革宗神学的影响越来越大的中国家庭教会中，特别是城市教会中，这个声音会越来越强，也会越来越影响到我们作为基督的身体对自我身份和道路的认同、对于和这个世界的关系的看法，等等。所以，这篇文章可以帮助我们在这个问题上开启一个思考的角度：从“天国”的角度而言，特别是从“已临的天国”的角度而言，神的国在这个世界中显明为什么？是一个荣耀的耶稣王权吗？不是，是受苦，是十字架！神的荣耀显明在他儿子耶稣的身上，那么，荣耀的神的儿子又显明为什么呢？是十字架！我们是主耶稣的门徒，天国的荣耀在我们身上显明出来是什么呢？是这个世界上可见的荣耀吗？不是，是十字架，是羞耻，是被弃绝，

〔1〕《教会》，2011年5月第3期，总第29期，第30-40页。

正如耶稣曾说“只是他必须先受许多苦，又被这世代弃绝”（路 17:25）！伽芬教授这样一篇以改革宗神学的进路描述“受苦”这个主题的文章会让人有一种眼前一亮的感觉，这样一个“基督徒受苦背十字架”的主题是非常有必要讨论的，特别是在改革宗神学“内部”强调“耶稣现今已临的宇宙性王权”的主流声音中，以改革宗神学的进路来讨论“基督徒受苦背十字架”这个主题，更是格外显得必要。

这篇文章的副标题是“末世论和基督徒受苦”，其中“末世论”这个词是救赎历史意义上的一个名词，与“基督徒受苦”相比，它强调的是“在我之外”：在我之外成就了什么？如何成就的？它的过程是怎样的？十字架开启了末世，十字架成就了天国。而“基督徒受苦”则是侧重于“在我身上”。就“末世论”的意义而言，十字架是在我之外，基督所成就的，或者说十字架是在我之外成就的末世，而“基督徒受苦”要问的问题是：那在我之外成就的末世，在我身上意味着什么？——这就是“十字架的功用——末世论和基督徒受苦”这个标题的意思：十字架的功用是什么？第一，十字架开启了末世，成就了末世。十字架的第二个功用是什么呢？基督徒受苦——这是就我们身上、就我们的体验和存在的角度来表述十字架的功用。

这篇文章第五部分快结束的时候提到：“对基督来说，在受苦中没有任何的团契和相交，只有门徒从头至尾的麻木和在十字架上那极端可怕的隔绝、被神弃绝、置于愤怒之中（太 27:46）。对信徒来说，受苦是参与到他救主的生命和大能之中。”这段话在区分什么呢？在区分十字架的两个层面，一个层面是“父的弃绝”，一个层面是“这世代的弃绝”。十字架同时是“主的”和“门徒的”。十字架对主耶稣而言意味着什么？十字架对主的门徒而言意味着什么？在思考这两个问题的时候，要注意十字架的两个层面。如果说十字架是主的门徒要承受的苦楚，那马上我们要说，主

的门徒要承受的这苦楚其实正是我们的主所承受的“那苦楚”——“哪苦楚”呢？刚才引用的文章中的那段话，首先讲到对主耶稣来说十字架是被神弃绝，然后又讲到了信徒的十字架并不是在这个意义上参与到基督被神弃绝的这个苦难中——我们不能也不必参与这个苦难。信徒的受苦，这里讲到，其实质是经历主耶稣基督的生命和大能。但是就信徒本身的受苦来说，他是直接连接于基督自己的苦楚，是主自己的苦楚生发在了他的门徒身上，信徒所经历的苦楚跟他的主所经历的苦楚是一个苦楚，而这个苦楚正是十字架作为“这世代的弃绝”这个意义上的苦楚（而非十字架作为“神的弃绝”这个意义上的苦楚）。虽然圣经（特别是福音书）对十字架的描述，至少就经文字面而言对十字架的这两个层面的区分并不是非常的明显，福音书的受难叙事至少就字面而言更多着墨于主耶稣如何被这个世代所残害（但福音书中也有一些经文字面上直接提到了十字架是父对担罪的基督的咒诅与隔绝，比如设立新约的经文、马可福音 10:45“人子舍命作多人赎价”的宣告等，最明显的就是约翰福音所宣告的“背负世人罪孽的羔羊”以及马太福音所见证的耶稣的喊叫“我的神、我的神，为什么离弃我”）。如此，十字架作为“父的弃绝”和“这世代的弃绝”这两个层面的连接点是什么？是“神的儿子”，为什么耶稣基督要经历“父的弃绝”这个意义上的苦楚呢？正因为他是神的儿子！神的儿子成为肉身，来到这个世界，“我来本是为这”，也只有神的儿子能为此而来，有权柄为此而来。为什么耶稣要经历“这世代的弃绝”这个意义上的苦楚呢？也正因为他是神的儿子！光来到世界，世界却不认识、不接待他，光照在黑暗里，黑暗也不接受光。所以，耶稣作为神的儿子，被神弃绝，耶稣作为神的儿子，被这个世代弃绝——十字架这两个层面的弃绝，其连接点就是“神的儿子”。我们注意到四部福音书中所记载的耶稣受审而被定罪的一致理由是什么？因为他是神的儿子！文中有这样一句话：“在考虑十字架的意义时，我们太多时候容易陷入一种错误

的两难，一种在赎罪（基督是中保）和效法（基督是榜样）之间的两难。”在十字架“赎罪”的意义上，基督是中保，代替我们的罪承受神的愤怒，这是“父的弃绝”这个意义上的苦难；在十字架“效法”的意义上，主的门徒进入主耶稣基督的死，与基督一同死，基督是我们效法的榜样，他在“这世代的弃绝”这个意义上的苦难是我们当效法、所效法的。十字架同时具有“父的弃绝”和“这世代的弃绝”这两个层面。传统的系统神学，特别是其中的救赎论，会非常侧重于“父的弃绝”这个层面，而伽芬的这篇文章则是侧重于“这世代的弃绝”这个层面——在这个意义上的十字架作为主耶稣的苦楚发动在我们身上的时候，教会的信徒在其中的生存样式和体验是怎样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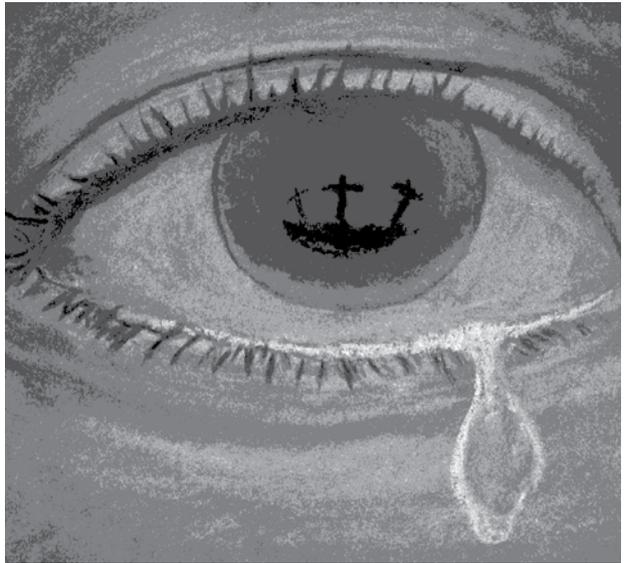
主的门徒如何进入“这世代的弃绝”这个意义上的与基督同死呢？是通过认信投靠“父的弃绝”这个意义上的主耶稣十字架的苦难，而进入到“这世代的弃绝”这个意义上的主耶稣十字架的苦难。我确知深信，主耶稣神的儿子，担当我的罪，替我承受我应当承受的神完全的咒诅。通过这样的认信，神的灵将神的爱、基督的爱浇灌在我的心中，我借此达到一个果效就是“与基督联合”。与基督联合意味着“基督是我的，我是基督的”，特别是“基督是我的”：基督的一切都是我的，基督的身份、权柄、遭遇、性情、使命都成为“我的”，与基督联合意味着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就是基督的一切在我身上显现，成为“我的”。既然主耶稣的一切成为我的一切，那当然主耶稣在“这世代的弃绝”这个意义上所经历的苦难也成为我要经历、我所经历的苦难，他在这个意义上的苦楚成为我自己经历的苦楚。所以，基于对十字架代赎的认信我们进入与基督的联合，我们就同时进入基督的生与死，基督复活的生命发动在我们身上，并且基督的死也发动在我们身上。而在伽芬这篇文章中非常重要的表述是，这二者，就是基督的生和基督的死，发动在我身上，不是两件事而是一件事，这二者在我

们身上的显现和表达是同一个形态，就是受苦。所以基督徒的受苦是基督的生表明在我们身上，也是基督的死表明在我们身上，这二者在我们身上显明为同一件事、同一个样式。

在这篇文章的第六部分伽芬教授引用了保罗歌罗西书 1:24 “现在我为你们受苦，倒觉欢乐，并且为基督的身体，就是为教会，要在我身上补满基督患难的缺欠”。我们需要留意他在那里的解经，他说，这里所说的基督的苦楚在保罗身上补满，不是说已经升到天上荣耀的耶稣因为与他的教会成为一体，以至于教会所受的苦，就被算为是那位在天上的基督所受的苦——不是，这里所说的不是坐在天上的耶稣，而是成为肉身历史上被罪人抵挡以至于被这个世界弃绝的那位耶稣，他在历史上所经受的那些苦楚、那样的苦楚，现今发动在了保罗身上；同样，不是现在坐在天上荣耀的耶稣，而是历史中的那位耶稣，他的死发动在我们的身上。与基督联合以至于现在活着的不再是原先的扫罗，而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的保罗，他现今所承受的苦楚的发源是哪里？其起点是哪里？其根源是哪里？是：拿撒勒人耶稣在历史中、在这个世界上、在巴勒斯坦地、在加利利的小城里或山崖边（路 4:29）、在耶稣撒冷、在 Via Dolorosa（“十架苦路”）上，因为他的真理、圣洁与仁爱所经受的这个世界、这个世代主动的、必然的逼迫、残害与弃绝！

依照圣经神学研究的思路，在这篇文章刚开始的讨论中作者确认了一个事实，也是改革宗神学研究的一个结论，就是神的国和末世现在借着耶稣基督——特别是他的受死和复活——已经临到了这个世界，神的国和其中的一切福分和荣耀已经临到了这个世界。神的国不仅仅是将来盼望中的天国，而且神的国现今就已经是成就了的事实。在这个主题中有一些非常有意义的讨论：关于基督的复活和圣灵的关系，圣灵与基督复活的关系以及由此而延伸及圣灵与我们复活的关系。

我们的复活包括我们灵魂的复活就是重生，还有我们将来的身体复活——不论灵魂从死里复活还是将来的身体复活，同一个根源就是基督耶稣的复活，所以耶稣基督被称为是那“初熟的果子”，是开启末世的一个起点。罗 8:11 讲到耶稣的复活是圣灵充满和扶持他的果效，所以圣灵和复活、复活和末世之间有非常密切的联系，因而文章开头的部分就以圣灵和复活讨论了“现在神的国已经临到这个世界”——既然神的国已经临到这个世界，而天国的特征就是生命和福分，所以当然，天国的一切福分和生命现在就已经临到了！虽然我们不知道天国的成就与主耶稣两次来临相对应地分为两个阶段，但尤为关键的是确认主耶稣再来之前已经成就的天国与主耶稣再来之时完全成就的天国是同一个天国！现在虽然天国没有完全地成就在我们当中（这是就着与主再来时要成就的新天新地相比较而言的），但这仍是与主再来之后的天国为同一个天国的天国临到我们，所以天国的生命，也就是基督复活的生命，现今，已经临到了我们。但是，“基督的生”发动在我们身上，或者说末世的福分和生命的能力发动在我们身上而“在这个世界中”显明出来是什么样式呢？是荣耀吗？不是，是羞辱、死亡和十字架！因为现今，我们是在一个天国和世界“重叠”的处境当中，所以我们一方面与基督一同坐在天上，一同藏在神里面，但我们却又真实地生活在这个世界上，在此生活、动作并存留，所以在这样一个并没有得赎而是等待得赎的世界中，当这个世界仍然存留的时候，那已经临到的、其本质为基督的荣耀、生命和能力的神的国，临到我们身上而显明出来是什么样式呢？恰恰是死亡、无能和十字架！这就是这里非常关键的核心：神国的荣耀和能力显明在我们身上——就是显明在我们这些仍然生存于像瓦器一样软弱而无能的肉身中，特别是仍然生存于败坏堕落世界上的基督徒身上的，是“死”的样式！作者在强调这个非常重要的关键论点时借助于对两处经文非常精彩的解释，一处是腓 3:10，另一处是林后 4:7-11，通过这两处经文的解释，伽芬的结



论就是，基督的生和基督的死，在信徒的身上是一个表达，就是受苦；基督的生在我们身上发动的样子和基督的死在我们身上发动的样子是同一个样式，或者说基督的生发动在我们身上和基督的死发动在我们身上是同一件事情，就是受苦！

那现在，我们就要解决一个问题：为什么天国荣耀的能力临到我们身上而显明出来的样式却不是荣耀和能力、而是羞辱和死亡呢？伽芬的思路是这样的，他首先确立的是现今仍旧存留的“我们的肉身”还有“这个世界”（用“编者按”中一个非常准确的概括性表达就是“等待得赎的世界”）。“肉身”，就是我们现在生活于其中的肉身、必死的身体——这个是对比于诸如天使的身体或主耶稣再来以后圣徒荣耀的、灵性的、强壮的、不朽的身体而言的，但我们现在是处于这个软弱的肉身当中，也就是说我们现今的这个身体是软弱的，是可朽坏的（保罗真的被打个半死），不像主耶稣基督复活之后的那荣耀的身体。伽芬这里强调，对于“基督徒受苦”而言非常关键的是，这个可朽坏的、软弱的肉身，是能够承受苦难、也事实上常常承受苦难的肉身，而所承受的苦难正是这个仍旧存留的世界中的苦难。文中第五部分对这苦难有一处重要描述：

“我们对‘与他一同受苦’的理解太狭隘了……‘基督的受苦’的范围要广得多，它们包括基督徒在‘现今的苦楚’中的参与，是整个受造之物完全服在虚空之下、服在衰残和败坏之下、服在败亡软弱之下的时期。根据威斯敏斯特大、小要理问答（大要理，48问；小要理，27问），这些受苦也是信徒们对基督降卑一个基本层面的参与：‘受今生的悲惨’，面临‘世界的败坏’、‘肉体的软弱’、‘撒旦的诱惑’。无论在什么地方，只要当我们在受造界因罪而受咒诅的生存中，在必死之肉身的生存中，不是简单忍受——无论是以斯多亚式的，还是以任何其他罪人自我中心、悖逆的方式忍受——而是为基督而忍受，并为服事他而活，那么在那个地方，从总体上来说，我们就是‘与他一同受苦’。对其立论非常重要的、这里所强调的“肉身”和“世界”两个因素，是作者谈论基督徒受苦这个主题时首先要确立的两个概念。笔者窃以为，这样一个很符合改革宗神学旨趣的思路却与保罗宣告的“信徒与基督一同受苦”不完全符合，也就是说伽芬所强调的这样一个理解基督徒受苦的前提跟保罗所经验和宣告的“与基督一同受苦”的前提相比要更广泛一些：第一，伽芬这里所强调的“肉身”，是指一种受苦的“可能性”，或者说是一种“能受苦”或“会受苦”的软弱特性（这是与天使或者圣徒将来得荣的身体相比而言的），但它只是一种可能性，不是一种现实性（但保罗所强调的却不仅仅是“能”受苦或受苦的可能性，而是“在”受苦或受苦的必然性）；就肉身“能受苦”这点而言，不论在圣经中还是在我们日常生活的思想或言谈中都没有什么强调的必要，保罗说“与基督一同受苦”时不会是不必是说我们的肉体有感冒病毒进来就真的能感冒、会感冒，这个不必强调，这是一个常识。第二，就算“肉身”不仅仅停留在一种受苦的可能上，而是真的进入到一个受苦的现实，但在此并不能有效区分信和不信二者“在这肉身中”所经历的受苦有什么不同，因为一个不信的人和一个人信的人都会因为“这个等待得赎的世界”中的感冒病毒而感

冒，这个“肉身的受苦”并不能成为区分信和不信的特征。当然伽芬后面也补充说到，如果在苦难中是“为基督而忍受，并为服事他而活，那么在那个地方，从总体上来说，我们就是‘与他一同受苦’”——“从总体上来说”，这个“总体上”就与强调耶稣“宇宙性”王权的神学主流在“气质”上一致（虽然二者在内容的重点上有所不同）。强调一个无所不包的、全括性的“世代”的概念和“国度”的概念，这样一种在神学上的体系性和整全性的气质，正是这里所说的“从总体上来说”所带出的神学气质，是要把受苦这个主题放在一个非常“宽广”的层面上去考虑：只要一个“人”是“属基督、为基督”的，“从总体上来说”，他在肉身中、在这个仍旧存续的世界中所受的一切苦，特别是他在那个所受的苦中表现为“属基督、为基督”，那么，他所受的苦就是“基督的苦”、“与基督一同受苦”，是非常“基本”的、对由于基督降卑而引致的“基督的苦”的参与。这样一种理解，除了其在生命体验和教牧实践中含义的模糊性之外，特别是就保罗所说的在他身上所补足的基督患难的缺欠而言，其所指和范围也同样模糊的。基督受苦的原因是什么呢？是“基督的降卑”呢？还是基督以圣洁、真理和仁爱降卑于一个撒旦作王的世界中呢？并且，基于“肉身”和“世界”这样一个前提而有的苦楚，常常包含疾病、挫折、灾难等，信徒经历这些疾病、挫折、灾难的时候，在其中“为主耶稣忍受”，从广义上将其算为保罗所宣称的“与主耶稣一同受苦”，这跟我们对保罗书信中所描述的他所经历的苦难的直接印象是不大一样的。保罗所强调的“主要不是”或者说“不是”这个意思，保罗所强调的是他作为使徒、在福音的性情和使命中，与这个作为一种位格性的力量主动地与神和神的国抗争的世界在本质、性情上的冲突；这样一种因为福音而与这个世界发生的冲突关系，就是经历到这个世界在他身上主动的、为福音的缘故而逼迫、残害的苦，正如这个世界曾经在主耶稣身上因为他的圣洁、真理和仁爱而逼迫、残害他一样——作者伽芬的思路中当然

也包括这样的苦难，但他的范围要比此宽广得多，包括了刚才说的疾病、挫折、灾难等等。不是说疾病、挫折、灾难这些主题不重要，它们在教牧实践和基督徒生活中是非常重要的主题，甚至最棘手的教牧难题可能就是来自于这些问题，包括怎样面对一个患绝症的信徒，怎样面对破产的信徒等。但这些非常重要的教牧主题，如果以保罗宣告的“与基督同死”、“经历基督的苦楚”这个角度而把它们都涵盖其中的话就显得太过模糊、宽泛，也“太过系统、整全”。

伽芬在文章一开始时提到，加尔文曾论到十字架对基督徒有两个功用，一个是炼净我们，第二个是使我们在基督里有份。而伽芬说到这篇文章“会反思被加尔文视为‘优越得多’的第二层功用”，也就是从信徒与基督联合、一同受苦受死的角度来思考苦难这个主题，而他所强调的两个前提，“肉身”和“世界”，所包含的疾病、挫折、灾难等苦难其实是更适合从他避开的加尔文所说的第一个功用（即，炼净的功用），以一个教牧的角度来看待——我们经过这些疾病、挫折和损失的过程其实是神在我们身上显明我们的偶像，让我们意识到我们对这个世界的贪恋，更完全地在我们里面施行割礼，使我们更彻底地以主为主，破除我们生命中一切偶像的过程——这个过程更多是神在我们里面做的内在的炼净工作，它和保罗所描述的“与基督同死”，或者“经历基督的苦楚”，是不一样的。虽然从事实上来说，这两个意义上的苦难，就是“炼净”的苦难和“经历基督苦楚”的苦难，常常表现为同一件事情，特别是后者常常包含前者，也就是说，“经历基督苦楚”的苦难常常有“炼净”的目的或意味在其中，比如说保罗被打的时候，我们也可以说主也借此破除他心中对今世的利益、肉身的性命及安全的贪恋——是可以说有这个层面。但是，既然我们认为使徒是完全的（不是说使徒是没有罪性的），保罗是完全的，在成圣的意义上是我们应当效法的一个完全的榜样，所以保罗在被打的时候，神在他身上所做的工作主要不

是让他破除心中对这个世界的利益、安全等的偶像崇拜（不是说绝对没有这个意味），而是让他经历“与基督联合”、“基督的”苦楚发动在“他的”身上。所以，我们认为区分这种炼净性的疾病、挫折、灾难等苦难跟保罗所描述的“经历基督苦楚”的苦难，是有意义和必要的，特别是对于现今我们如何理解教会的处境，就是教会在这个世界中的处境。如果按照作者这样一个非常宽广的思路的话，就会给我们带来一些思想上的混乱：既然受苦是教会和基督门徒本质性的道路，而门徒身份之受苦的本质性特征又源于基督的苦难，也就是基督的苦和死发动在了门徒身上，那么，“这苦难”作为门徒身份的本质性标识，表现为什么呢？得病吗？——这会让我们在思想上有一些障碍和混乱。

“基督的苦楚”来源为何？与作者首先确立的两个前提“肉身”与“世界”不同，我们要确立的前提是：“天国”和“世界”的冲突，或者说“末世”和“今世”的冲突。它们之间的关系是完全相反、彻底冲突的关系，是一种不可调和的冲突关系。也就是说，在思考“基督的苦楚”这个问题时，我们首先要确立的前提是“上面的”天国与“下面的”世界的冲突，而不是单单在“下面的”世界的范围内确立“肉身”和“世界”两个前提，需要首先确认末世与今世、天国与世界、“后来的世代”（弗 2:7）与“现今的世代”之间是完全冲突、完全相反的。有了这样一个基本的框架，然后在这样的一个框架中我们思考这些主题：主耶稣的十字架作为“被这世代弃绝”这个层面上的苦难、信徒“参与进入”主耶稣“被这世代弃绝”的十字架苦难、主耶稣的十字架延伸为信徒的十字架，等等。信徒为什么能够或者一定要参与进入主在这个世界“曾经历过”的被这世代弃绝的苦难呢？因为主耶稣凭着圣灵以他受死复活的福音真道把我们 from 罪中救出来，带到他的国，带到末世当中，使我们与他联合，他的一切成为我的一切——他曾经在这个世界中所经历过的被这个世界弃绝的苦难也成为我们的同样本质的苦难；是基督活

在我里面，基督的一切都显现在我的身上，我的一切之根本的本质是“基督的”，我们里面“生”的力量是“基督的”——当然也是我们的，但首先是“基督的”，是“基督的”生发动在我们身上；我们的“死”的形状也是“基督的”，是“他的死”发动在了我的身上。而就我们的经验来说，他的生发生在我们身上与他的死发生在我们身上是同一件事情，有一个同样的表达，就是受苦！正如文中第五部分最后一段中讲到：“他无限的能力正透过他们彻底、极端的软弱彰显出来。这就是为什么在新约中，两件与基督徒受苦常常联系在一起的事情，是安慰和喜乐。”

所以，信徒和教会的受苦，在保罗描述的“与基督同受苦难”那样意义上的受苦，与基督曾经在历史上成为肉身被世界弃绝、被钉在十字架上的那些苦楚是同样的苦楚，是他的苦楚发动在我们身上，是基督的伤口印记在我的身上，就像保罗说的“我身上有基督的印记”——最重要的是“基督的”。基督和基督的门徒为什么非得经历这样的苦楚呢？对基督而言，因为他是神的儿子；对基督的门徒而言，因为他们是“基督的”！这个时代的本质是背叛神，因而这时代也背弃神的儿子！这是一个要杀死神儿子的时代，是钉死耶稣的埃及，要掳掠教会的巴比伦！虽然就具体逼迫的原因和形态可能有各种各样，但是有一种超乎我们眼见和分析的最根本的原因是：神的儿子、他的国、他的教会和子民不属于这个世界！耶稣基督说“我的国不属于这个世界”，因而我们也不属这个世界，我们的福分不属这个世界，我们的能力和荣耀不属这个世界——这就是主和他的门徒在这个世界当中一定要受逼迫，被这个世界弃绝的原因。这对我们自己作为信徒、作为主的门徒在身份和道路上的自我认同，对教会在这个世代当中作为主的身体在身份和道路上的自我认同，是一个根本性的规定：与主同受他的苦楚。

对于现今的教会，特别是那些正在承受压力的教会，

此处一些切实的应用就是，我们应当看到我们作为“主的”身体与“主的”门徒的身份，以及基于此对自己身份的确认，从而安息于圣经早已宣告过的、主的教会和门徒必走的本质性的道路。我们并不是说在现有的社会结构和法律框架之内我们不能就现有的结构而寻求（家庭）教会在这个现存框架当中的生存空间。这是可以的。但是问题是当我们这样去努力的时候，我们常常会陶醉在其中，以至于忘记了其实我们正在寻求的这个“生存空间”就教会的本质而言是“零”，因为这个世界就本质而言不给教会任何的“生存空间”，所以这种寻求并不是就着教会的本质而有的一味的寻求，而只是因着耶稣基督在牧养我们过程中怜悯我们的软弱，甚至怕我们因为被压太重就背道而在当下处境中所赐下的格外的俯就与体恤。一方面我们并不否认我们在现有的艰难当中并非不可以争取我们的“生存空间”，另一方面我们也要避免陶醉在这个“争取”当中，以至于忘了我们真正的自我认同是不属这个世界，也就是说，即使是文革时那种彻底的、“无理的”、“蛮横的”逼迫和残害临到了现今的教会，我们也并不以为发生了稀奇的事，也并不认为这样的遭遇越过了圣经所描述的基于教会的本质而有的教会在这个世界中的遭遇。如果我们失去这样一个基本的看待的话，我们在争取的过程中会陶醉于其中，以至于最后说我们的“权利”甚至“权力”不被重视，就是发生了“圣经禁止”的、违背神心意的事——事实上不是圣经禁止的，恰恰是圣经早预言说必发生的；也不是违背神计划的，恰恰是符合神计划、出于神计划的！耶稣基督说，你们到我这里来，若不愿恶自己的性命就不能作我的门徒（参路 14:26），你们不论任何人，若不撇下一切所有的就不配作我的门徒（参太 10:38；路 14:33），这是非常惊人的、甚至是血的呼召，是基于耶稣基督他自己，基于在他身上所发生的苦楚，也基于“他所喝的杯是必要我们喝的”这一做门徒的本质性的呼召——我们是他骨中的骨、肉中的肉，他所遭遇的，是我们一定要遭遇的！✠

宣道组曲

编者按：诸天颂赞神的荣耀，穹苍传扬他的手段，整部人类历史都在彰显他的永能和神性，但是，没有一类历史能比宣教的历史更能颂赞神的公义、智慧和圣洁，因为救恩在其中格外显明。本文从这部救恩历史中截取了三个断面，分别是上世纪30年代，50年代，和今年的三段宣教程程。这些记于信件、回忆、日记中的鲜活经验和体会，如同三支动人的诗歌互相呼应，第一支余音绕梁、第二支渐进尾声、第三支甫始兴起，但也似同一支旋律的变奏，赞美大哉奇哉的神。因为无论这些传道者往何处去，都发现神已经在那里，并与他们同行。



第一支歌：穿越戈壁沙漠 ——30年代内地会宣教士宣教程程实录

文 / 巴富羲 译 / 尹道明

巴富羲弟兄，内地会的英国宣教士，1931年被神呼召，放下作为医生的前程，来到中国，与其他五位弟兄^[1]被分配前往新疆禾场宣道。因为当时拿不到苏联的护照，陕甘一带又战事频繁，1932年9月他们不得不驾车穿越蒙古荒漠前往新疆。已在新疆工作多年，年近七十的胡进洁牧师与他们同行。经过两个月的艰苦跋涉、完成了长达3220公里的旅程后，七位宣教士终于抵达新疆迪化（现乌鲁木齐），但迎接他们的却是残酷的内战。巴富羲弟兄立即投入了救护伤兵的工作，然而，不到两个月，他便从伤员中染上了致命的伤寒。他过世的时候，不满

三十岁，在中国只度过了十六个月。本文摘录自巴富羲到达迪化后写给内地会的一封公开信，原载于1933年内地会出版的纪念他的小册子《何竟如此》。

行过戈壁

9月24日又在清晨五时起床，刚过七时便开车上路。这一带是多山地区，有不少条干涸的河床分布其间，我们挑选了一条干涸不久、看上去还行的河道作为车道。在比较顺利地行驶了若干里程之后，我驾的车突然陷进淤泥，事先竟无任何迹象，我们跳出车外才发

[1] 这五人分别为英国籍赵立德(Raymond H. Joyce)、何仁志(George F. Holmes)、朱佩儒(William J. Drew)、美国籍石爱乐(Otto F. Schoerner)和澳大利亚籍柏爱生(Aubrey F. Parsons)。

现另一辆车的命运也是如此。多方努力的结果，非但没有脱困，反倒陷得更深，显然已不可能再沿着这条河床继续前进，只得在这条河床之外修路，并在河堤上挖开一个3英尺多的缺口。修一条缓坡通到车旁，又在下陷的车轮周边掘深沟，去淤泥，再填入找来的石块及木桩，想不到周末的时光都耗在这糟糕的河床上了。经过五个半小时的不懈努力，终于迎来了重大的时刻，当我们看到第二辆车也开上了坚实的陆地之后，纷纷将帽子抛向空中，表示庆贺。“让我们动身”——蒙古向导一声令下，我们再次出发了，用二挡的慢速在乡间低劣的路面上开行了6英里，并越过一条河床，便正式进入戈壁沙漠，随即停车宿营。速度器上显示，当天只走了30英里，但我们已很满足了。

就整体而言，戈壁的表层状况比我们的预想稍好，然而还是过软，徒步都会陷至脚踝，何况载重两吨的货车行驶其上。尽管汽车一次又一次地下陷到车轴的部位，汽车还是挣扎着向前开行。我和同伴们着实经历了一段严峻的时刻，我也越来越惊奇他们高超的表现。分散的小片沙地，同样给我们带来麻烦。常常需要迂回一大段路来规避它们。9月26日我在日记中记着：“太累了——今天轮到我洗餐碟了，一天的行程之后再干烹食的事真是累人。巴不得上海的安德生小姐能见到此刻我们品尝她赠送的茶时，是何等欢畅。今天一路上干了许多挖掘和推车的力气活，戈壁上常见到有石膏碎粒的表层，大卡车在其中虽陷至车轴，但仍能高昂地向前行进，真令人惊讶！其中有段2.5英里的路程排挡调至一档以全力行完时，所耗的油量竟超过了两加仑，可见在戈壁中的油耗有多大！此刻我们意识到单靠目前所带的汽油不可能到达新疆哈密！但主用约翰福音10章4节的话安慰了我们：‘既放出自己的羊来，就在前头走……’，虽然照人看来，在这个边远的世间僻角，补充汽油的希望渺茫，但我将此事交托于主而内心平安，因为直到今日，他一直是我们的坚固保障。”

虽然我曾讲述过行程中的困难和我们付出的艰苦努力，但不要认为其中没有乐趣，我一直渴望重返此路，并多次听到队中的其他成员也说：“哦，再去一次戈壁吧！”我不想在此对沿途的景致多加描述——别人或许会做得更好——我只想讲讲9月29日那天发生的一些事。一早便起床出发了——真不想离开这可爱的营地，巴不得再待上一星期！汽车整天在大山中反复地攀升着，山景十分灿烂。有一次为避开沙土而攀上倾斜度接近四比一的山坡（约合仰角15度），我认为如果两辆汽车的后轮相联，将有助于拉动作用的发挥，从而避免单车独行时遇到的一些无法克服的困难。于是产生了一个双车相联的伸长体，它仿佛一条宽大顺畅的公路，载着我们颠颠簸簸，一程又一程地向前行进。速度计上曾显示出每小时达到36英里的记录，你们能想像我们有多么振奋吗？经历了两周的艰苦跋涉，车速居然还能如此之快！经过了一小片不平坦且散布着令我们害怕的石膏碎屑的地面之后，接踵而至的地带又该怎样描述呢？我想那是我所见过最为美丽而奇特的景观之一。我们越过一个上升的小坡，便进入一片面积颇大的“盆地”，被四周一排排突起的小丘包围。这些小丘五颜六色，有黑、绿、红、褐等等。接着又来到一个形似露天剧场的地方，四周是一群小丘，而地面则呈现一连串的特色条带：深蓝色、浅蓝色、深绿色、浅绿色、朱红色、砖红色、暗黄色、黄色、白色——我再说不出别的颜色（乘车穿行时询问坐在我身旁的赵立德，他也没说出更多的色彩）。这些颜色都不是人为设计的，当我们经过时，注意到地面下的石头和土壤也着上了色，真是平生最令我惊奇的自然景观，它久久地留在我的记忆之中，过去我听说过“彩绘的沙漠”，如今亲眼见到了。一路走来，我们的位置已高于四周的小丘，前面的路程很壮丽，走了16英里的下坡路，路面令我们满意，好似一条巨大的跑道。我的日记记着：“在多日之后我们终于看到了树木，美丽的沙丘和一条真正的河流……它是额济

纳河”。我们迎来了一个伟大的时刻，到达此地标志着我们的行程已走了一半，并且未来的路程要比以往的好走得多了。

跨越纳林河

如今我们要面临数条河流中最大的一条——纳林河（又称东河）了。据悉在数日内，水流尚平稳，但总不能将汽车当汽轮来用吧！经过讨论，决定将帐篷移到河边，准备伺机渡河。先要就租用骆驼之事作好安排，租骆驼是用来运送货物过河和拉曳汽车过河。

10月11日星期一，一个准备跨越纳林河的重要日子。清早起床之后，我在日记中记着：“汽车被完全拆解，并搬到准备渡河之处，所有的电气零件都取出来，其余各部分零件均用防水布包裹妥当。第一辆车拆得最彻底，尽可能减轻车身的重量。货物装上驼背，好一派探险队的架势！车身则用挽具分别套在七峰骆驼身上，在三四分钟的呐喊声和水溅声中，车身经过人推驼拉的努力，终于到达了河的彼岸。出乎意料，湍急的河水和河中的淤泥，皆未成为渡河时的重大障碍。第二辆车过河时，因那几峰骆驼有了头一次拉车的经验，所以表现更好。柏爱生驾着车顺利地“飞”过河去。如果那天早上你们来我们的营地，将看到一派忙碌的景像：胡进洁在烤面包；离他不远的柏爱生正在准备宰杀一只花五美元购来的绵羊；何仁志和我忙着拆解车上的零部件；石爱乐和赵立德在对岸勤奋地进行清理，以迎接汽车的顺利登岸；朱佩儒在等待接收从河中运过去的行李；哦，对啦！此刻也不能忘掉那位蒙族向导 Galahad 阁下，他正坐在篝火旁，一面和蒙族的来访者交谈，一面以一种难以摹仿的姿态抽烟呢！

渡河之后，立即将车上所有的零部件重新组装起来，次日中午时分，行李也都装上了车，准备要西行 50

英里，去渡过第五条河流——木林河（又称西河）。行前我们曾被告知此段行程的路况极差，汽车如果荷载不可能在其上行驶，必须租驼队来运货。经过大家认真的讨论和祷告，没有接受此建议。可以想像，当那天下午六时半穿越此河河水到达彼岸之后是何等的欣喜！汽车沿途几乎未遇任何麻烦，假如我们采纳了原先的建议，就将在如今汽车过河之后的登岸地点，花上整整三天时间来等候驮运行李的驼队，并且还将多付一笔可观的运费。此行得以顺利完成，证明主垂听了我们和你们的祷告。

次日 10 月 12 号星期三，我们破记录地行驶了 120 英里，最后的 15 英里是在夜幕中开行的，汽车前灯的光线足以照明我们所循的驼路。当晚曾听见狼嚎，但在途中全部的宿营地点中，无一处遭受过狼群真正的袭扰。在北平（北京）时，Soderbom 曾对我说过：“戈壁是世上最平安的地方”，事实确是如此，戈壁之夜的安详静谧只有身历其境才能有所体验。以前曾听说在戈壁沙漠之旅的后半程会遇到更多实际的危险，进入新疆之后，方才真正知道，的确各方面都有着对我们构成威胁的巨大危险，但主的旨意永远不受拦阻，只要我们能用单纯的信心来事奉他。从 10 月 14 日我们进入新疆的那天开始，一个严峻的时刻就来临了。

进入新疆

我在 10 月 14 日的日记中这样记着：“现在我们位于海拔较高之处，冬季的寒风猛袭过来，一上午行进得非常艰难，需要另择一条较为舒坦的路，但向导 Galahad 阁下心中也没有底。遥见远处有两个人带着三峰骆驼和两匹马，这是三天以来首次见到的生物。当我们和他们的间距拉近到数百米时，这两人突然同骑一匹马向一些小丘中飞速奔驰而去，显然是对两部汽车的快速驰来感到恐惧。当汽车开过逃

逸者驻足之地时，见到三峰骆驼及一匹马正安详而耐性地等候主人。此后约有一小时之久，我们偶尔仍能见到三峰骆驼，却再也没有见到那两位逃离的人。”以下是另一段日记：“看到了十来个竖立的怪异角锥，这是被废弃的昔日边关标志，昭示我们已正式进入新疆。新疆给我的第一印象是寒冷、荒凉，看不见植物，而且只能取得含盐量高的咸水。当晚夜宿 Ming Shui，次日清晨，温度计上显示气温已降至零下 10℃，寒风刺骨，采用平日用插入手柄旋转的方法，已不能使引擎发动，只能生火先加热引擎冷却器中的水，再发动汽车。”

我们没有声张，便悄然驶进哈密，直驱胡进洁先生和冯贵珠（French）及盖群英（Cable）两小姐〔2〕曾住过的那家小旅店，在该处逗留两星期，受到店主力所能及的款待。我对他的慷慨感到惊讶，因他从不向我们收取任何报酬，并且还总是觉得对我们照顾不周，所以当我有机会为他的妻子治病的时候，心中特别高兴。到达哈密时，每辆车都只剩下 10 加仑汽油了，这最多还能再走 60 英里，当初我们不清楚张家口与

迪化之间的确切距离，也不知道究竟需要多少汽油，由于无知，自以为所带的汽油能满足全程之需。然而主并非不知道我们的缺乏，在神的爱中，旅途上每一站路的需要都能及时获得供应，一无所缺。余下的旅程又将如何？让我重复一遍自己曾经说过的话：“主是供应之源，超过我们梦寐以求的期望”。

在我即将结束这封长信之前，还想提请你们注意这次旅途中的一件令人希奇的事，在中国境内一条长达 1,800 英里的交通线上，我们仅到过—个宣教站——只有这一处是公开传扬耶稣基督福音的中心。我们经过许多村庄中的居民将来怎样？在辽阔的蒙古草原上生活的部落将来怎样？众多蒙族聚居地区如额济纳河三角洲将来怎样？新疆一些较大的城市又将怎样？如果人们连独—真神的名字都未曾听过，又怎能信他呢？如果没有传道的人，又怎能听见呢？这难道不是对那些为中国福音事工代祷者的挑战吗？这难道不也是对那些在本国为自己—生道路寻求神旨意的年轻人的挑战吗？“所以你们当求庄稼的主，打发工人出去收他的庄稼（太 9:38）”。



〔2〕 在新疆传道的两位内地会女宣教士。



第二支歌：无声的呼唤

——50年代彝族地区宣道回忆

口述 / 边云波 整理 / 恩雨

上个世纪四十年代，中国大陆许多兄弟姐妹有一个领受，要往边疆传道，甚至把福音传回耶路撒冷，就是传到地极。边云波弟兄也是其中的一位，他于1948年蒙召，写下《无名的传道者》后，与七位兄弟姐妹一同去西南传道。1950年到1952年间，边弟兄数次前往云南北部彝族地区服事，本文摘编自他的讲道和见证的相关部分。

一

我和两位彝族弟兄沿着一条崎岖狭窄的荒路，走进一座荒山。荒山里有一块地长满了荒草，荒草中有一座无人注意的荒坟。荒坟四面环山，周围有许多青松，坟前有一个十字架形的墓碑，碑文上刻写着一位宣道士的名字。

这位宣道士是内地会的一位英国传道人，多年前来到云南北部彝族地区传道，白白地给人治病，带领了不少人归主，后来他死在这里，葬在这里。他墓碑上的字，

就是他在这一带带领信主的第一位信徒李发献弟兄亲手刻下的，这位李弟兄后来成为这一带教会的“会长”。

1950年冬天，有两个彝族弟兄来昆明做买卖，一位弟兄叫匡德厚，一位姓王，他们看到我们教会大门上悬挂着的“来信耶稣”四个大字，就力邀我去他们那边传道。那时他们中间没有牧人，只有自己聚会。我去西南本来就是要到少数民族中间去的，现在他们竟然来主动邀请，显然是神的带领。

我们三人步行了两三天，才从昆明来到禄劝北部山区。在这位老宣道士的墓前，我心里想：一个外国人，还这么爱中国人的灵魂。我们中国人自己，又为我们的同胞们作了些什么？……

二

那时云南刚刚解放不久，山区还不够安定。我们三人在走近禄劝县城的时候，便遇见了一些难处。

记得那天黄昏，我们疲惫地爬上一个山坡后，喜见县城已经在望了，忽然有几个汉族的女解放军唱着歌走下山坡来。她们一看我的穿着不是本地人，歌声立时止住了，在查看了证件后，就问我到少数民族中间来干什么？我说是应少数民族信徒的邀请，来看望他们的。匡德厚弟兄马上说：“这位老师是我们请来的。”解放军当时没话可说，停了一下，严肃地说：“你进城以后马上到公安局去报到！”

我们进城后，先找了个小店，刚放下手提的随身用品，就有两个公安人员提着带有红线坠子的手枪来找我，说，公安局长叫我去谈话，于是他们一前一后把我带到了县公安局。感谢主，他一直赐给我意外的平安。公安局长一看便知是一位老解放军，身体魁伟，一口山东话，非常严肃。他一面问，一面不断地要求记录员：“要记仔细点！”他先问到我在昆明的住址和工作，然后问我和匡德厚是怎么认识的，他又是怎么邀我的。最后他说，宗教信仰是自由的，不过我们必经的山路近来出现了土匪，为了保证我的安全，先不要离开县城。

我还没离开公安局，另外的公安人员把匡弟兄他们两位也带来了。这时我才明白，刚才是隔开我们，分别审查，事后他们好对证记录，看有没有出入。

公安局长严厉地问匡弟兄：“你们和这位先生素来不认识，这里土匪又这么多，路上遇见土匪，你们敢保证这位先生的安全吗？”意想不到的，匡弟兄居然应声回答说：“敢！”这样我们就被要求先住在小店里。

由于我体质太弱，第二天痰中连续有血。但感谢主，心中非常平安。我没敢告诉匡弟兄，按自己的医学常识，到中药铺买了点藕节，把它嚼碎了，用水冲下去，血迹竟减少了。

过了一天，我主动去找公安局长，问能不能继续走向深山地区，去看望那里的信徒。这次局长非常客气，他说你们一定要去就去吧！

三

局长既然许可，我们便决定先到匡弟兄的村庄乌尼归去住宿。

禄劝的彝族生活很苦，山是石头山，“土”地很少，漫山遍野都是树。他们在山上烧炭，自己不舍得用，挑几百里地到山下去卖，换盐巴和布上来。那时候已经冬天了，他们没有一个人是穿袜子的，甚至有人连鞋也不穿，光着脚走路。从禄劝县城到乌尼归大约有七十华里的山路，日近黄昏的时候，离乌尼归只有七八华里时，我忽然大口吐起血来。匡弟兄和王弟兄都很紧张，说要背着我去这几里山路。我说我们先祷告吧，于是我们便坐在石头上祷告。感谢主，大约二、三十分钟后，我的血止住了。于是我们慢慢地又走过了一个小山坡，乌尼归终于遥遥在望了！

我怕惊动乡亲们，便切切要求匡、王两位弟兄不要把我的病情告诉别人。他俩倒是真诚实，果然没把我的病告诉大家。不过晚饭时刻四面八方来了近二百人，这样晚上就不能不聚会了。

直到现在，我都清楚地记得那次在他们当中讲道的情景。教会盖了一个能够坐一二百人的大房子，叫做“礼拜房”。因为不舍得用土，他们有的房子是用泥土和石头混着砌起来的，讲台也是。讲台旁边有两个高台，上面烧着松枝照明。

讲完道以后，他们不走，坐在那里谈见证，一边烤火一边谈。散会的时候，漫山遍野已经一片漆黑，他们

就把预备好的松树枝子捆起来，捆了好多捆，像火炬一样点着，拿在路上照明。山路很窄，有的时候两个人一把，或是三个人一把，来聚会的弟兄姐妹有近二百人，就有近百个火把。火炬的队伍向四面八方延展了开来，越散越多，他们一边走一边唱赞美诗，有的唱这个，有的唱那个。有些人在攀登高峰，有些人在穿越低谷，有些人走进了丛林，有些人分布在旷野。满天星辰，满地火把，到处都是歌声，我就流泪了，我说“主啊，愿我们中国大地上将来有一天能够到处点燃福音的火把，到处都是赞美的歌声！”

四

晚上，匡德厚弟兄夫妇接待我，他们一家住在里屋，我住外屋，一明一暗，没有炕，更没有床，就在地上铺点草睡。他们在屋子中间挖一个坑，一天到晚点着树枝，冬天的时候就用这个取暖，所以熏得满屋子都是黑的，好像用黑油漆的一样。匡弟兄曾被国民党抓去当过兵，所以学会汉话，那里会说汉话的也就一两个人。我们坐在一起说话、烤火，那时我穿着棉衣，他们都穿着单衣服，两三件套在一起，就是破破烂烂的也穿上。稍微有钱一点的人就把狗皮劈成两半往肩膀上一搭，弄个线绳拴到胸口前面，左右交替着穿。房顶上铺的也是草，没有瓦，房梁上面吊了一根铁丝，下面那一端正好在那个火坑的上方，他们弯了一个钩，挂一壶水，饮用、做饭都从其中取用。那里基本上是吃盐水泡饭，招待客人再加一盘白水煮菜，菜是半生半熟的，舍不得煮太烂，捞出来沾盐水吃，盐水里面放点切碎的辣椒，有辣味也有盐味，就觉得香得不得了。他们用水是很困难的，筷子基本不洗，用袖子擦一擦，或者往腋窝底下蹭一蹭，觉得干净了就给我了。我也学他们用袖子擦。他们也很少洗脸，手也不洗，我受优待，他们让我洗脸，我不好意思洗，就用我的毛巾蘸点水把脸擦一擦就完了。

以前我还在南京读书的时候，一位叫孙美芝的大姐说，如果她要是去西藏传道的話，就学习西藏话，学不好就跟他们住一块，他们吃什么，她也吃什么，他们喝什么，她也喝什么，生活跟他们一样，日久天长他们一定觉得奇怪，这样一个人来这里干什么？他们会好奇，问她的时候她就跟他们讲耶稣。所以，我觉得自己也应当做这些彝族当中的人。我第一次去那里待了不到一个月的时间，在周围村庄巡回布道，第二次去待的时间就比较长了。再去那个村庄的时候，他们为了要款待我，就杀了一只鸡，放点盐巴在水里煮一煮。他们的习惯是把鸡头给尊敬的人吃，我还记得那个鸡头不是很烂，鸡毛拔得也不是很干净，我就努力地吃，鸡冠也吃，鸡皮也吃，鸡眼、鸡舌头、鸡脑子都吃。他们就看着我吃，吃完以后说，原来边老师喜欢吃鸡头啊——闹了这么个误会，所以之后只要他们杀鸡，鸡头就一定要我吃。

天晴的时候，彝族人会“打场”，就是把晒干了的玉米，放在一块平硬的场地上，用竹片编成的拍子把玉米粒打下来，便于收藏。有时候我也跟他们一起干，他们拦着我不让我干的时候，我就说要和他们比赛，他们也挺高兴，大家一起欢笑。后来有些不信主的人，看着我挺奇怪，信主的人就跟他们说，我是来这里讲耶稣的，这样传福音就比较容易。渐渐地，信主的人越来越多了。当地彝族本来就是一个村庄一个村庄地信主，如果一个村子开始有信主的，特别是比较受尊敬的一些人信，大家也就都信了。往往是汉族人的村庄不信，彝族人信主的很多，他们也挺自豪地说“彝强汉弱”。

五

1952年12月，彝族的弟兄姐妹在撒老坞召开了一个大的聚会，有七八百人参加，连着三天聚会，邀请我们过来讲。我就跟当地的区政府主动报告，说

这个聚会不是秘密的，不是我们自己召开的，我们有路条^[3]。所以几天聚会的时候，都有一位穿着军装、腰上挎着枪的解放军来到我们中间。

我记得当时讲道，讲到主耶稣吩咐彼得下网打鱼，鱼虽然多，网却没有破。因着主耶稣的命令，这些鱼自投罗网，它们没有灵性，也没有从神那里得到赦罪的恩惠，只不过是吃草喝海水，但一旦神有命令、有需要、要彰显神的荣耀的时候，它们就自投罗网进来了。我们受了多少的恩典？多少的福分？当神对我们有呼召的时候，我们能不能不顾一切地把我们的性命摆上，荣耀神、服事主？我说我们跪下来祷告，这一跪下来，弟兄姐妹哭成了一片。

那个解放军很惊讶，原来他是坐着的，后来站起来了，他左看右看，看着这跪着痛哭的七八百个人。当时我是用汉语讲道，彝族弟兄翻译，所以我讲的内容他应该很明白。

当时那一地区正在进行土改，我们开会的时候，他们也在斗争地主，我们一开会七八百人，他们百十人，当然会觉得你们为什么不开斗争会跑去开信耶稣的会？1952年5月10日，昆明基督教联合会在云南日报第一版上突然发表声明，说我在武定传道，影响了土地改革运动，讲世界末日，吓得农民直哭。我被迫离开那里，那时当地有四五千的信徒了。

每次我们离开一个村庄去其他地方传道的时候，弟兄姊妹都拉着手围成一个圈子祷告，祷告以后流着眼泪分手，送我们直送到村子外边二三里地。

我最后离开的那次，有位弟兄送我出去六七里地，还要往前送，我拦住了他，说：“你回去吧！再往前

边走，就要下山了。”他依依不舍地说：“好，我在这里看着你下山。”我说：“山口上风太大，你还是回去吧！”他说：“希望你能再来这里！”我握着他的手说：“我不敢肯定。不过，要是神让我回来，我是一定会来的。”

我和另一位弟兄沿着一条盘山的羊肠小道，迂回地走了约一里多路，又看到了原来的山口。那位弟兄在山顶上大声喊着说：“老师 -----！早点回来 -----！”

我在半山坡上也喊着说：“山上太冷 -----！快回去吧 -----！”

那位弟兄招手示意：“早点回来 -----！”

我也挥手示意：“快回去吧 -----！”

因为前边路远，我向他又一次挥手，只好继续赶路。

我们盘旋着走了一段山路，又看到了那个山口。那位弟兄竟然还没有回去，仍旧在山头上，笔直地站着……距离太远了，喊话是绝对听不清了，我向他连连地挥手，让他赶快回去。他却不住地向我招手，意思是：希望你早点回来！

终于我们到了山下。我一回头，看见那个山口上他依然站着，我向着他又举起了手来……立时，山顶上，他也举起了手来……远远看去，他的身影已经很小很小了，但是，由于他身后是蓝天，我看得非常的清晰。山风吹乱了他的头发，单薄的衣服被风吹得不住地抖动。他的手一直高举着，高举着，好像是无言的呼唤。我的眼泪不禁夺眶而出……

这个影子一直刻印在我的心里，几十年了，想起这个影子，我就想念那边的弟兄姊妹们。

[3] 在当时云南地区，要出远门，需要到公安局开一个身份证明，以备路上盘查。



子衿弟兄，现在北京某教会带职服事，2011年8月和另一位弟兄前往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的华人中访宣21天。本文选摘自子衿弟兄在宣教禾场的日记。

第三天 8月1日 星期一

今天是迪拜时间8月1日上午9点，也是阿拉伯传统的斋月的开始。此月被称为“莱麦丹”月，“莱麦丹”有“磨练”的意思。从今天开始，白天不能在公共场合吃东西喝东西，饭馆白天关门或者全部用布将门窗遮挡起来，吃饭的人可以在里头吃喝，出门就不行了。他们是晚上6点之后至早晨天亮之前，才可以吃喝东西，公共场合也恢复正常。

当地日间温度高达50摄氏度，我们昨天白天没有出门，晚上5点多开始集合，赶赴位于另一个酋长国

富基拉的民工营地。富基拉的事工开始于4个月前，每周都有一次探访和聚会，我们先到龙城^[5]的教会里，和其他的服事同工集合，不到6点时分成两辆车出发，大约在7点50分抵达在富基拉当地一个俱乐部租赁的会议室，在那里开始预备晚上的聚会。

在我们为当晚的聚会祷告的时候，出去接劳工的大巴陆陆续续回来了，为我们带回来近40个劳工弟兄。还有两个姊妹，是因为知道这里有聚会，就过来参加。一个是在当地做电信生意的，一个是给当地的劳工做饭的老姊妹。因为场地租赁时间有限，前面有等候，中间有赞美和敬拜，以及在讲道之后，还有小组的陪谈和恳谈，所以只能给我半个小时分享。还好，神的恩典够我们用的，我在台上用满了半个小时，最大限度地把我预备的完整的信息分享完毕。在之后的小组恳谈里，我和得福弟兄被分到了不同的小

[4] 当地华人教会的情况，可参看迪宣：“举目向西展望——迪拜访宣经历分享”，《教会》，2011年3月第2期，总第28期，第70-72页。——编者注

[5] 迪拜的一个专卖中国商品的商场。

组。感谢主，我们5个小组一共有10个劳工站起来愿意决志信主，其中来过两次的有4个，新来的有6个。后来陆传道〔6〕提醒我们，因为劳工们不是很清楚决志的意义，所以他们决志信主很容易，但是我仍然感谢主，因为看见人心的渴慕和对神的恩典的向往，总是那么地鼓励我们这些战战兢兢地服事和跟随的人。因为我们深知，唯有神才能吸引万人来归向他。

我们在10点多送走了劳工回营地，随后收拾好场地，也一起踏上了归途。大概在半夜12点多，到达龙城教会所在地的住处，今天晚上8点会在华传教会的中华一组和他们一起有小组团契，求神加给我们智慧和力量，使我们真的知道如何去帮助他们。

第七天 8月5日 星期五

现在是迪拜当地的8月5日上午9点半。我们在下午5点40开始赶赴位于阿联酋首都的阿布扎比，也是最大的一个酋长国。经历了1个半小时的路程，我们和当地的同工会合，换乘另一辆车赶赴其中一个小组所在的劳工营地，去带领晚8点开始的沙地小组团契。我们和当地负责的陆传道、May姊妹以及两个平信徒同工一起配搭，服事那个营地的劳工弟兄。

由于路上走错了出口，我们到达营地的时候已经是晚上8点20分左右。让我惊诧的是，在这40多度高温的夜晚，我看到路边的沙滩上，已经整整齐齐地坐了一排翘首以待的劳工弟兄。后来问及May姊妹，她说，由于他们每天工作结束的时间是不确定的，但是9点半却必须回到营地，所以他们一到时间就很快地集合出来，并且迫切地给我们打电话催我们过去。

这是我们第一次参加真正意义上的沙地营会，当地同工把车开到营区对面的沙地上打横，然后拿出很多自带电池的荧光灯管，挂在车的一面以及一个乐谱架上。同工把乐谱架当作讲台面车而放，我们其他人和劳工弟兄们搬小凳子一起坐在车前面空出的沙地上围成一圈。然后当地同工就带领我们开始了聚会。由于我们参加营区聚会的安排通知当地同工过于晚，所以昨天她们没有安排我们服事，只是让我们参与，并给了几分钟请得福弟兄上去作了一个见证。因为她们在致力于培养当地的平信徒同工，尽量让他们多站在上面带领赞美和分享，使他们能够更快地成长和建立起来。

在赞美和短讲之后，我们被分到不同的小组参加讨论。得福弟兄带领两个未信主的劳工，我这里和三个已经信主的劳工一起交通。我们虽然是第一次见面，但是因着国内的背景，感觉却如同亲人和老乡一样知心。在问及他们的需要和难处的时候，他们的话匣子就被打开了。他们毫不隐晦地向我述说自己的痛苦和难处，其中一位弟兄因着在这个营区伙食和身体的不适，几天之内已经中暑昏厥5次。他们也毫不避讳地向我说起信主和参加聚会的原因是因为在这里得到的关爱和帮助，也分享了原来在老家时，因着一些不好的见证，对教会有一些不好的看法，以及在这里如何被当地同工的服事和见证所触动和改变。感谢主，虽然我在过程中没有过多的分享，但是从他们的分享中，却深深地看到了，我们传福音给他们，一定也要像当地同工一样关心他们的需要和难处，把他们当作一个个活生生的生命来对待，而并非只是秉持着向空气说话的心态去面对他们的苦难和挣扎。虽然很多事情我们无法也不能帮助，但是与他们同行，关怀他们的需要，为他们代祷，却更加能够让他们的心感受到基督的恩典和慈爱，感受到这种生命里的真切关怀。所以后来，我们拉着手，我为他们每个人的困难和需

〔6〕一位60多岁的姐妹，每年在阿联酋服事半年，土耳其服事半年。

求代祷，也为他们的家人和朋友代祷，将这一切都交在神的手中。虽然我们并没有给予他们更多物质和具体事物上的帮助，但他们的脸上却都满了感恩和满足。感谢主！

我们晚上 11 点多经过加油站的时候，在那里的快餐店吃了一些食物。赶回迪拜国际城龙城的住地时，已经是半夜 12 点多。

第十天 8 月 8 日 星期一

现在是 8 月 8 日凌晨 1 点 35 分。看来我已经越来越适应这边的时间了。感谢主，总算不被时差困扰了。

今天是得福弟兄分享自己的见证。但是今天到的人却不多，大概有 20 个左右，其中之前来过的劳工弟兄少来了很多人。因为他们被调动到其他地方或者回国了。事后和同工们交通的时候，听他们谈起，这种现象很正常，往往是今天来的下周就不一定能见到了，所以也能够理解在宣教一线的工人那种急迫的心情。May 说，他们曾在加油站邀请了 5 位劳工，4 位当晚决志，下周就被调走了，而剩下的那位在第三次聚会决志以后，也于当周就被调走。这里的福音工作就是这么紧迫，所以一有机会就带他们决志，能够来得及就为他们施洗，因为前面的道路和下一周能否再见就是这么奇妙的不确定。所以他们的事奉也越发的火热，心情也益发的紧迫。感谢主，在这个特殊的环境，神兴起这么一群一线同工来拯救丧失的灵魂。

得福弟兄分享得很成功，劳工的反映也很好。分组讨论时，我和 May 带领一个劳工弟兄一起做认罪祷告，决志信主。很感恩，他能够清楚地认识到自己之前犯的很多的罪愆和过犯。所以我们也请他在我们的带领下，向神认自己的一个具体的罪，然后回家再按照我们的带领慢慢在神面前认罪。看着他认

真的表情，和在神面前清楚地认罪和愿意悔改的心，我们真的满心欢喜，看到人对神的渴慕和人心在神的改变和光照下自然的认罪和悔改。感谢主！

今天白天没有其他事奉安排，今天晚上 8 点在李传道家里有小组聚会，得福弟兄将会继续分享他的得救见证，去帮助那些青年人。晚 11 点半在龙城教会有青年的敬拜聚会，会由我分享信息。求神加给我力量，将合宜的信息带给他们。

第十五天 8 月 13 日 星期六

仔细回想这两周的行程，历历在目，而在国内的日子却仿佛变成了另一个遥远时空的另一种生活。只有和妻子通电话的时候，才能让我找到国内生活的印象和感觉。也许等我回到国内正常的家庭和教会生活的时候，我又会对曾经在迪拜的这一段热切而难忘的日子有恍惚之感。

昨天是迪拜的休息日，所以如同每个周五一样，我们忙碌着参与从上午到晚上的三个不同地方的三个敬拜聚会。

因着周四晚上探访营地和劳工分享后，生出一些感触和思考，晚上我分享的信息里，把信息的主题定在真正的信心上。我列举了他们如何跟随那些虚妄的罪中之乐和引诱，以为可信，但是却弃绝真实和圣洁的真理信息，以致如同狗熊掰玉米一样地追逐成空，现在虽然口里称信，但心里实际上却仍然是悖逆和远离神的诫命，并指出他们的信心，只是出于简单和虚假的认信，并不能产生真正的信赖和依靠，也无从得到真正的从神来的祝福。我甚至要求他们回去要仔细思考，然后认真决定是否真正地信基督。会后，当地同工和我交通说，总算来了一个真传福音的，他们就是需要这样刺耳的声音，来触

动劳工们的心。因为之前的短宣讲了太多的爱和祝福，而不能带给他们真正的改变。听了之后我很感谢主，因为我也有同感，我们过于迁就他们的感受，却反而不能让他们内心得到震撼和反思。而这也正是我今天之所以要传达出来的原因，就是因为这些劳工短暂的福音生涯里有太多的问题和错误需要纠正和改变，所以希望借着刺耳的信息惊醒他们的心，使他们能够认真地思考福音对于他们的意义，做出更清楚的选择。

今天下午，牧师和他的妻子、儿子、女儿一起在服事，儿子做贝斯手，女儿管投影和字幕，师母带赞美。一家四口在事奉神的工场上如此和谐、喜乐地敬拜和事奉，实在是让我羡慕和赞叹不已。至于我和我家，我们必定事奉耶和華。这是一句何等美的话语，也是一种何等蒙福的光景。在他们一家四口的事奉中，我深受感动。

以往在国内的环境里，总觉得教会时间很漫长，教会永远不会散，我们的聚会也永远不会出问题。天天想着可以撒下一颗种子，长出一颗苗，长大成树，并结出各样的果子；再撒下种子……。但在阿联酋这个非移民国家，每个华人都要面临同一个问题：或早或晚，都要离开这个地方。

这里的牧师、同工都不知道明天会不会因为信仰问题或是签证的原因被要求离开，而他们服事的也同样是这样一群朝不保夕的人。每个劳工在那里的的工作合同一次只签两年，签证只有三年。阿联酋七个国家，哪里有工程他们就去哪里做工，工作结束以后，就必须收拾行装离境。在我们去的这短短二十天里，所服事的工人走了好几批，常常是今天在这个劳工营里传福音很有果效，想要继续跟进的时候，也许下一次就再也见不到他们了。而且在这个回教国家，



自己租地方聚会是不可以的，只能去国家指定的礼拜堂，平时一切不在礼拜堂的聚会也都是不合法的，如果被人投诉了，警察来找你，你会马上被遣送出国，再进来就会很难。

在这种朝不保夕的环境里，他们的福音工作，就像是向水面上撒种，不知道什么时候能收割，不知道谁来收割，甚至不知道这些种子能不能成长起来。但是这些牧师、宣教士、同工，就在当地这样的特殊情况下，殚精竭虑地为了这里各样的福音人群去筹备适合每一个人群的时间段的聚会。所以他们在七个酋长国建立了五个点，而每个点距离都在一百公里以上；他们也很辛苦，牧师一年开车开十万公里，十万公里都是每天在探访、接兄弟姐妹去聚会、参加小组团契的路上度过的。

初来时我们也有一些不适应，常常觉得这些同工需要更多生命里的造就，但第三周的时候突然发现不需要过多的忧虑——不需要我们过多的神学上的担忧，神会在他们的服事中和彼此的搭配中去亲自改变和对付他们每一个人。所以，当他们看到自己的缺乏，看到事工的需要时，他们就那么地渴慕和追求。那个时候你会发现，其实上帝为他们所预备的真的是我们眼睛未曾看过，耳朵未曾听见，心也未曾想过的。但是，这是在国内每天坐在室内、在固定模式里度过每天教会生活的我们所不能体会到的。在和这里的会众交通的时候我也发现一件事，他们里面很多人其实在国内都接触过福音，但他们对教会的印象大多是负面的，虽然这里不排除有一些三自教堂的影响，但同样我们也不能否认是因为我们这些在国内传福音的人，不够爱他们，不够更加迫切地传福音给他们。因为我们常常固步自封，常常没有办法做到像宣教的教会那样去珍视和爱护那些失丧中的灵魂。但在那个地方，在异国他乡、异教围困的地方，在一个除了沙漠没有其他什么可

以看得见的地方，神就借着这些宣教士所建立的教会的爱心去得着那些在国内对基督教甚至不屑一顾的人。

之前我在国内小组讨论的时候谈到如何传福音，当时一个弟兄说传福音一定要注意方式方法，还要注意环境，一定要注意影响，不要让人觉得基督徒除了传福音什么都不会，基督徒应该是在各方面都做得很成功了，做得很到位了，福音自然就带出去了。我当时反驳说：第一，你不愿意传福音，可能是因为你觉得福音对你来说是羞耻，所以你不愿和别人分享；第二，你不愿意传福音，可能是因为你关爱那些需要福音的人，因为你觉得他们的灵魂需要拯救。我们常常在看见那些还处于健康、还没有被福音得着的人群时，仿佛以为他们不会离开我们一样地漠然；即使关注时，我们也希望等到“好机会”来吸引他自己来问。我们常常觉得时间还有很多，日子还有很长，我们可以慢慢来。但是上帝带领我，在那个地方借着这些软弱的、贫穷的、这些我们觉得还不配出来服事的生命，来撼动我们，让我们得到改变，让我们看到自己以前所做的、所经历的，甚至所自夸的都比他们要差得多。差的是哪里呢？差的只有一个地方：就是我们没有像他们那样火热，没有像他们那样的迫切，没有像他们那样的把福音、把神所交托给他们的使命当成一件很紧迫的事情。在这边事奉的时候，看到他们，看到神在那里那么奇妙地改变人心的时候，就会觉得我们以前、过去的日子真是很虚无、很浪费，因为我们像那些可怒之子一样，活在当下，却从来不为我们的传福音对象着想，想着自己总是有很多的事情，想着总是有很多机会。但是在这里却让我们知道：如果今天不把福音传给他们，可能就没有机会再传；如果今天不去参加敬拜，可能明天就不会再有聚会；如果我们今天不彼此相爱，可能明天这些人就不能再让你去爱；机会可能只有一次，错过了这次机会，我们真的就是愧对把他们放在我们生命中的我们的神。❖



“如果舒适的本国生活，拦阻你去中国为主受苦，那么，尽管你在本国能完成许多工作，但这些工作在基督的审判台前却不能存留；反之，如果你清楚神的旨意并遵行，到中国去，你生命的火花就不会熄灭，将永远闪烁在拯救灵魂的圣工之中。”

摘自 1931 年 6 月出版的中国内地会会刊“China's Millions”（《亿万华民》）中一位匿名宣教士写的文章“Appeal to Young Men（向青年呼吁）”，正是这篇文章令年轻的巴富羲清楚神的呼召，前往中国为主作工。（转引自《何竟如此》）

大使命

耶稣对他们说：“这就是我从前与你们同在之时所告诉你们的话说：摩西的律法、先知的书和诗篇上所记的，凡指着我的话，都必须应验。”于是耶稣开他们的心窍，使他们能明白圣经。又对他们说：“照经上所写的，基督必受害，第三日从死里复活，并且人要奉他的名传悔改、赦罪的道，从耶路撒冷起直传到万邦。你们就是这些事的见证。我要将我父所应许的降在你们身上，你们要在城里等候，直到你们领受从上头来的能力。”

——路加福音 24 章 44-49 节